

NETDRAGON WEBSOFT HOLDINGS LIMITED

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NETDRAGON WEBSOFT INC.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77

2016 年報





CONTENTS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公司簡介
- 7** 集團財務概要
- 9** 主席報告書
-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2** 企業文化及社會責任
- 24** 員工關係及福利
- 2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34** 董事會報告
- 74** 企業管治報告
- 8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97** 獨立核數師報告
- 10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105** 綜合財務狀況表
- 107** 綜合權益變動表
- 109** 綜合現金流量表
- 1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德建先生(主席)
梁念堅博士(副主席)
劉路遠先生(行政總裁)
鄭輝先生
陳宏展先生

非執行董事

林棟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先生
李均雄先生
廖世強先生

監察主任

劉路遠先生

公司秘書

劉克建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任國熙先生 *HKICPA, CA, CFA*
劉克建先生 *HKICPA, FCCA, CFA*

審核委員會

曹國偉先生(委員會主席)
李均雄先生
廖世強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均雄先生(委員會主席)
曹國偉先生
廖世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廖世強先生(委員會主席)
曹國偉先生
李均雄先生

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

李均雄先生(委員會主席)
廖世強先生
任國熙先生
劉克建先生

授權代表

劉路遠先生
劉克建先生

香港法律顧問

盛德律師事務所
孖士打律師所

中國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美國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

777

上市日期

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股份簡稱

網龍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 25 號海港中心
20 樓 2001-05 及 11 室

公司網址

www.nd.com.cn



公司簡介

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股份代碼：00777.HK)，是全球領先的互聯網社區創建者，公司成立於1999年，總部位於中國福建福州。網龍各項經濟指標均位居國內同行業前列，躋身福布斯全球企業2000強，是國家規劃佈局的重點軟件企業、國家文化產業示範基地、國家文化出口重點企業，連續三年全國文化企業30強，入選《福布斯》中文版「中國潛力企業」高成長上市企業百強榜單第三名，連續四年躋身國家工信部發佈的「中國互聯網企業百強榜」。網龍現有員工近6,000人，兩次榮獲《財富》雜誌「卓越僱主」，成為中國最適宜工作的公司之一。網龍於2016年被納入深港通，最近網龍更被選為恒生綜合大中型股指數成份股，公司還同時為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MSCI)中國指數成份股。

網龍核心業務始終走在行業前沿，創建了中國第一網絡遊戲門戶—17173.com；作為網絡遊戲的先鋒，自主研发著名的旗艦遊戲《魔域》及《征服》，廣受玩家歡迎；創造了最具影響力及最受歡迎的智能手機服務平台—91無線。2013年，網龍將91無線出售予百度，成為當時中國互聯網史上最大的併購項目。

在網絡遊戲方面，網龍是中國領先的開發商、運營商和發行商，也是首個走出國門並成功運營的民族網遊企業。先後自主研发了包括《魔域》、《征服》、《英魂之刃》、《虎豹騎》等在內的多個網遊及手遊精品，產品覆蓋英、法、西班牙、阿拉伯等11種語言區域180多個國家的遊戲市場，海外註冊用戶逾6,500萬，已成為美國、阿拉伯等國家最大的中國網遊運營商之一。網龍始終推進自主創新提升核心競爭力，自主研发了C3、S3等遊戲開發引擎，為國內少數掌握從2D、2.5D到3D全系列開發引擎的企業，成為網遊公共服務的典範。此外，網龍將最新VR技術成功應用於遊戲開發，推出戰爭類新品網遊《VR虎豹騎》，通過動作競技與虛擬現實技術結合，真實模擬硝煙瀰漫的古戰場，為玩家帶來身臨其境的遊戲體驗。多年來，網龍連續獲得新聞出版署頒發的「中國遊戲海外拓展獎」、「中國十佳遊戲開發商」、「中國十佳遊戲運營商」、「中國十佳營銷企業」以及「金翎獎」等重量級獎項和殊榮，被商務部等國家部委評為「中國文化出口重點企業」。2016年，《英魂之刃》還獲得了由國家體育總局頒發的「中國最佳自研電競項目」。



公司簡介

在教育領域，網龍已成為移動及互聯網教育業務的主要參與者，致力於打造一個面向全球的互聯網教育企業，成為推動全球教育發展和變革的力量。網龍從硬件、軟件、平台、資源打造國內最大最完整的教育細分市場服務平台體系，業務涵蓋學前教育、基礎教育、高等教育、職業教育、企業培訓、非學歷及終身教育等六大部分。憑藉在移動互聯網的技術及知識，打造了全球首款K12教育平板—101同學Pad；旗艦產品101教育PPT軟件得到了非常積極的用戶參與反饋；通過整合開放教育雲平台及覆蓋全球的教育資源庫，形成專門針對K12階段研發的智能教與學整體解決方案「101智慧教室」。公司還完成了VR編輯器測試版的開發，相信其將成為全球第一個包含大量3D素材的教育性DIY VR編輯器軟件。此外，網龍攜手權威機構，投入智慧學習研發，與哈佛大學、人民教育出版社、國家電教館、北京師範大學、華東師範大學、華中師範大學等權威教育機構達成教育戰略合作；與英國廣播公司BBC、美國最大的教育出版商培生國際、東京書籍、美國國家地理、法國Edumidea建立了戰略夥伴關係，通過整合國際優質教育企業，獲得海量全球頂尖的教育資源。

近年來，網龍不斷加速教育戰略的全球佈局。2015年，網龍成功收購國內一流的智能語音技術服務提供商蘇州馳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通過整合其一流的語音技術來豐富教育產品，在語音評測、語音識別和語言教學領域提供獨特的價值。同年，網龍宣佈完成收購全球教育行業巨頭Promethean，其電子白板、互動課桌等優秀的教育硬件產品，現已整合進入公司「101智慧教室」，實現了產品技術融合創新。通過近年來教育戰略投資，網龍的業務版圖已經覆蓋全球100多個國家的130萬間教室，以及240萬名教師和3000萬名學生用戶。



公司簡介

網龍搶佔VR發展先機，率先打造產業標杆。2016年，網龍協助福建省市政府打造面向全球的「中國·福建VR產業基地」，基地規劃涵蓋了軟件研發、硬件生產、內容資源共享、人才培訓、應用體驗等與VR產業相關的各個生產領域。福建將VR產業作為重點發展產業，提出打造「中國(福州)VR產業核心區域」，網龍作為龍頭企業被賦予建設福建VR產業基地的重任，依託福建在「一帶一路」建設中的紐帶優勢，網龍致力整合全球資源，構建VR生態圈，積極將VR/AR技術應用於遊戲、教育、家居等業務領域，促進產業升級發展。為了進一步推進VR/AR戰略，2016年，網龍收購了Cherrypicks Alpha；並戰略性投資ARHT Media，達成合資企業合作協議，這兩家都是AR技術的領先者，它們的加入，為網龍搶灘億萬級VR/AR市場奠定了堅實後盾。目前，網龍VR/AR已經在教育、遊戲、家居、旅遊等多領域落地開花。先後推出101VR沉浸教室、101VR創客教室、中國高鐵司機VR訓練系統等數十款產品及解決方案。網龍還建成目前全球最大的VR體驗中心，讓更多人真切感受VR的應用前景和魅力所在，在普及VR、AR及全息投影技術知識的同時，也為以後的市場奠定基礎。

作為全國防沉迷系統最早發起者之一，網龍積極參與網絡遊戲防沉迷系統的開發普及，倡導和踐行綠色上網、健康娛樂理念，並積極參與文化部遊戲自審制度的構建；原創研發動國學動漫產品《阿福尋規記》，用現代科幻理念重新詮釋《弟子規》，以不同層次學齡童為重點向社會傳播傳統道德文化；積極配合YBC福建辦公室實施中國青年創業國際計劃，培訓輻射面累計達到近十萬人次，成立福建網龍青年創業基金，為創意人才提供創業培訓、無息貸款、導師輔導等公益服務；公司聯合福建團省委開發「青少年成長服務平台」、福建青聯通訊平台，平台運用新媒體為廣大青少年服務，大大增強青聯組織的凝聚力，合作項目受到團中央的關注。網龍用實際行動踐行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為海西文化事業繁榮與發展貢獻智慧和力量。

更多相關資料，請登錄網龍官方網站：<http://www.nd.com.cn>



集團財務概要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108,349	1,492,706	962,817	1,272,197	2,793,103
收益成本	(116,359)	(159,638)	(102,844)	(314,161)	(1,203,234)
毛利	991,990	1,333,068	859,973	958,036	1,589,869
其他收入及盈利	50,025	51,956	157,101	187,927	163,018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52,173)	(167,804)	(152,495)	(206,778)	(519,662)
行政開支	(247,628)	(441,132)	(326,934)	(520,104)	(720,967)
開發成本	(204,173)	(220,730)	(249,260)	(446,229)	(759,932)
其他開支及虧損	(27,153)	(25,225)	(34,027)	(24,092)	(61,134)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456)	(953)	(2,354)	(9,912)	(862)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溢利	(1,391)	796	—	—	—
產品減值撥備	—	—	—	—	(77,774)
經營溢利(虧損)	408,041	529,976	252,004	(61,152)	(387,444)
已質押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4,849	4,883	2,794	6,018	—
已質押銀行存款、 有抵押銀行貸款及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可轉換優先股之 匯兌盈利(虧損)	11,909	5,726	(5,081)	(15,504)	(21,824)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可轉換優先股之 (虧損)盈利淨額	(271,745)	32,704	—	(2,521)	193,357
其他衍生財務工具 (虧損)盈利淨額	(10,679)	(5,481)	6,817	(393)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盈利	—	5,761	—	—	—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盈利淨額	—	—	—	876	253
持作買賣投資之(虧損) 盈利淨額	(61)	8,756	(17,304)	(9,144)	15,546
出售附屬公司之盈利 (經扣除相關所得稅)	—	5,811,963	—	—	—
財務成本	(28,417)	(15,526)	(3,212)	(5,431)	(8,650)
除稅前溢利(虧損)	113,897	6,378,762	236,018	(87,251)	(208,762)
稅項	(74,936)	(156,314)	(64,197)	(100,675)	(28,022)
年內溢利(虧損)	38,961	6,222,448	171,821	(187,926)	(236,784)



集團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39,176	6,140,776	176,681	(142,979)	(202,742)
— 非控股權益	(215)	81,672	(4,860)	(44,947)	(34,042)
年內溢利(虧損)	<u>38,961</u>	<u>6,222,448</u>	<u>171,821</u>	<u>(187,926)</u>	<u>(236,784)</u>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人民幣分)	7.71	1,213.44	34.77	(28.85)	(40.93)
— 攤薄(人民幣分)	<u>7.60</u>	<u>1,181.10</u>	<u>34.22</u>	<u>(28.85)</u>	<u>(40.93)</u>

附註：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按合併基準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562,833	846,894	1,470,787	3,115,949	2,996,874
流動資產	1,882,520	4,603,095	3,759,600	2,386,149	1,782,094
非流動負債	(516,085)	—	(1,399)	(164,743)	(130,502)
流動負債	(513,265)	(827,111)	(611,585)	(1,033,718)	(820,189)
非控股權益	<u>(22,154)</u>	<u>(7,736)</u>	<u>(50,489)</u>	<u>(9,791)</u>	<u>25,55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393,849</u>	<u>4,615,142</u>	<u>4,566,914</u>	<u>4,293,846</u>	<u>3,853,829</u>



主席報告書

二零一六年是世界經濟大國大事頻發的一年。儘管美國、中國及世界其他地區的經濟發展存在不穩定因素，我對網龍取得的驕人業績感到欣慰。與此同時，我們的股票被香港恒生指數有限公司正式納入恒生綜合大中型股指數成分股，亦成為深港通及滬港通之合資格港股。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全年收益為人民幣27.9億元，同比增長119.5%；遊戲收益為人民幣12.1億元，同比增長22.8%；由於我們加大進軍國際市場的力度，教育收益大幅攀升至超過人民幣15.3億元。

二零一六年全球互聯網用戶數量及業務持續增長，中國與美國仍保持全球最大市場的位置，分別佔二零一五年全球零售電子商務的42.8%及22.2%¹。此趨勢完全迎合我們在全球範圍推行創建互聯網社區和提高產品滲透率的發展策略，特別是在中、美兩國。隨著人與人之間的聯繫日趨緊密，我們希望利用創建全球互聯網社區的專業知識與經驗，充分把握主要國際市場的增長機遇。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亦進一步鞏固技術實力。我們的增強現實(AR)及虛擬實境(VR)技術已在遊戲及教育產品開發方面漸見成果。憑藉這些技術，我們能夠與遊戲平台的用戶保持深入互動，並為用戶提供具革新性學習和教學體驗的新型教育產品。

(1) 行業回顧

教育

二零一六年對於網龍的教育業務而言，是意義非凡的一年。二零一六年我們的教育收益超過人民幣15億元，佔網龍總收益的54.6%。我們在提高用戶數目和促進用戶參與活動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ClassFlow™是我們為國際市場而設的旗艦基礎教育(K-12：幼稚園至中學)互動雲軟體，至二零一六年使用者數目已增至260多萬(其中包括170萬名教師)。我們的101教育平台在中國全面推出不久後，教師用戶數目已達到10萬名。我們正採取多管齊下的戰略，務求於二零一七年在中國加速招攬用戶。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我們與福建省教育廳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共同開發、整合101教育PPT和我們整套教育產品的全省電子學習平台。我們預計該合作關係會促進全省用戶的進一步採用，並將作為中國其他主要省份的參考案例。此外，我們亦在一些主要的新興市場上取得重大進展。我們剛宣佈與莫斯科合作推動運用全新教育技術，此夥伴關係充分顯示了本公司對「一帶一路」倡議的支持。

¹ eMarketer-China Eclipses the US to Become the World's Largest Retail Market(中國超越美國成為全球最大零售市場)



主席報告書

遊戲

二零一六年，中國的遊戲市場繼續保持強勁增長。中國的網絡遊戲收益總額達人民幣183億元，同比增長19.9%²。網龍將好好把握市場增長趨勢，預期於二零一七年推出多款刺激有趣的新遊戲，延續遊戲業務的增長。

年內，我們利用專有遊戲IP和技術，大力推動手機遊戲，繼續執行增長戰略。《魔域》和《英魂之刃》是我們最具IP價值的兩款遊戲，我們希望通過推出這些極受歡迎品牌旗下的多款新遊戲來實現收益。同時，我們意識到手機遊戲領域的增長趨勢，並乘勝大力開展市場推廣及開發手機遊戲工作，帶動此業務於二零一六年錄得一倍的同比增長。二零一七年，我們將加快手機遊戲的步伐，按計劃推出多款遊戲，預計這將為公司二零一七年手機遊戲收益再創新高。

此外，我們也注意到活躍用戶的消費能力有令人鼓舞的增長。於二零一六年，我們投入了更多時間對我們的現有用戶群進行研究分析，並專注提升最活躍及最有價值客戶的使用者體驗。因此，我們的每用戶月平均收入在二零一六年最後一季達到人民幣369元，同比增長了28.6%。

最後，繼現有的《VR虎豹騎》得到積極的市場回饋後，公司將繼續探索VR及AR技術在新遊戲開發中的應用。



主席報告書

展望未來

二零一七年，我們預期在多方面落實網絡社區構建工作：

- 1) 繼續打造自有技術及內容，提升用戶體驗；
- 2) 專注於擴大在線用戶群，積極推動用戶參與；
- 3) 預期在線學習社區開始實現收益；
- 4) 通過收購和建立技術合作關係，拓寬我們的產品供應和開發能力；
- 5) 利用我們建立互聯網社區的經驗和專長打造新平台。

最後，網龍有近6,000名僱員，其中每一位對實現本公司二零一六年業績均作出貢獻，我對全體僱員為本公司發展的付出及勤勉工作感到自豪，謹此表示衷心感謝。我亦藉此機會感謝投資者對我們堅定不移的支持。同時，我深信本集團將能夠構建一個全球互聯網社區，以供各年齡層今後參與、學習及娛樂之用。

劉德建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經營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網絡及手機遊戲的最高同步用戶(「最高同步用戶」)及平均同步用戶(「平均同步用戶」)的明細(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高同步用戶	740,000	738,000	790,000	763,000	767,000
平均同步用戶	336,000	349,000	354,000	338,000	324,000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網絡及手機遊戲包括《征服》、《魔域》、《英魂之刃》、《機戰》、《開心》、《投名狀Online》、《天元》、《魔域口袋版》、《英魂之刃口袋版》及其他遊戲。

- 網絡及手機遊戲的每用戶月平均收入約為人民幣369元，同比增長28.6%。
- 網絡及手機遊戲的平均同步用戶約為336,000，同比增長3.7%。
- 網絡及手機遊戲的最高同步用戶約為740,000，同比減少3.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財務摘要及回顧

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財務摘要

- 收益為人民幣740,000,000元，同比增長47.8%。
- 來自遊戲業務的收益為人民幣342,700,000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46.3%，同比增長21.0%。
- 來自教育業務的收益為人民幣374,000,000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50.5%，同比增長78.3%。
- 毛利為人民幣421,000,000元，同比增長34.8%。
- 來自遊戲業務的經營性分類溢利¹為人民幣97,900,000元，同比增長8.7%。
- 來自教育業務的經營性分類虧損¹為人民幣157,700,000元，同比增長33.8%。
- 非公認會計準則²經營虧損為人民幣67,200,000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94,400,000元。

二零一六年年度財務摘要

- 收益為人民幣2,790,000,000元，同比增長119.5%。
- 來自遊戲業務的收益為人民幣1,210,000,000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43.3%，同比增長22.8%。
- 來自教育業務的收益為人民幣1,530,000,000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54.6%，同比增長接近5.3倍。
- 毛利為人民幣1,590,000,000元，同比增長66.0%。
- 來自遊戲業務的經營性分類溢利¹為人民幣371,700,000元，同比增長43.2%。
- 來自教育業務的經營性分類虧損¹為人民幣485,200,000元，同比增長95.1%。
- 非公認會計準則²經營虧損為人民幣239,800,000元，主要是由於教育業務的持續投資。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202,7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財務摘要及回顧(續)

分類財務摘要

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		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		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度	
	遊戲	教育	遊戲	教育	遊戲 (經重列)	教育 (經重列)
收益	342,711	374,029	286,559	392,220	283,245	209,826
毛利	317,256	101,256	266,002	115,436	264,162	49,474
毛利率	92.6%	27.1%	92.8%	29.4%	93.3%	23.6%
經營性分類溢利 (虧損) ¹	97,898	(157,737)	80,110	(106,301)	90,080	(117,871)
分類經營開支 ³						
—研發	(107,229)	(109,949)	(91,283)	(95,717)	(76,331)	(72,910)
—銷售及市場推廣	(44,623)	(93,710)	(39,223)	(81,561)	(36,922)	(57,659)
—行政	(73,307)	(41,584)	(62,046)	(32,569)	(56,707)	(32,807)

二零一六年全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變動	
	遊戲	教育	遊戲	教育	遊戲	教育
收益	1,210,034	1,526,298	985,427	242,801	22.8%	528.6%
毛利	1,127,851	455,431	899,758	58,933	25.4%	672.8%
毛利率	93.2%	29.8%	91.3%	24.3%	1.9%	5.5%
經營性分類溢利 (虧損) ¹	371,678	(485,176)	259,508	(248,619)	43.2%	95.1%
分類經營開支 ³						
—研發	(357,916)	(384,904)	(293,182)	(147,375)	22.1%	161.2%
—銷售及市場推廣	(155,098)	(358,431)	(134,415)	(71,498)	15.4%	401.3%
—行政	(262,403)	(152,195)	(219,039)	(77,404)	19.8%	96.6%

備註1：經營性分類溢利(虧損)的數字是來自本公司報告的分類溢利(虧損)的數字(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編製)，但不包括非經營性、非重複性或未分配項目，包括政府補貼、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變動及財務成本、可轉換優先股之公平值變動、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及產品減值撥備。

備註2：為補充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業績，採用非公認會計準則經營虧損指標僅為提高對本集團目前財務表現的整體理解。該等非公認會計準則經營虧損指標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明確允許的指標及未必能與其他公司的類似指標作比較。本集團的非公認會計準則經營虧損不計及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無形資產攤銷、收購時重新計量過往於一間聯營公司所持有的股權之公平值變動、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及產品減值撥備。

備註3：分類經營開支不含折舊、攤銷及匯兌盈利(虧損)等未分配開支/收入，此等開支/收入計入本公司報告的綜合財務報表的銷售及一般行政開支類別，但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不能就計算分類溢利(虧損)數字的用途分配至特定的業務分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財務摘要及回顧(續)

下表載列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與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度的比較數字：

	截至下列日期止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40,015	694,544	500,560
收益成本	(318,982)	(309,579)	(188,159)
毛利	421,033	384,965	312,401
其他收入及盈利	77,795	12,406	87,443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39,852)	(122,819)	(93,982)
行政開支	(195,168)	(172,074)	(161,490)
開發成本	(220,982)	(191,788)	(154,726)
其他開支及虧損	(27,620)	(16,041)	(12,08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48)	(184)	(1,423)
產品減值撥備	(77,774)	—	—
經營虧損	(162,716)	(105,535)	(23,857)
已質押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	—	1,171
已質押銀行存款、有抵押銀行貸款 及可轉換優先股之匯兌虧損	(11,942)	(5,733)	(5,623)
可轉換優先股之盈利(虧損)淨額	60,240	37,276	(15,929)
其他衍生財務工具之虧損淨額	—	—	(393)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盈利	253	—	—
持作買賣投資之盈利淨額	8,880	5,656	3,922
財務成本	(1,955)	(1,927)	(2,940)
除稅前虧損	(107,240)	(70,263)	(43,649)
稅項	(10,966)	(4,082)	(80,609)
期內虧損	(118,206)	(74,345)	(124,258)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94,413)	(65,435)	(98,075)
— 非控股權益	(23,793)	(8,910)	(26,183)
	(118,206)	(74,345)	(124,25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業務回顧及展望

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通過繼續專注創建在線社區，錄得強勁業績。本公司的收益為人民幣2,793,100,000元，增長119.5%。在旗艦遊戲《魔域》的強勁增長勢頭及手機遊戲收益錄得超過一倍增長帶動下，遊戲業務錄得收益人民幣1,210,000,000元，增長22.8%。教育業務收益則增長超過五倍至人民幣1,526,300,000元，乃由於通過收購Promethean將產品滲透到國際市場以及在中國產品商業化加速所致。二零一六年所取得的成果獲得資本市場的肯定，從股票被納入恒生大型股及中型股指數、深港通及滬港通可見一斑。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亦致力投入資源及加強技術實力。增強現實(AR)及虛擬現實(VR)技術令本集團能夠在遊戲及教育業務產品方面加強內容開發。憑藉該等技術，遊戲及學習平台正變得對用戶具有獨特吸引力且能夠維持較高的用戶參與度。

來年，本集團的目標是在遊戲及教育業務方面錄得顯著增長。在推進手機遊戲及今年即將推出的強大新遊戲(利用獲肯定的IP及技術)的支持下，預期遊戲業務將錄得增長。教育業務方面，本集團將專注於提昇收益增長、用戶擴展及用戶參與度。尤其是，增加用戶的多管齊下策略之一是與中國及全球教育部門密切協作。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本公司與福建省教育廳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共同開發覆蓋全省的電子學習平台，並結合101教育PPT及全套教育產品。本集團預期該夥伴關係將帶動全省用戶採用該平台，並將作為其他主要省份的參考案例。國際市場方面，本集團近期亦宣佈與莫斯科市建立新的教育技術合作夥伴關係，這是邁向新興市場擴大全球佈局的重要第一步。本集團將於年內宣佈與中國及新興市場建立更多類似模式的合作夥伴關係。最後，本集團的目標是集團在二零一七年實現全年的經營溢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遊戲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本公司遊戲業務的收益錄得強勁增長，同比增長21.0%至人民幣342,700,000元，經營性分類溢利為人民幣97,900,000元，同比增長8.7%。穩健的業績主要受《魔域》及《魔域口袋版》推動，兩款遊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月流水創下歷史新高，每用戶月平均收入得到提升。

二零一六年遊戲業務的全年收益增長22.8%至人民幣1,210,000,000元，經營性分類溢利為人民幣371,700,000元，同比增長43.2%。年內，本集團利用手機遊戲空間的增長趨勢，大力推進手機遊戲的市場推廣及開發工作，令二零一六年手機遊戲業務收益錄得一倍的同比增長。此外，本公司繼續利用旗艦遊戲的強勢名號，特別是《英魂之刃》及《魔域》，推出新的資料片，再加上市場推廣活動來推動增長勢頭。

《魔域》在市場上的吸引力及受歡迎程度越來越高，從端遊及口袋版的年度綜合收益增長31.0%可見一斑。新的端遊資料片於二零一六年十月推出，新的遊戲功能助推其月流水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達到創紀錄的水平。憑藉端遊版的成功，《魔域口袋版》亦實現富有成果的一年—新的資料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推出，並增加功能，旨在增強用戶忠誠度及促進在線互動，成功吸引了大量用戶流量。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推出其端遊及口袋版的內容更新，以提升二零一七年《魔域》的受歡迎程度。

本公司另一款旗艦遊戲《英魂之刃》亦受益於持續改善的新遊戲功能及貨幣化計劃的支撐，實現穩固增長的一年。期待已久的口袋版遊戲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在Android平台成功推出英文及簡體中文版，並亦於二零一七年初在iOS平台推出簡體中文版。來自市場的反饋非常正面，《英魂之刃口袋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成為騰訊應用寶的新遊和熱門下載雙榜榜首的手機遊戲。本公司計劃利用《英魂之刃》的技術及名號，於二零一七年推出兩款新遊戲，這將進一步擴大用戶群及收益增長。

展望未來，本公司相信遊戲業務將受益於所建立的產品線、利用專有遊戲IP及自身擁有的技術實現長遠增長戰略，以及大力推動手遊，繼續錄得強勁增長。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發行至少五款新遊戲。包括在內的亦有多款手機遊戲，預期將推動本公司二零一七年的手機遊戲收益達到新的水平。除現有的《VR虎豹騎》在市場上獲得非常正面的反饋外，本公司亦將繼續探索及開發具有VR及AR技術的新遊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教育業務

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教育業務收益為人民幣374,000,000元，同比增長78.3%。按備考基準，國際教育業務收益同比增長36.8%至人民幣289,400,000元，反映本年度強勁表現。另一方面，國內教育業務在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繼續強勁增長，收益為人民幣84,6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增長52.5%。

二零一六年標誌著國際教育子公司Promethean全年融入，二零一六年教育業務收益增長5.3倍至人民幣1,526,300,000元。按備考基準，國際業務收益增長31.7%至人民幣1,345,500,000元，反映主要在美國及英國對國際教育產品的需求旺盛。本年度，本公司亦實現大量成本合理化及國際教育業務的精簡運作。管理層目標是於二零一七年實現國際教育業務全年的整體盈利。

本公司亦在新興市場上獲得可喜的增長動力。二零一七年三月，本公司宣佈與莫斯科市建立新的技術合作夥伴關係，藉此莫斯科共有14,500多名教育工作者能夠使用Promethean互動平板顯示器與學生互動。此夥伴關係充分顯示了本公司對一帶一路倡議的有效利用。

本公司在用戶擴展及用戶參與活動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國際市場的K-12(幼兒園至K-12)旗艦基礎教育的互動雲軟件ClassFlow™於二零一六年末的用戶人數增長至超過2,600,000人以上(包括1,700,000名教師)。

中國國內市場方面，本公司計劃在中國採取增加用戶的多管齊下策略，包括(1)與國內各地教育部門建立密切夥伴關係，例證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與福建省教育廳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推動全省用戶採用101產品；(2)在主要城市及省份舉辦一系列全國性教師教育活動，以推動教師使用本公司的產品；(3)與已有K-12分銷系統的教育技術解決方案公司合作，將101產品與其解決方案相結合；及(4)繼續參加全國各地學校的教育技術產品投標。從全球範圍來看(包括中國在內)，預計在二零一七年教育平台的在線用戶總數將增長至10,000,000多名，其中包括3,000,000多名教師。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繼續投資開發產品，並應用VR及AR技術增強用戶的學習體驗。VR編輯器開始推出試點，及本集團基於其目前所收到的用戶反饋，對該產品的潛力感到興奮。本公司的技術亦日益在世界各地獲得證明。例如，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在哈佛大學舉辦了「二零一七年虛擬現實與沉浸式學習研討會」，制定了一個路線圖，利用虛擬現實技術，為全球學生改進沉浸式學習技術。此外，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在香港舉辦一個大型學習活動，屆時本集團將利用專有人像全息影像技術將遠在英國的世界知名科學家斯蒂芬·霍金教授投影至香港，與大學生們分享他的觀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海西動漫創意之都項目(「項目」)

本集團的項目取得重大進展並會繼續投資於項目，預期於未來構成資本開支的重大部分。

二零一六年公司里程碑及獎項

二零一六年

公司發展里程碑／嘉許

五月

- 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網龍」)榮獲「光明日報社、經濟日報社」頒發「第八屆文化企業三十強」
- 福建天晴在線互動科技有限公司榮獲「福州市人民政府」頒發「眾創空間」

六月

- 福建網龍榮獲「中國互聯網協會、工業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頒發「2016年中國互聯網百強企業」
- 福建天晴數碼有限公司榮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宣傳部、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中華人民共和國文化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頒發「2015-2016 國家文化出口重點企業」
- 福建網龍榮獲「中國•海峽項目成果交易會組委會辦公室」頒發「第十四屆中國•海峽項目成果交易會「優秀展示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一六年	公司發展里程碑／嘉許
九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福建網龍榮獲「福建省企業與企業家聯合會、福建日報社」頒發「2016(首屆)福建企業創新100」
十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福建網龍榮獲「美世」頒發「中國最佳健康僱主十強」 • 福建網龍榮獲「中國電子信息行業聯合會、中國軟件行業協會」頒發「2016中國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綜合競爭力百強企業」 • 華漁101PPT榮獲「學術選擇(Academic's Choice)」頒發「美國學術選擇獎(Academics' Choice Award™)及「智能媒體獎(Smart Media Award)」

(5)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932,4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10,0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961,900,000元，而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352,400,000元。

(6)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綜合銀行貸款／綜合權益總額)為0.01(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1)。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9,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100,000元)為浮息貸款及以若干附屬公司股份的股權質押及資產的固定與浮動押記作抵押。

(7)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3,828,3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303,6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英國(「英國」)營運。大部分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人民幣、美元及英鎊計值。然而，本集團亦在香港、澳洲及歐洲經營業務，而年內進行的業務交易分別主要以港元、澳元及歐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外幣風險的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控所面對的外匯風險，確保能夠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外幣錯配，而本集團的經營並無面對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9)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方未能履行責任而給本集團造成財務虧損之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項已確認財務資產之賬面值。

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授權專門小組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各項債務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撥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方為信用評級良好之銀行，且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因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由於風險分散於眾多交易對方及客戶，故本集團並無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10)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會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從而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的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有抵押銀行貸款及可轉換優先股)將於呈報期後12個月內結算。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前與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借貸契約的情況，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信貸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根據管理層作出的評估，本集團所面對的流動資金風險微乎其微。



企業文化及社會責任

企業文化

創新

創新是集團成功的原動力，我們擁抱變化，不斷探索和嘗試新的、更有效的概念和方法，推出新技術和新產品。

客戶至上

客戶至上是我們產品設計和服務的理念，集團員工對市場和客戶有敏銳的判斷力；通過提供技術和服務迅速滿足和引領客戶需求，不斷改善客戶體驗，為客戶創造價值，獲得競爭優勢。每位集團員工在服務內部客戶時，也同樣秉承該理念。

學習

學習是每位集團員工的習慣，我們永遠充滿好奇心和求知欲，主動投入時間和精力學習；學以致用，拓展技能；善於反思及從身邊發生的事情作出總結；樂於分享與交流，教學相長。

追求卓越

追求卓越是集團員工的工作標準，我們志存高遠，精益求精，挑戰自我，超越期望；未雨綢繆，努力為客戶提供最優質的產品和服務；不斷挑戰自己的潛力，做最好的自己。

激情

激情是我們對待工作和同事的態度，把工作當做一份事業，全力以赴；享受工作帶來的滿足感，樂觀積極；並在同事的相處中傳播這種正能量，互相信任、支持和鼓勵。



企業文化及社會責任

公平

公平是我們倡導的工作氛圍，集團致力於營造一個分配公正、程序公正、資訊公開、彼此尊重的工作氛圍，並透過公開監督的過程確保有公平的結果，同時也希望每位員工能夠客觀公正地對待每件事情和每個人。

爭取

爭取是我們的個性特徵，我們願意秀出自我，把握機會，表達意見和想法、負責或參與自己感興趣的項目、獲得資源和支持、贏得市場機會、坦誠溝通發展需求等。我們相信如果每個人都願主動「舉手」，就能激發大家的內在動力，凝聚團隊力量，壯大集團事業。



員工關係及福利

人力資源

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近6,000名。回顧年內，本集團在人力資源工作方面取得了較大突破，更是獲得「中國最佳健康僱主十強」等榮譽。

- 一、二零一六年是集團快速發展的一年，集團在遊戲、教育及新業務上同步發力，引進大量符合業務發展需要的優秀人才。全年招聘引進2,068位人才，其中社會招募人才1,663人，校園招聘引入知名高校人才405人，年度人才總引進人數相較二零一五年增長27%。同年，集團在全國10所重點知名高校進行了校園宣講，重點高校的優質簡歷比去年提升50%。
- 二、全面提升公司人員專業能力及管理能力。促進後備管理梯隊人才建設，通過定向培養，使其加速成長為符合公司價值觀的核心管理人員。結合集團管理現狀，對管理崗人員提出更高的管理要求，並通過管理津貼形式對管理崗人員進行激勵，促使其更自主、更清晰的了解自身的管理職責，進而有針對性的提升管理能力，規範管理行為，為集團建立一支專業、高效、優秀的管理隊伍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 三、為了加強公司管理，每月公司將部門重要的管理數據(例如：所分派表單及任務的完成情況)推送給相關管理層，作為部門管理的數據支持；同步將以上事務的完成情況納入年終績效考核，以提高員工工作效率。
- 四、洞察行業薪酬福利發展趨勢，結合企業業務發展需要，不斷完善薪酬福利體系，提升薪酬福利管理規範化及激勵有效性。針對不同的業務類型、崗位類型制定差異化薪酬，並不斷進行薪酬架構回顧及優化，保持市場競爭力和內部公平性。梳理並完善短期激勵方案，引導員工績效提升。搭建福利框架，規範福利制度、流程，推動福利產品化運營模式，加強福利溝通並提升員工滿意度。



員工關係及福利

工作環境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一個友善及快樂的工作環境，辦公地方寬敞、設備完善，包括員工飯堂、咖啡廳、活動室、室內及室外游泳池、足球場、籃球場、羽毛球場、網球場、壁球場及健身中心。輕鬆愉快的工作環境不但能增加員工的歸屬感，還能提高員工的工作效率和創造性。本集團亦組織各種員工活動，如狂歡節、四分之一馬拉松及新年聯歡晚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劉德建，45歲，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劉先生引領本集團成為中國領先網絡遊戲與移動互聯網應用發展公司之一，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發展，為本公司遊戲開發隊伍的總設計師。劉先生領導遊戲開發隊伍設計網絡遊戲產品，制定公司發展政策，協助本公司發展成具競爭力的網絡遊戲營運商及發展商。當前，劉先生致力於引領公司向國際化的設計型企業轉型，積極推進互聯網教育事業，引領集團成為中國在線教育行業的領先力量。除了擔當管理及領導角色外，劉先生持續主持培訓講座以進一步提高本集團人力資源的發展。二零一四年五月，集團成功躋身「第六屆全國文化企業三十強」及「福布斯全球企業兩千強」。二零一五年，集團榮膺「第七屆全國文化企業三十強」，入選「福布斯中國潛力企業百強榜第三名」、「中國互聯網企業百強」及「全國軟體企業綜合競爭力百強」。成立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網龍」)前，劉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美國堪薩斯大學，並取得化學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曾任比索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比索生物」)副總裁，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零年亦擔任福州楊振華851生物工程技術研究開發有限公司(「福州851」)的副總裁，並自二零零一年起晉升為福州851總裁。劉先生於美國進修時首次接觸互聯網科技，當時曾建立網站以推廣軟件。預期互聯網在中國會有良好發展機會，彼在返回中國後於一九九九年創立福建網龍，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獲二零零九年度中國遊戲產業年會評選為「二零零九年度中國遊戲產業最具影響力人物」，亦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獲選為中國遊戲產業年會「中國遊戲行業優秀企業家」。彼於二零零六年四月獲委任為「福建省青年企業家協會」的副主席，亦於二零零五年四月獲「福建青年創業成就獎」，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選為「全球通福建IT行業十大傑出青年」，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取得「中國青年創業國際計劃福建創業導師證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獲「福建青年科技獎」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獲選為「福建省軟件傑出人才」，於二零一二年四月獲得「海西創業英才獎」及同年七月獲委任為福建省誠信促進會第二屆理事會理事，於二零一一年六月獲頒「領軍人物獎」，於二零一三年六月獲頒「福建閩商建設海西突出貢獻獎」及「福建非公有制經濟人士捐贈公益事業突出貢獻獎」及同年十一月獲得「創業邦年會年度創業人物」，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作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91助手」應用軟件第一完成人獲頒「福建省科學技術進步二等獎」，於二零一五年一月獲「國務院特殊津貼專家」及同年九月獲「福建省優秀出版人物獎」；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獲得「2016年度華人經濟人物」；劉先生亦擔任網龍香港有限公司（「網龍(香港)」）及NetDragon Websoft Inc.（「NetDragon (BVI)」）董事。劉先生為劉路遠的胞兄，以及鄭輝的表弟。

梁念堅博士，62歲，副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梁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加入本公司。彼負責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教育業務規劃、整合及經營以及境外網絡教育業務的開發。

梁博士在資訊科技及電訊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二零零五年，梁博士獲委任為摩托羅拉亞太區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數據傳訊及電信設備生產，梁博士主要負責亞太區的整體策略規劃及執行。自二零零八年起，梁博士曾任微軟大中華區行政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軟件產品開發、生產、授權許可及銷售，梁博士主要負責監督整體業務營運以及制定及執行地區策略。

於加入本公司前，梁博士亦曾在多家從事教育業務的教育機構或公司擔任管理職務。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零年，彼曾任Upper Canada College（一所教育機構）校董，主要負責建立和指示學院的政策及監管學院財政事務。二零一二年，梁博士曾任哈羅國際管理服務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哈羅國際學校管理的公司）行政總裁，負責於亞洲發展新哈羅國際學校及教育服務。

梁博士分別於一九七八年及二零零五年獲得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文學學士學位及法學名譽博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七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梁博士現任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Richard Ivey商學院（一所教育機構）亞洲諮詢委員會成員，主要負責對學院在亞洲的使命策略提供意見。彼也現任東華學院（一所教育機構）校董，主要負責決定關鍵管理問題。彼獲委任為香港特區創新及科技督導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零年起，梁博士為香港理工大學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梁博士亦為培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49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路遠，男，43歲，執行董事暨行政總裁、監察主任兼本公司授權代表之一

劉先生同時還擔任天晴數碼公司首席執行官及NetDragon (BVI)的董事。現亦擔任福建省政協委員，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常委、海西青年創業基金會理事長、福建省青少年發展基金會會長、福建省青年聯合會副主席、福建省企業與企業家聯合會常務副會長、福建省青年企業家協會會長等社會職務。

劉先生是福建海峽西岸經濟區建設中新社會階層人士的傑出代表，一九九七年大學畢業後一直從事軟體企業經營管理及技術開發，擁有十數年技術機構的管理及行政經驗。在本公司，劉先生主要負責集團的整體管理，他設立專案管理部門，並引進遊戲專案管理系統以確保本集團的遊戲水準達標。與此同時，劉路遠先生作為公司發言人，負責公司與政府、媒體等外界的對外聯絡，為公司創造了良好的外部發展環境和公司品牌形象。積極推動公司通過各種專業活動為動漫遊戲產業注入各種新觀念、新技術、培育優秀新人才，每年捐款人民幣200萬元，成立海西青年創業基金，提供創業培訓、無息貸款、導師輔導等公益服務，扶持遊戲產業及其他青年創業，先後榮獲中國青年五四獎章、優秀企業家、傑出青年、優秀人才、福建省突出貢獻企業家等稱號。二零一三年至今，劉路遠先生亦獲得包括「閩商建設海西突出貢獻獎」、「第九屆中國遊戲行業年會2012年度優秀企業家」、「福建省優秀企業家」等多項榮譽。

劉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成都電子科技大學，取得電子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後，亦取得福建師範大學兼職教授證書。劉先生為劉德建的胞弟，以及鄭輝的表弟。

陳宏展，44歲，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首席技術官

陳先生為本公司副總裁、首席技術官，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公司前曾為遊戲開發人員，他所領導的技術隊伍負責遊戲的程序開發以及為遊戲生產提供技術支持。陳先生提供的技術支持及經驗提高了本公司遊戲開發部門的效率及質量。陳先生為經驗豐富的網絡遊戲開發人員，擁有逾10年遊戲開發的管理經驗，主要負責公司的遊戲開發。陳先生在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曾成立個人網絡遊戲工作室。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公司前，陳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於重慶大眾軟件公司擔任項目經理，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一年為北京北極冰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的技術部經理。陳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畢業於北京航天航空大學，取得機械設計及製造工程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鄭輝，48歲，執行董事

鄭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行政工作。鄭先生管理本集團的行政部門，並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後勤支援。鄭先生亦協調、監督及管理各部門的職責，擁有逾20年的管理及行政經驗，為本公司的創辦股東之一，現擔任福建天晴數碼有限公司、福建省華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天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及董事長；同時擔任福建省文化企業協會理事、省保密協會副會長、省技術市場協會副會長、省青年聯合會委員、福州市服務貿易發展促進協會秘書長、鼓樓區青年聯合會名譽主席等社會職務。於一九九九年創立福建網龍前，鄭先生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就職於比索生物及福州851。彼於二零零零年在北京師範大學繼續教育學院獲取畢業證書。鄭輝乃劉德建及劉路遠的表兄。

非執行董事

林棟樑，54歲，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林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清華大學，取得工程管理碩士學位。林先生現任IDG資本的普通合夥人。此前彼曾任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nc.的副主席，並自一九九九年起一直擔任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的普通合夥人。彼擁有逾20年創業投資經驗，獲國際數據集團推選為董事會成員，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5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曹先生為新浪公司(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曹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新浪公司，出任財務副總裁，並且在擔任目前職位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前，曾為該公司的聯席首席運營官、總裁兼首席財務官。曹先生目前還擔任領先的社交媒體公司微博(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局主席，以及領先的房地產O2O整合服務平台樂居控股(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曹先生曾擔任房地產服務公司易居(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局主席，加入新浪前，曹先生於羅兵咸永道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計師事務所(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任職資深審計經理，向加州矽谷的公司提供審核及業務諮詢服務。曹先生曾是一位註冊會計師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成員。曹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在德州奧斯汀大學取得專業會計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一年在美國奧克拉荷馬大學取得新聞學碩士學位，以及於一九八八年獲取復旦大學新聞學學士學位。

李均雄，5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

彼現為執業律師，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一九八九年獲香港大學法學士(榮譽)學位及法律深造文憑，其後於一九九一年取得香港執業律師資格，並於一九九七年取得英格蘭及威爾士執業律師資格。彼於二零一四年加盟香港律師行何韋鮑律師行出任顧問律師。

李先生目前為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新礦資源有限公司、天福(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朗詩綠色地產有限公司、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天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股份均在聯交所上市。李先生亦曾(1)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期間出任越秀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期間出任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3)於二零一一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期間出任盈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前三年，李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出任任何重要職位。

廖世強，4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先生為維信理財有限公司的首席運營官。彼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集團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安德森學校取得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並分別於一九九五年及一九九九年在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及金融學碩士學位。於二零一一年加入維信理財有限公司前，彼於二零零九年擔任Vision Capital Group的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間為群邑中國策略投資部的董事總經理，並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任職星空傳媒集團的副總裁。彼亦曾為Tom在綫有限公司的業務發展總監以及美國雷曼兄弟公司紐約辦事處的投資銀行業務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任國熙，41歲，首席財務官及合資格會計師

任先生於2013年10月加入網龍出任首席財務官一職，負責財務管理、投資者關係以及海外策略業務發展相關工作。任先生在私募股權、企業融資及審計等金融服務方面擁有超過15年的專業經驗。任先生的前一份工作是香港一家風險投資基金的合夥人，在此之前，他曾在亞洲著名的私募投資公司—賽富亞洲基金出任高級副總裁並任職超過7年，該公司的資金管理規模超過40億美金。任先生參與過大中華區眾多的戰略投資項目，同時曾出任多家投資公司的董事會成員。任先生在早期的職業生涯中，曾在安達信積累了豐富的審計經驗。任先生擁有哥倫比亞大學的理科碩士學位，同時持有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商業學士學位。同時任先生也是特許會計師、香港會計師公會成員及特許財務分析師。

俞颺，47歲，副總裁，福建華漁董事長(中國)，湖北網龍楚天教育科技董事長及福州軟件職業技術學院董事長

俞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加入網龍後，負責網龍教育業務在中國的規劃、整合、營運以及海外線上教育業務的發展。彼於二零零零年曾任廈門數位引擎網絡有限公司的董事，於二零零零至二零零七年期間曾任福州大學中英Napier學院院長助理，於二零零四年二月曾任福州博傑教育諮詢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曾任福州八中中澳班專案副主任及澳方學校中國首席代表及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曾任福州博傑兒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俞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福州大學輕工系食品工程專業。彼擁有逾15年教育管理經驗。

林嘉泉，46歲，首席設計師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加入網龍後，林先生一直參與公司產品交互界面、硬件開發設計及遊戲體驗設計等業務。目前負責公司的用戶體驗設計中心(UEDC)與工業設計中心(IDC)的管理事宜及部分海外設計團隊的管理工作。在早期，林先生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曾任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BenQ)設計中心的資深經理。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則擔任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BenQ)的首席設計師，負責品牌產品的設計業務。後於二零一二年加入三星電子旗下三星中國設計研究所(Samsung Design China)擔任創意總監/次長。林先生畢業於美國紐約羅徹斯特理工學院研究所，獲得藝術碩士學位(MFA)。彼在品牌產品設計開發及管理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欣，40歲，副總裁

林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網龍，負責遊戲業務的市場運營工作，在91手機助手出售前，林先生同時負責91助手產品的運營工作。在他的帶領下，公司在遊戲產品及91助手平台的運營上成績卓著。

林先生具有敏銳的市場洞察力，對全球遊戲及移動網絡行業市場情況高瞻遠矚，並深入認識相關行業運作模式。加入網龍之前，林先生於Ogilvy China服務逾十年。Ogilvy China為全球最大通訊服務公司之一，使其對中國不同消費群組具有獨特見解，並對通訊行業的不同領域及品牌管理實施非常有效的常規。

汪松，35歲，副總裁

汪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加入網龍集團，負責《魔域》、《征服》等遊戲項目，並參與《幻靈遊俠》、《機戰》、《投名狀OL》、《英雄無敵OL》等多款力作的策劃工作。二零一三年起，汪先生同時負責集團在教育方面的產品規劃及研發。

林偉，38歲，副總裁兼華漁教育(中國)總裁

林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入網龍，目前為網龍副總裁，兼任福建一零一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公司教育產品銷售以及硬件產品研發以及生產。林先生在IT行業和移動互聯網以及教育行業擁有超過15年的專業經驗，在加入網龍前就職於DELL(中國)。

熊立，41歲，副總裁

熊博士，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加入網龍，擔任副總裁，負責公司整體管理，分管公司人力資源、公共關係、美術開發、培訓等工作。

熊博士在信息科技及互聯網行業擁有逾12年管理工作經驗。在加入網龍前歷任盛大網絡集團人力資源總監、盛大文學人力資源高級總監、總裁辦主任、中國移動人力資源項目經理等職位。其負責和運營盛大獨具特色的遊戲式管理體系並申請知識產權專利，在中國移動期間主導建立的勝任能力模型獲工信部國家管理創新二等獎。

熊博士於一九九九年獲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自動化學士，並在二零零四年提前畢業獲得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Ram Venkataraman，47歲，技術解決方案主管

Ram Venkataraman於二零一三年加入Promethean時獲委任為Promethean的技術解決方案主管。Ram負責Promethean所有硬件及軟件產品在技術發展方面的見解、策略及執行。

任職Promethean之前，Ram擔任Altisource的首席技術官。於Altisource之前，Ram於SpectrumK12出任工程高級副總裁。Ram亦擔任其他高級領導職位，帶領多個工程、技術及產品管理團隊。

Ram持有孟買大學電子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新創業公司以至大型企業的創新、轉移及主要技術及領導產品團隊方面擁有逾20年的成功往績記錄。

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

劉克建，39歲，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兼合規及企業事務部總監及公司秘書

劉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加入網龍出任財務總監及合規及企業事務部總監一職並於同年九月被委任為集團之公司秘書。劉先生獲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劉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成員及註冊金融分析師，加入網龍前曾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及於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任職代理首席財務官，具有10年以上的財務管理、風險管理、會計、稅務及審核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網絡遊戲開發，包括遊戲設計、編程與繪圖，以及網絡遊戲的營運、教育業務和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0。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第16頁至19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主要財務表現的分析詳情載於第13至15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中國乃至全球市場的網絡遊戲行業的競爭日益激烈。過往已有Zynga.com、Electronic Arts、完美世界、IGG Inc、網易公司、騰訊控股有限公司及Changyou.com等多家網絡遊戲公司的股份成功在納斯達克市場或香港聯交所上市。該等公司的財務資源強大。此外，多家風險投資私營公司專注於網絡遊戲開發亦使競爭進一步加劇，尤其是全球市場上的競爭。近期，本集團的多家競爭對手不僅大力招募人才鞏固遊戲開發實力，亦不斷增加遊戲營銷開支。網絡遊戲市場的競爭加劇可能導致本集團難以挽留現有僱員、吸引新僱員、獲得新玩家及保持本集團的增長率。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續)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續)

本公司受到新技術及遊戲的出現所影響。網絡遊戲開發或操作的新技術可能致令本集團設計或計劃開發的遊戲過時或對玩家失去吸引力，因而制約本集團收回開發成本的能力，並可能對本集團日後的盈利能力及增長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依賴遊戲玩家的消費獲得收益，而這可能取決於玩家的可支配收入水平、工作保障、預期未來的盈利能力及消費意願。全球經濟自金融危機爆發以來持續下滑，而歐債危機進一步加劇了經濟下滑趨勢。尚不明確全球經濟困境將持續多久、低迷到何種程度以及將對本集團經營遊戲的市場(例如北美、歐洲及亞洲)的經濟產生多大的不利影響。倘本集團的遊戲玩家因該等不明朗經濟狀況而減少遊戲消費，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有關合約安排的風險詳情載於第55至58頁。

重要的僱員、客戶及供應商關係

本集團未來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本集團的主要行政人員及其他主要僱員的持續服務。具體而言，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依賴執行董事劉德建的專業知識和經驗。劉先生主要負責整體業務策略發展，為本集團的遊戲開發隊伍的總設計師。劉先生領導遊戲開發隊伍設計網絡遊戲產品，制定本集團的發展政策，協助本集團發展成具競爭力的網絡遊戲營運商及發展商。

網絡遊戲行業的經營環境日新月異。為持續盈利及保證財務及經營順利，本集團須持續開發具有吸引力的新網絡遊戲、改進現有遊戲吸引玩家並提升所有遊戲的技術水準與藝術價值。本集團的遊戲成功與否，主要取決於本集團能否預測及有效應對客戶多變的偏好及需求。

本集團供應商主要包括服務器及寬帶租賃公司及遊戲運行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亦在各方面依賴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分銷及付款渠道包括(i)借助在線支付服務供應商和分銷夥伴支援的直銷，(ii)經分銷商在全國銷售預付卡，及(iii)與合作夥伴的合作渠道。此外，本集團依賴第三方為本集團的網絡遊戲提供互聯網支援，亦依賴獨立第三方自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取得對本集團的業務至關重要的遊戲出版相關許可證。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續)

重要的僱員、客戶及供應商關係(續)

本年報所載本集團經營表現及業績為過往數據，不可視作對未來表現的承諾。本年報亦包含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前瞻性陳述和觀點。實際業績或會與該等前瞻性陳述和觀點的預期大相逕庭。倘該等前瞻性陳述或觀點並未實現或證實有誤，本集團、董事、本集團僱員或代理毋須就此承擔任何責任。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在人力資源方面嚴格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有關殘疾、性別、家庭狀況及種族歧視的條例、僱傭條例、最低工資條例及本集團僱員職業安全相關條例，以保障僱員權益與安康。

本公司亦致力保障個人資料安全。於收集及處理數據時，本集團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發佈的指引，以保障僱員及客戶隱私。

企業層面，本集團在(其中包括)信息披露及企業管治等方面遵守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與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本集團亦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工作環境質量

本集團對僱員一視同仁，杜絕人格歧視。本集團僱員手冊簡列僱用條款及條件、僱員操守及行為預定標準及僱員權利和福利。本集團制訂及實施政策以營造友善互敬的工作環境。

本集團認為僱員是企業的寶貴資產，人力資源即企業財富。本集團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促進僱員職業發展。經過多項培訓，員工於企業經營、職業及管理技巧方面的專業知識均有所提高。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續)

遵守法律法規(續)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十分自豪能提供安全、高效及和諧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充分安排、訓練及指導以確保工作環境健康安全。本集團亦組織健康及安全交流，便於僱員瞭解相關信息並提高職業健康及安全意識。

本集團重視員工健康及福祉。本集團為員工提供醫療保險福利及其他提升健康意識的項目，以保障僱員健康。

業績及分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業績及本公司分派載於第103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10港元的中期股息約人民幣42,494,000元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派付。

董事現建議派付每股0.10港元的末期股息。預期末期股息約人民幣44,374,000元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或之前派付予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包括本公司的股息儲備約人民幣44,374,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49,767,000元)及保留溢利約人民幣154,839,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06,843,000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向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最大客戶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應佔總收益分別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約25.7%及約9.6%。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應佔總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約52.1%及約26.4%。

據董事所知，年內概無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5%以上的股東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客戶任何實際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德建先生(主席)
梁念堅博士(副主席)
劉路遠先生(行政總裁)
鄭輝先生
陳宏展先生

非執行董事

林棟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先生(附註2、3及5)
李均雄先生(附註1、4、5及8)
廖世強先生(附註1、3、6及7)

附註：

1. 審核委員會成員
2. 審核委員會主席
3. 薪酬委員會成員
4. 薪酬委員會主席
5. 提名委員會成員
6. 提名委員會主席
7. 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成員
8. 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主席

董事履歷載於第26至30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續)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而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有委聘書。各服務合約及委聘書均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起，初始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後可於翌日起自動續期一年，直至根據其合約條款或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至少提前三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各執行董事的薪金由董事會酌情年審。

董事薪金按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於本公司的工作時間、職務及職責、本公司業績及薪酬政策釐定。

各執行董事亦有權收取花紅，數額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除非董事會另有決定，否則任何財政年度的花紅總額不得超過本集團有關財政年度經審核綜合純利(已除稅但未計非經常項目)的1%。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1)條，陳宏展先生、林棟樑先生及廖世強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6(3)條，獲董事會不時委任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任何董事，將留任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但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陳宏展先生、林棟樑先生及廖世強先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建議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接獲曹國偉先生、李均雄先生及廖世強先生就其獨立性而發出的年度確認函，並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及相關 股份數目或實繳 註冊資本金額 (附註1)	概約持股 百分比
劉德建(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透過受控法團及 信託受益人	254,138,457(L)	51.23%
劉德建(附註3)	福建網龍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299,880,000元(L)	99.96%
梁念堅(附註4)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000(L)	0.02%
劉路遠(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若干 信託受益人	255,822,457(L)	51.57%
劉路遠(附註3)	福建網龍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299,880,000元(L)	99.96%
鄭輝(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 透過受控法團	254,138,457(L)	51.23%
鄭輝(附註3)	福建網龍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 299,880,000元(L)	99.96%
陳宏展(附註5)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若干 信託受益人	11,197,019(L)	2.26%
曹國偉(附註6)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18,000(L)	0.16%
李均雄(附註7)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002,519(L)	0.20%
廖世強(附註8)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75,019(L)	0.18%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1. 「L」指股東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股本中的好倉。
2. 劉德建擁有 DJM Holding Ltd. 的 95.36%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而 DJM Holding Ltd. 則擁有本公司 38.52% 已發行股本。劉德建亦擁有本公司 0.42%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實際權益為 1,884,000 股股份及信託受益人權益為 197,019 股。

劉路遠擁有本公司 5.69%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作為若干信託受益人所持權益為 26,541,819 股股份，其餘為本公司所授出 1,684,000 份購股權的有關股份權益。

鄭輝分別擁有 DJM Holding Ltd. 及 Fitter Property Inc. 的 4.64% 及 100.00%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而 DJM Holding Ltd. 及 Fitter Property Inc. 則各自擁有本公司 38.52% 及 3.83%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鄭輝擁有 Flowson Company Limited 所有已發行股份的投票權。Flowson Company Limited 擁有 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 的 100.00%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而 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 則擁有本公司 2.81%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鄭輝亦擁有本公司 0.30% 已發行股份的權益，其中實際權益為 1,497,000 股股份。

劉德建為劉路遠的胞兄及鄭輝的表弟，而彼等已同意以一致行動收購本公司股份權益。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因直接及視為持有 DJM Holding Ltd.、一項以劉路遠為受益人的信託、一項以劉德建及劉路遠為受益人的信託、Fitter Property Inc.、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 及彼等各自以個人身份持有的實益擁有人股份而視為擁有本公司 51.23%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

3. 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分別擁有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網龍」) 3.23%、0.07% 及 96.66% 註冊資本權益。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已同意以一致行動收購福建網龍的註冊資本權益。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視為擁有福建網龍的 99.96% 註冊資本權益。
4. 梁念堅擁有本公司 0.02%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實際權益為 100,000 股股份。
5. 陳宏展擁有本公司 2.26%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個人權益為 156,200 股股份，若干信託受益人權益合共為 11,040,819 股股份。
6. 曹國偉擁有本公司 0.16%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個人權益為 579,500 股股份及其餘本公司所授出 238,500 份購股權的有關股份權益。
7. 李均雄擁有本公司 0.20%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個人權益為 684,519 股股份及其餘本公司所授出 318,000 份購股權的有關股份權益。
8. 廖世強擁有本公司 0.18% 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個人權益為 257,019 股股份及其餘本公司所授出 618,000 份購股權的有關股份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所持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除本報告「關連交易」一段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47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有關本公司業務而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終或回顧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公司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或 實繳註冊資本金額 (附註1)	概約 持股百分比
DJM Holding Ltd.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91,078,100(L)	38.52%
國際數據集團(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78,333,320(L)	15.79%
Ho Chi Sing(附註2)	本公司	透過受控法團	78,333,320(L)	15.79%
周全(附註2)	本公司	透過受控法團	73,490,095(L)	14.81%
First Elite Group Limited (附註3)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 透過受控法團	26,502,415(L)	5.34%
Jardine PTC Limited (附註3)	本公司	受託人	26,502,415(L)	5.34%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1. 「L」指股東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股本中的好倉。
2. 國際數據集團由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P.、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L.P.、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 A L.P.及IDG - Accel China Investors L.P.四間有限合夥企業組成，該等公司分別擁有本公司約2.19%、10.48%、2.14%及0.98%權益，並被視為一致行動收購本公司及各自控權公司的權益。上述各合資企業的控權架構如下：
 - a) 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P.由唯一普通合夥人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LC控制，而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LC則由其管理人員周全及Ho Chi Sing控制。
 - b) 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L.P.及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 A L.P.由彼等的唯一普通合夥人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Associates L.P.控制，而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Associates L.P.則由唯一普通合夥人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GP Associates Ltd.控制。IDG - Accel China Growth Fund GP Associates Ltd.由周全及Ho Chi Sing各持有35.00%權益。
 - c) IDG - Accel China Investors L.P.由唯一普通合夥人IDG - Accel China Investor Associates Ltd.控制，而IDG - Accel China Investor Associates Ltd.由Ho Chi Sing全資持有。
3. First Elite Group Limited於其直接持有的157,615股股份及First Elite Group Limited的全資公司Richmedia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26,344,8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First Elite Group Limited則由Jardine PTC Limited控制，而Jardine PTC Limited以信託方式代劉路遠持有相關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網龍框架協議

網龍合作框架協議

為透過合約安排進一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福建天晴數碼有限公司(「天晴數碼」)及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網龍」)與其權益持有人訂立框架協議(連同下文所述福建網龍與福建天晴在綫互動科技有限公司(「天晴在綫」)訂立的合約，統稱「網龍框架協議」)，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取代天晴數碼與福建網龍訂立的合作安排。福建網龍註冊擁有人為：(i)執行董事劉德建(擁有約3.23%)、(ii)執行董事劉路遠(擁有約0.07%)、(iii)執行董事鄭輝(擁有約96.66%)、(iv)福州851僱員陳敏麟(擁有約0.02%)及(v)本集團僱員林雲(擁有約0.02%)。

鑒於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採納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成立了一間外商獨資企業天晴在綫，於營運中逐步取代天晴數碼。天晴在綫與福建網龍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訂立網龍框架協議。由於天晴數碼目前及今後仍是本集團網絡遊戲現有版本的營運方，故天晴數碼與福建網龍訂立的所有網龍框架協議將會保留。

根據網龍框架協議，福建網龍負責收取遊戲業務所得的收益。透過網龍框架協議，本公司可確認及收取福建網龍業務及營運的經濟利益。透過網龍框架協議，天晴數碼及天晴在綫可在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容許的情況下控制及獲取福建網龍的股權及／或資產。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天晴數碼與福建網龍訂立合作框架協議(「網龍合作框架協議」)，據此，天晴數碼及福建網龍同意合作，就福建網龍的網絡遊戲開發及網絡遊戲業務營運提供相關服務。網龍合作框架協議及管理委員會(「網龍管理委員會」)職權範圍列明原則，網龍管理委員會有權參照福建網龍的業務和營運開支及其營運資金需求釐定福建網龍應付的特許費及服務費，其中指導原則包括(i)福建網龍須於各財務年度向天晴數碼支付以不產生任何虧損為前提的最高費用；及(ii)福建網龍的資產淨值不得超逾其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5,000,000元。網龍管理委員會的其他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一節「網龍管理委員會」一段。該原則確保福建網龍於各財政年度的所有除稅後純利須支付予天晴數碼作為服務費或特許費，並使網龍管理委員會可因應不斷修訂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更為靈活有效地履行網龍框架協議及其相關原則。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網龍框架協議(續)

網龍合作框架協議(續)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天晴在綫與福建網龍訂立另一份合作框架協議，條款與網龍合作框架協議相同，惟日期、期限及天晴數碼由天晴在綫取代除外。該合作框架協議為期十年，自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開始，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終止，可自動續期十年，惟天晴在綫須並無於終止日期前一個月發出任何終止通告。

訂立網龍框架協議後，天晴數碼及天晴在綫可控制福建網龍，因此福建網龍視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其業績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由於福建網龍於本公司成立前後由同一組人士共同控制，故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以合併會計法合併計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猶如福建網龍自其成立之日或開始受共同控制當日起已屬於本公司的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網龍框架協議(續)

網龍合作框架協議(續)

根據網龍合作框架協議的條款，天晴數碼及天晴在綫(如相關)與福建網龍就特許權、開發網絡遊戲及提供技術服務予福建網龍訂立(1)有關網絡遊戲的合作及許可協議；(2)網絡遊戲軟件開發服務協議；及(3)技術支援服務協議。協議詳情如下：

協議簽訂日期	協議名稱	協議概要	協議條款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及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日	有關網絡遊戲的合作及 許可協議	天晴數碼將向福建網龍發出 在中國使用網絡遊戲軟件 的特許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期十年(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 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 按福建網龍年度總收益的若干 百分比收取初步特許費及年度 特許費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	網絡遊戲軟件開發 服務協議	天晴數碼將向福建網龍 提供網絡軟件開發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期十年(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 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 收取服務費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	技術支援服務協議	天晴數碼將向福建網龍 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期十年(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 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 按福建網龍年度總收益的若干 百分比收取服務年費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	網絡遊戲軟件開發 服務協議	天晴在綫將向福建網龍 提供網絡軟件開發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期十年(自二零零八年五月 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 日) 收取服務費

* 自動續期連續 10 年，前提是天晴數碼並無於終止日期前一個月發出任何終止通知。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網龍框架協議(續)

網龍合作框架協議(續)

協議簽訂日期	協議名稱	協議概要	協議條款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	技術支援服務協議	天晴在綫將向福建網龍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為期十年(自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按福建網龍年度總收益的若干百分比收取服務年費
二零零九年三月一日	有關網絡遊戲的合作及許可協議	天晴在綫將向福建網龍發出在中國使用網絡遊戲軟件的特許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為期十年(自二零零九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按福建網龍年度總收益的若干百分比收取初步特許費及年度特許費

網龍股本權益質押協議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天晴數碼、福建網龍與福建網龍所有權益持有人訂立股本權益質押協議，據此，所有權益持有人授予天晴數碼有關各自所持福建網龍註冊資本的股權(即其註冊資本的全部股權)的持續優先抵押權益，作為福建網龍權益持有人履行網龍框架協議的合約責任之擔保。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網龍框架協議(續)

收購股本權益及資產的網龍獨家權利協議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天晴數碼、福建網龍與福建網龍所有權益持有人訂立股本權益及資產的獨家收購權協議，據此，福建網龍及其所有權益持有人向天晴數碼或其指定人士授出(a)收購福建網龍註冊資本中部分或全部股權的權利；及(b)於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准許的情況下自福建網龍權益持有人收購福建網龍部分或全部資產的權利。天晴數碼應付福建網龍權益持有人的代價金額將為面值或中國相關法律容許的最低金額。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已共同及個別不可撤銷地承諾，倘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的最低代價金額高於行使收購權時的面值，則會補償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超逾面值的差額。

網龍權益持有人投票權代表委任協議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福建網龍所有權益持有人與天晴數碼及福建網龍訂立權益持有人投票權代表委任協議(「網龍代表委任協議」)，據此，福建網龍所有權益持有人不可撤銷地授權天晴數碼或天晴數碼指派的代名人(可能為天晴數碼的董事)行使彼等於福建網龍的全部投票權。只要福建網龍繼續存在，網龍代表委任協議的年期將一直有效，以確保本公司對福建網龍的控制權。

網龍其他合約

董事預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作為一方)將不時與福建網龍(作為另一方)訂立其他合約(例如服務協議及/或合作及許可協議)(「網龍其他合約」)。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回顧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存在網龍其他合約。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貝斯特控制文件

聯交所授出的豁免及年審

由於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持有福建網龍合共99.96%權益，故福建網龍嚴格意義上成為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的聯營公司，並因此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NetDragon Websoft Inc. (「NetDragon (BVI)」)、天晴數碼、天晴在綫或網龍(香港)或NetDragon (USA)(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一方)與福建網龍(作為另一方)之間進行的交易(包括網龍框架協議及網龍其他合約)嚴格意義上將構成關連交易。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特別豁免，本公司毋須就網龍框架協議及網龍其他合約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關連交易規定。有關豁免的詳情及其條件載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之上市文件(「上市文件」)。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福建天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天泉」)、福建省華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華漁」)及福建網龍已訂立貝斯特控制文件(定義見下文)。根據上市前後聯交所授予本公司的特別豁免，可就本公司現有或擬成立的新外商獨資企業、經營公司或外資電信企業(「外資電信企業」)克隆網龍框架協議的框架，而毋須經股東批准，惟須按特別豁免所述保障股東權益。

貝斯特控制文件克隆自網龍框架協議，福建天泉因此將自福建華漁收取服務費，費用總額將由貝斯特管理委員會(定義見下文)參照福建華漁的業務及營運開支及其營運資金需求而釐定，指導原則包括(i)福建華漁須於各財政年度向福建天泉支付以不產生任何虧損為前提的最高費用；(ii)福建網龍年末的資產淨值(單獨計算或與其所有附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福建華漁及其附屬公司)合計)不得超逾其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即約人民幣15,000,000元；及(iii)福建華漁年末的資產淨值不得超逾其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註冊資本，即約人民幣200,000,000元。

董事確認，此安排可確保福建華漁經營所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由福建天泉享有，同時可使貝斯特管理委員會因應不斷變化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更加靈活有效地實施貝斯特控制文件及其相關原則。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貝斯特控制文件(續)

聯交所授出的豁免及年審(續)

由於貝斯特控制文件乃從網龍框架協議中克隆而來，故貝斯特控制文件項下的交易毋須取得股東批准。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網龍框架協議及貝斯特控制文件項下合約安排的收益及資產金額分別佔本集團收益及資產總額約44.0%及11.0%。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網龍框架協議、網龍其他合約及貝斯特控制文件，並已確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據此進行的相關交易乃根據網龍框架協議、網龍其他合約及貝斯特控制文件的有關條文訂立及執行，使(a)福建網龍所得的經濟利益流入天晴數碼及天晴在綫；及(b)福建華漁所得經濟利益流入福建天泉；且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續約及／或克隆的新訂框架協議(包括貝斯特控制文件)均按照對本公司屬公平合理的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已各自向本公司承諾，容許本公司及其核數師全面取得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的相關紀錄。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福建天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天泉」)、福建省華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華漁」)與福建網龍訂立貝斯特合作框架協議(定義見下文)、技術支援服務協議、股本權益質押協議、獨家購買協議及代表委任協議(統稱「貝斯特控制文件」)。福建華漁的註冊擁有人為福建網龍。

除訂立貝斯特控制文件(詳情披露如下)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中國營運實體並無根據或於合約安排之下訂立、續訂或訂立類似的其他新安排，且截至二零一六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安排及／或有關事宜亦無重大變動。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貝斯特控制文件(續)

貝斯特合作框架協議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福建天泉與福建華漁訂立合作框架協議(「貝斯特合作框架協議」)，據此，福建天泉與福建華漁同意就福建華漁線上教育類軟件業務的開發及營運共同提供增值電訊服務。貝斯特合作框架協議及管理委員會(「貝斯特管理委員會」)職權範圍列明原則，貝斯特管理委員會有權參照福建華漁經營業務及營運過程中產生的開支以及其營運資金需求釐定福建華漁應付的特許費及服務費，當中指引原則包括(i)福建華漁於各財政年度向福建天泉支付以不產生任何虧損為前提的最高費用；(ii)福建網龍年末的資產淨值(單獨計算或與其所有附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福建華漁及其附屬公司)合計)不得超逾其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即約人民幣15,000,000元；及(iii)福建華漁年末的資產淨值不得超逾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註冊資本，即約人民幣200,000,000元。該原則確保福建華漁各財政年度的營運所得之所有經濟利益付予福建天泉作為服務費或特許費，貝斯特管理委員會亦能因應不斷修訂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更靈活有效地履行貝斯特控制文件及其相關原則。

訂立貝斯特控制文件後，福建天泉有權控制福建華漁，因此福建天泉視為貝斯特(開曼)的附屬公司，其業績將併入貝斯特(開曼)的財務報表。由於福建華漁於貝斯特(開曼)成立前後均由同一組人士共同控制，故福建華漁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以合併會計法併入貝斯特(開曼)的財務報表，猶如福建華漁自成立之日或開始受共同控制之日起即為貝斯特(開曼)的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貝斯特控制文件(續)

貝斯特合作框架協議(續)

根據貝斯特合作框架協議條款，福建天泉與福建華漁訂立技術支援服務協議，以特許福建華漁開發及協助其開發教育類軟件業務，並提供技術服務。協議詳情如下：

協議簽訂日期	協議名稱	協議概要	協議條款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	技術支援服務協議	福建天泉向福建華漁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起，無固定期限，除非福建華漁向福建天泉或福建天泉指定人士轉讓其所有資產或股權時終止 按福建華漁年度總收益若干百分比收取服務年費

貝斯特股本權益質押協議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福建天泉、福建華漁與福建網龍訂立股本權益質押協議，據此，福建網龍授予福建天泉有關其所持福建華漁註冊資本的股權(即福建華漁註冊資本的全部股權)之持續優先抵押權益，作為福建華漁履行貝斯特控制文件之合約責任的擔保。

貝斯特獨家購買權協議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福建天泉、福建華漁與福建網龍訂立獨家購買權協議，據此，福建華漁與福建網龍向福建天泉或其指定人士授出(a)收購福建華漁註冊資本部分或全部股權的權利；及(b)在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批准的情況下自福建網龍收購福建華漁部分或全部資產的權利。福建天泉應付福建網龍的代價應為面值或適用中國法律批准的最低金額。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貝斯特控制文件(續)

貝斯特代表委任協議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福建網龍與福建天泉及福建華漁訂立代表委任協議，據此，福建網龍不可撤回地授權福建天泉或福建天泉指派的代名人行使所持福建華漁的全部投票權。只要福建網龍繼續存在，貝斯特代表委任協議的年期將一直有效，以確保本公司對福建華漁的控制權。

訂立合約安排的原因

由於NetDragon (BVI)及貝斯特為分別於英屬處女群島及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因此彼等的中國附屬公司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福建天泉被視為外商獨資企業。中國政府限制外商投資增值電信業務。合約安排下的安排專為賦予天晴數碼與天晴在綫(就網龍框架協議而言)及福建天泉(就貝斯特控制文件而言)權利而設立，以分別享有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的所有經濟利益，以防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的資產及價值流向彼等的最終股東。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無法保證合約安排符合中國的現行或未來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根據合約安排透過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經營業務時並無受到任何政府部門的干涉。

然而，本公司無法保證中國政府或司法部門會認同合約安排符合中國許可、登記、其他監管規定或日後可能採用的政策。倘中國政府或司法部門確認合約安排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可酌情處理不合規行為，包括：

1. 要求取消合約安排；
2. 徵收罰款及／或沒收根據合約安排經營產生的所得款項；
3. 吊銷福建網龍、福建華漁、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的營業執照或經營許可證；
4. 終止或限制福建網龍、福建華漁、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的業務經營或對其施加苛刻條件；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續)

無法保證合約安排符合中國的現行或未來法律及法規(續)

5. 施加本集團可能無法遵守或達成的條件或規定；
6. 要求本集團進行耗資巨大且擾亂經營的重組；及
7. 採取其他可能損害甚至關閉本集團網絡遊戲業務及／或在線教育業務的監管或強制性行動。

實施任何上述違規處理可能對本集團經營業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因實施任何該等違規處理而導致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失去管理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業務的權利或收取經濟利益的權利，本集團將無法合併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的財務業績，因此影響本身的財務業績。

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福建天泉依靠合約安排控制中國營運實體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並從中取得經濟利益，而若僅有經營控制權未必會如直接擁有權一般有效。

倘福建網龍、福建華漁及／或彼等的最終股東違反彼等於合約安排項下的責任，或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因任何原因而失去對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的有效控制權，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或需根據合約安排的條款向彼等提出申索。合約安排受中國法律規管，如該等安排出現任何糾紛，案件將提交至福州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進行仲裁，裁決將為最終決定且具約束力。此外，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最終股東的個人責任亦可能使彼等於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所持股權受到法院保護行動或執行行動的限制。中國的法律框架及體系(尤其是與仲裁程序有關的部分)尚不如香港等其他司法管轄區完善。因此，中國仍存在與透過仲裁、訴訟及其他法律程序執行合法權利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這可能會限制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執行合約安排及對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實行有效控制的能力。倘福建網龍、福建華漁及／或彼等的最終股東未能履行彼等於合約安排項下的責任，且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無法執行合約安排，或在執行合約安排過程中出現重大延誤或其他阻礙，則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或會受到嚴重干擾，因而可能會對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續)

根據中國法律，網龍框架協議及貝斯特控制文件的若干條款未必能夠執行。

根據中國法律，倘出現糾紛，仲裁機構就保障中國法律實體的資產或任何股權授出任何禁令救濟或臨時或最終清盤令須向中國法院提交申請。因此，儘管網龍框架協議及貝斯特控制文件載有相關合約條文，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未必可採用該等補救措施。中國法律允許仲裁機構向受害方作出轉讓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的資產或股權的裁決。倘沒有遵循仲裁機構作出的裁決，可向法院尋求強制執行措施。

倘福建網龍、福建華漁及／或彼等的任何最終股東違反網龍框架協議及／或貝斯特控制文件，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或福建天泉未必能及時取得足夠補救措施，則彼等對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實行有效控制及經營業務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亦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續)

合約安排可能須受中國稅務部門審查，倘結果認定天晴數碼、天晴在綫、福建天泉、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需繳納額外稅款或會大幅降低本集團的綜合淨收入及價值。

根據合約安排，福建網龍將其全部溢利轉至天晴數碼及天晴在綫，同時福建華漁將其全部溢利轉至福建天泉。該等溢利已扣除任何累計虧損、營運資金需求、開支及稅項，因此大幅減少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的應課稅收入。該等安排及交易為必須根據相關中國稅務規則按公平基準進行的關連人士交易。此外，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關連人士之間的安排及交易一般於進行安排或交易的應課稅年度後十年內可能受到中國稅務部門審計或審查。因此，所釐定福建網龍根據合約安排向天晴數碼及天晴在綫以及福建華漁根據合約安排向福建天泉支付的服務費及其他款項可能會受到質疑並被視為違反有關稅務規則。倘中國稅務部門認定合約安排並非按公平基準訂立，因而須以轉讓定價(指一組聯屬企業的一間成員公司就貨物、資產、服務、融資或使用知識產權向另一成員公司收取的價格)調整形式調整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的應課稅收入，則本集團或會承受重大不利的稅務後果。就中國稅務而言，轉讓定價調整可導致(其中包括)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記錄的開支扣減減少，繼而可能增加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的稅項負債。任何有關調整均可能增加本集團的整體稅項負債。此外，中國稅務部門可能就任何未繳稅項向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徵收滯納金及其他罰款。倘福建網龍及／或福建華漁的稅項負債增加或其須繳交滯納金或其他罰款，本集團的綜合淨收入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的價值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解除合約安排

倘中國不再限制外資發展及經營網絡遊戲與在線教育業務，本集團有意解除合約安排。

然而，於本報告日期，在導致採納合約安排的限制被撤銷時，並無解除或無法解除任何合約安排。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訂立的若干交易（「交易」）屬於持續關連交易。各項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76(2)條的規定範圍，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回顧年內的交易，詳情載列如下：

1. 天晴數碼、福建網龍與福州楊振華 851 生物工程技術研究開發有限公司（「福州 851」）所訂立的租賃協議所涉交易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天晴數碼及福建網龍（作為租戶）與福州 851（作為業主）分別訂立經續期租賃協議，以續訂就租用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若干辦公室而訂立的租賃協議（「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 I」及「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 II」）。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 I 及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 II 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為期三年。福州 851 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 I 及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 II（統稱「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所涉交易屬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須合併計算。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的年度上限總額乃基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之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應付的年度租金總額計算，是為人民幣 6,816,000 元（相等於約 8,375,000 港元）。

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之公告。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二日，天晴數碼、福州 851 及福建網龍訂立更替協議，據此，福州 851 同意將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 I 之租戶由天晴數碼變更為福建網龍，直至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 I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屆滿時為止。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福建網龍與福州 851 訂立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以續訂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期限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一日止。由於福州 851 分別由本公司主要股東 DJM Holding Ltd. 及執行董事劉德建擁有約 12.63% 及 87.37%，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福州 851 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二零一五年經續期租賃協議所涉交易屬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二零一五年經續期租賃協議的年度上限總額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之二零一五年經續期租賃協議應付的年度租金總額計算，是為人民幣 7,269,744 元（相等於約 9,210,000 港元）。

二零一五年經續期租賃協議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2. 天晴數碼與福州851所訂立的娛樂中心協議所涉交易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天晴數碼與福州851訂立經續期娛樂中心服務協議(「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據此，福州851同意向本集團及其僱員就使用位於中國福建省福州市的娛樂中心(「娛樂中心」)的各項娛樂設施提供若干服務，期限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止，每年收取人民幣5,000,000元(相等於約6,166,000港元)。

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天晴數碼、福州851及福建網龍訂立更替協議，據此，福州851同意將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之服務對象由天晴數碼變更為福建網龍，直至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屆滿時為止。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福建網龍與福州851訂立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據此，福州851同意向本集團及其僱員就使用娛樂中心的各項娛樂設施提供若干服務，期限由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止，每年收取人民幣7,000,000元(相等於約8,860,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3. 天晴數碼、福建網龍與福州天亮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福州天亮」)所訂立的服務協議所涉交易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福建網龍與福州天亮訂立新服務協議(「二零一二年服務協議」)，據此，福州天亮同意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向福建網龍提供(i)電腦系統維修及保養服務；及(ii)售後服務。

電腦系統維修保養服務主要包括系統例行檢查及保養和對系統硬件、操作系統、數據庫及應用軟件進行技術診斷及維修，以確保執行網絡遊戲軟件的電腦系統運行暢順及獲得保養，對福建網龍的業務至關重要。另一方面，售後服務主要包括提供客戶熱線服務及協助回答客戶於在線論壇及通訊提出的查詢及投訴，這是客戶管理的基礎，有助提升客戶的忠誠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二零一二年服務協議的年度上限總額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技術維護費	3,977,000	4,326,000	4,569,000
售後服務費	<u>18,560,000</u>	<u>20,187,000</u>	<u>21,322,000</u>
	<u>22,537,000</u>	<u>24,513,000</u>	<u>25,891,000</u>

福州天亮由林航女士全資擁有。按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之公告所披露，林航女士確認是基於其所持福州天亮的權益，根據本公司控股股東(即DJM Holding Ltd.、Fitter Property Inc.、Richmedia Holdings Limited、劉德建、鄭輝、劉路遠、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及Flowson Company Limited)的指示行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福州天亮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二零一二年服務協議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3. 天晴數碼、福建網龍與福州天亮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福州天亮」)所訂立的服務協議所涉交易(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福建網龍與福州天亮訂立經續期服務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服務協議」)以續訂二零一二年服務協議，據此，福州天亮同意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向福建網龍提供(i)電腦系統維修及保養服務；及(ii)售後服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二零一五年經續期服務協議的年度上限總額如下：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技術維護費	3,724,729	4,097,202	4,506,923
售後服務費	<u>17,382,071</u>	<u>19,120,278</u>	<u>21,032,305</u>
	<u>21,106,800</u>	<u>23,217,480</u>	<u>25,539,228</u>

二零一五年經續期服務協議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的上述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i) 乃於本集團的一般日常業務中訂立；
- (ii) 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如無充足相若交易比較以判定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則是按不遜於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獲得的商業條款訂立；
- (iii) 乃根據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二年服務協議及二零一五年經續期服務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及
- (iv) 並無超逾本公司於有關公告披露的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自的年度上限。

遵守披露規定

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二年服務協議及二零一五年經續期服務協議所涉交易亦作為本集團關連人士交易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47。有關關連人士各自於各項交易的權益性質及範圍之其他詳情，請參閱下文「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所持交易、安排或協議權益」一節。本公司就持續關連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相關規定。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

此外，本公司已委聘其核數師根據香港審驗應聘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應用指引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匯報本集團之網龍框架協議、網龍其他合約、貝斯特控制文件以及根據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二年服務協議及二零一五年經續期服務協議進行的交易。核數師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6條規定發出載有有關網龍框架協議、網龍其他合約及貝斯特控制文件的無保留意見。

核數師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6條規定發出載有有關上述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租賃協議、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五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二零一二年服務協議及二零一五年經續期服務協議所涉交易的無保留意見。

關連交易

貝斯特發行A系列優先股

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貝斯特與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L.P.、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A L.P.、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L.P.(統稱「國際數據集團」)、Vertex Asia Fund Pte. Ltd.(「Vertex」)、Alpha Animation and Culture (Hong Kong) Limited(「Alpha Animation」)、Catchy Holdings Limited、NetDragon Websoft Inc. (BVI)、DJM Holding Ltd.及Creative Sky International Limited(統稱「A系列投資者」)訂立A系列協議，按每股貝斯特A系列優先股0.2902美元配發及發行合共180,914,513股A系列優先股，總代價為52,500,000美元(相等於約409,500,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A系列協議終止時，貝斯特向A系列投資者合共發行180,914,513股A系列優先股。

DJM Holding Ltd.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持有約38.52%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主席兼執行董事劉德建先生擁有約95.36%權益。因此，DJM Holding Ltd.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同時，國際數據集團擁有約15.79%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國際數據集團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因而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DJM Holding Ltd.及國際數據集團根據A系列協議認購A系列優先股屬本公司關連交易。

有關貝斯特發行A系列優先股的詳情載於下文第71頁「貝斯特發行A系列優先股」一段。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曹國偉(主席)、李均雄及廖世強)組成。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已會見本集團外部核數師，與其審閱本公司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及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對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詳細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交易準則。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有關本公司所採用主要企業管治常規的報告載於第 74 至 86 頁。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上市規則所定義者)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總代價 129,317,655 港元(未扣除開支)在聯交所回購合共 6,548,500 股股份。回購股份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旨在提高本公司每股股份的盈利。

回購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買月份	回購普通股 之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代價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	4,840,000	21.35	17.40	93,386,63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u>1,708,500</u>	<u>21.25</u>	<u>20.50</u>	<u>35,931,025</u>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刊發前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限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取代之前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就參與者（即董事有全權酌情決定權認為將會或曾經對本集團成員公司有貢獻的本集團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以及本集團業務顧問、代理、法律及財務顧問）（「參與者」）對本集團及其任何聯營公司、本集團控股公司及本集團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所作貢獻，激勵及／或獎勵合資格參與者。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生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由該日期起計10年一直有效。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及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為54,023,286股，佔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及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89%。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任何授出或進一步授出超過該限額的購股權須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因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前12個月期間已授予及將授予該等人士的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1%，以及其總值（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則該授出須獲股東事先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由要約日期起28日內，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供承授人接納，其時承授人須支付象徵式代價總額1港元。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10年，並受購股權計劃所載提早終止條文規限。概無有關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間規定。

購股權行使價不得低於下列的最高者：(i) 於購股權要約日期（須為聯交所開市進行證券買賣業務的日期）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 於要約日期本公司股份面值。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六年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行使價 港元	一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執行董事							
劉德建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4.60	85,200	—	85,200	—	0
劉路遠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	4.33	1,400,000	—	—	—	1,400,000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4.60	284,000	—	—	—	284,000
鄭輝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4.60	85,200	—	85,200	—	0
陳宏展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4.60	85,200	—	85,200	—	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15.72	238,500	—	—	—	238,500
李均雄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15.72	318,000	—	—	—	318,000
廖世強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4.60	200,000	—	200,000	—	0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5.74	300,000	—	—	—	300,0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15.72	318,000	—	—	—	318,000
其他							
僱員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4.80	2,840,729	—	2,129,700	213,577	497,452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4.60	115,575	—	56,625	—	58,950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5.74	762,862	—	257,750	30,818	474,294
	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	6.53	363,238	—	113,762	3,150	246,326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7.20	50,250	—	—	—	50,250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	11.164	426,950	—	56,700	—	370,250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14.66	556,000	—	278,000	—	278,000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27.75	214,000	—	—	—	214,000
總計			<u>8,643,704</u>	<u>—</u>	<u>3,348,137</u>	<u>247,545</u>	<u>5,048,022</u>

附註：

-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董事行使455,600份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述所披露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40所載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彼等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網龍採納日期」），董事會批准及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網龍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入選僱員可參加該計劃。除非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網龍股份獎勵計劃將由網龍採納日期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倘董事會根據網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所涉面值合共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0%，則董事會不再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根據網龍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本集團與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簽訂協議，由受託人管理網龍股份獎勵計劃並於獎勵股份歸屬前持有該等股份。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多名入選參與者的227,798股股份尚未歸屬。該等獎勵股份由受託人以每股5.07港元購買，將以零代價轉讓予入選僱員，惟須待受託人收到(i)於受託人向入選僱員發出的歸屬通知所定期間內由受託人及入選僱員妥為簽署的轉讓文件；及(ii)本公司就達成所有歸屬條件而發出的確認函，方可作實。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48,898股歸屬獎勵股份中，共有218,212股獎勵股份由董事歸屬。

待有關入選僱員接納後，轉讓的獎勵股份可由入選僱員以彼等自身名義或入選僱員指定的代名人（包括任何受託人）持有。



董事會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續)

本公司(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詳情如下：

每股均價 (港元)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年內歸屬的股份數目	年內授出的 未歸屬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07	634,803	(317,400)	317,403	317,403

附註：該等股份由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以每股均價5.07港元購入。

貝斯特教育在綫有限公司(「貝斯特」)

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貝斯特採納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修訂的股份獎勵計劃(「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入選參與者包括貝斯特及／或其附屬公司(「貝斯特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或各自的附屬公司(貝斯特集團除外)之任何成員公司聘用的貝斯特集團顧問及貝斯特董事會證實與認定(其中須有一名由IDG Investor、Vertex或Alpha委任的董事贊同)對貝斯特集團的發展作出貢獻之任何人士。

除非提前終止，否則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應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貝斯特亦可轉讓予其他信託人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已歸屬或未歸屬股份，倘對貝斯特的控制權有變，全部授出的獎勵股份應即時歸屬。貝斯特董事會亦可豁免(其中須有一名由IDG Investor、Vertex或Alpha委任的董事贊同)任何歸屬條件。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參與者可獲授的股份數目上限為貝斯特不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之十(10%)或貝斯特董事會釐定(其中須有一名由IDG Investor、Vertex或Alpha委任的董事贊同)的相關股份數目。

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貝斯特已與受託人簽訂協議，由受託人管理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並於獎勵股份歸屬前持有該等股份。

待受託人收到(其中包括)(i)於歸屬通知所定期間內由入選參與者妥為簽署的指定轉讓文件；及(ii)貝斯特就達成所有歸屬條件而發出確認函後，獎勵股份將於歸屬時以零代價轉讓予入選參與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股份。



董事會報告

貝斯特發行A系列優先股

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貝斯特與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L.P.、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A L.P.、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L.P.(統稱「國際數據集團」、Vertex Asia Fund Pte. Ltd.(「Vertex」、Alpha Animation and Culture (Hong Kong) Limited(「Alpha Animation」、Catchy Holdings Limited、NetDragon Websoft Inc. (BVI)、DJM Holding Ltd.及Creative Sky International Limited(統稱「A系列投資者」)訂立A系列協議，按發行價每股貝斯特A系列優先股0.2902美元配發及發行合共180,914,513股A系列優先股，總代價為52,500,000美元(相等於約409,500,000港元)。A系列優先股佔貝斯特所有已發行優先股的100%，並佔所有A系列優先股悉數轉換後貝斯特所有發行在外股份約12.22%。A系列投資者於完成時購買A系列優先股的責任，須待於完成時或之前達成若干條件後方可作實，除非於完成時獲A系列投資者書面豁免(其中包括)，貝斯特及契諾承諾人應促使貝斯特對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作出修訂，取得董事會的所有同意須包括至少有一名投資者董事(例如，IDG Investor、Vertex或Alpha Animation委任的貝斯特董事)的贊成票。

由於本集團對中國快速發展的在線教育事業滿懷信心，執行董事認為目前適逢本集團積極擴展貝斯特集團於中國的在線教育業務的好時機。同時，董事認為A系列協議所涉交易會擴大貝斯特所持股權，建立本集團於策略夥伴中的聲譽與知名度，提升僱員士氣。根據A系列協議，配發及發行A系列優先股的代價按照A系列投資者贊同的預算及業務計劃用作福建天泉的註冊資本和貝斯特集團的擴展業務費用、資本開支及一般營運資金。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福建天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天泉」、福建華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華漁」)及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網龍」)訂立合作框架協議、技術支援服務協議、股本權益質押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及代表委任協議(統稱「控制文件」)。根據上市前後聯交所授予本公司的特別豁免，本公司可就其擬成立的任何現有或新外商獨資企業、營運公司或外資電信企業克隆網龍框架協議的框架，而毋須獲股東批准，惟須採納特別豁免所述保障股東的條款。



董事會報告

貝斯特發行A系列優先股(續)

控制文件克隆自網龍框架協議，因此福建天泉將向福建華漁收取服務費，而服務費總額應由貝斯特管理委員會參照福建華漁經營業務及營運時產生的開支以及其營運資金需求而釐定，指導原則包括(i)福建華漁於各財政年度向福建天泉支付以不致產生任何虧損為前提的最高費用；(ii)福建網龍年末的資產淨值(單獨計算或與其所有附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福建華漁及其附屬公司)合計)不得超逾其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即約人民幣15,000,000元；及(iii)福建華漁年末的資產淨值不得超逾其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註冊資本，即約人民幣200,000,000元。

董事確認，該安排確保福建華漁營運所得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由福建天泉享有，貝斯特管理委員會亦能因應不斷變化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更靈活有效地履行控制文件及其相關原則。

由於控制文件乃克隆網龍框架協議，故控制文件項下的交易毋須經股東批准。

協議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按照A系列協議之條款完成。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貝斯特已向A系列投資者發行合共180,914,513股A系列優先股，假設所有A系列優先股已悉數轉換，於緊隨完成後本公司於貝斯特擁有的實益股權將由87.39%減至約79.04%。

發行A系列優先股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收購 CHERRYPICKS ALPHA RESOURCES LIMITED 及 CHERRYPICKS ALPHA HOLDING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創奇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第一買方」）及 NetDragon BVI（「第二買方」）（均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趙子翹（「第一賣方」）及 Cherrypicks Alpha Holdings Limited（「第一目標公司」）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i) 第一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及第一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第一目標公司全部股本，代價為 1,500,000 美元及第一買方同意配發及發行其股份予第一賣方（佔完成時經配發及發行有關股份擴大後第一買方全部股本的 7.8%）；及 (ii) 第一目標公司同意出售及第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 Cherrypicks Alpha Resources Limited（第一目標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 3,160,000 美元，由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本公司 1,087,621 股入賬列作繳足的新股份悉數償付，發行價為 22.6623 港元（「代價股份」）。代價股份由受託人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名下的證券賬戶持有，而受託人於完成後不時僅為第一賣方及 (i) Cherrypicks Alpha Resources Limited、(ii) 第一買方、(iii) 第一目標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若干僱員持有代價股份，並須受信託文件所載若干歸屬條件以及其他條款及條件規則。買賣協議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完成。代價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獲配發及發行，該等代價股份的收市價為 22.75 港元。

有關收購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的公告。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審核。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德勤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副主席

梁念堅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有助本公司有效管理風險，因此，本公司股東將從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中獲益。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

於整個年度，除本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設立一套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操守準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回顧年內，各董事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包括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及四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簡歷載於第 26 至 33 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關連。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委任書，初步任期自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起為期三年，並於當前任期屆滿翌日起計自動續期一年，除非及直至按委任書條款或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董事會職責包括授權管理層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及監察其表現，並根據所訂的監控及授權架構，將本公司日常業務授權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處理。此外，董事會亦指派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多項其他職責。該等委員會的詳情載於本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職責包括：

- (i) 確保、維持及監察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
- (ii) 設立本集團管理層目標；
- (iii) 監督本集團管理層表現；
- (iv) 確保推行審慎有效的監控架構，以評估及管理風險；及
- (v) 監察網龍管理層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如與股東、客戶、社區、權益組織、僱員及其他有合理原因關注本集團以履行社會責任人士的關係。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召開四次會議。各董事出席於二零一六年舉行的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大會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	董事全體會議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份獎勵計劃	
					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劉德建(主席)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梁念堅(副主席)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劉路遠(行政總裁)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鄭輝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陳宏展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非執行董事						
林棟樑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	3/4	3/4	0/1	0/1	不適用	0/1
李均雄	4/4	4/4	1/1	1/1	不適用	1/1
廖世強	4/4	4/4	1/1	1/1	不適用	1/1

*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於回顧年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並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當)的主席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若有關委員會主席缺席，董事會主席須邀請另一名委員(如該名委員未能出席，則其適當委任的代表)出席。該等人士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董事會主席劉德建先生因參與本公司的其他重要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審核委員會成員李均雄先生及廖世強先生已出席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審核委員會主席曹國偉先生因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均作適當記錄。會議記錄草稿於各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交予董事傳閱評論，最終版本公開供董事查閱。

董事在適當情況下有權合理要求徵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須議決是否個別地向董事提供適當的獨立專業意見，協助相關董事履行職務。

為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專業會計資格。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合適及充足的行業或財務經驗及資格履行彼等的職責，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彼等獨立身份的年度確認書。該等董事的獨立身份已獲證實。董事會認為，經參考上市規則所載的要求，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視為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可及時全面取得所有相關資料及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符合董事會議事程序及遵守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董事亦獲提供載有週期性財務資料的每月最新資料，當中概述及摘錄本公司主要事件的主要業務、前景及本集團業務相關事宜。每月最新資料呈列本公司表現及狀況的持平且易於理解的評估。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履行彼等之職能時，經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協議的權益

根據天晴數碼、天晴在綫及福建網龍訂立的網龍框架協議，執行董事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及鄭輝先生合共持有福建網龍99.96%權益。本公司、NetDragon(BVI)、天晴數碼、天晴在綫、網龍(香港)或NetDragon(USA)(全部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福建網龍的交易(包括網龍框架協議及網龍其他合約)嚴格意義上屬關連交易。有關網龍框架協議及網龍其他合約詳情載於第46至50頁「董事會報告」一節「網龍框架協議」段落內。

根據福建天泉(貝斯特(開曼)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福建華漁與福建網龍訂立的貝斯特控制文件，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福建網龍的附屬公司)嚴格意義上為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及鄭輝先生的聯繫人，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貝斯特(開曼)及其附屬公司(「貝斯特集團公司」)除外)與貝斯特(開曼)或貝斯特集團公司之間的交易(包括貝斯特控制文件)嚴格意義上屬關連交易。貝斯特控制文件詳情載於第51至55頁「董事會報告」一節「貝斯特控制文件」段落內。

根據天晴數碼或福建網龍與福州851訂立的二零一二年經續期租賃協議及二零一五年經續期租賃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天晴數碼或福建網龍與福州851訂立的二零一二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及二零一五年經續期娛樂中心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福州851由本公司主要股東DJM Holding Ltd.及執行董事劉德建先生分別擁有約12.63%及87.37%的權益。因此，福州851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福建網龍與福州天亮訂立的二零一二年服務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福州天亮的原股東已變更為林航女士，而林女士確認就所持福州天亮權益按本公司控股股東DJM Holding Ltd.、Fitter Property Inc.、Richmedia Holdings Limited、劉德建、鄭輝、劉路遠、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及Flowson Company Limited的指示行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七日的公佈)。因此，福州天亮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貝斯特(開曼)與A系列投資者等就按總代價52,500,000美元(相當於約409,500,000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180,914,513股A系列優先股訂立的A系列協議，DJM Holding Ltd. 獲配發2,987,605股A系列優先股。DJM Holding Ltd. 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由主席兼執行董事劉德建先生擁有約95.36%權益。因此，DJM Holding Ltd. 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載於第59至64頁「董事會報告」一節「持續關連交易」段落內。

除上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於年末，概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分別由劉德建先生及劉路遠先生擔任。

為加強彼等各自之間的獨立性、問責性及責任，主席職位須與行政總裁職位分開。主席提供領導，帶領董事會遵照良好企業管治常規有效運作，確保董事會的效力。借助高級管理層的支持，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及時獲得充足、完備及可靠的資料以及有關董事會會議討論事項的適當簡報。

行政總裁集中於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發展及實施董事會批准及制定的目標、政策及策略。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亦負責規劃策略計劃及制定組織架構、監控制度和內部程序及流程，以供董事會批准。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並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制度。

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季度、中期及年度綜合財務業績。此外，審核委員會亦審批本集團與網龍框架協議、網龍其他合約及貝斯特控制文件有關的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及表現。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四次會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執行的主要工作包括審閱及建議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批准外聘核數師的委聘條款(包括薪酬)及審核計劃、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第一季度業績公佈、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公佈、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第三季度業績公佈、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末期業績公佈、檢討本集團內部核數師的工作及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風險管理、企業管治及成本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審核委員會亦與管理層討論，以確保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擁有充足的資源、合資格及有經驗的員工，以及具備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國偉、李均雄及廖世強組成。曹國偉乃審核委員會主席。

書面職權範圍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之編製符合相關會計準則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維持健全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並負責檢討其效力。董事會委託審核委員會及專業的外聘顧問負責審查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包括財務、營運與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各職能。

回顧年內，董事會透過與審核委員會商討審計結果及監控問題，審查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效力。對於免除重大錯誤、損失及欺詐事故，有關程序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並且是防範而不是消除本集團發生營運系統失靈以及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

董事會亦考慮到，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僱員的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這方面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

董事會基於審核委員會的審查結果認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健全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採納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及政策的模式，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定期監察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確保彼等的薪酬及補償合理。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僱員的薪金結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薪酬委員會亦透過評估董事的表現及參照可資比較上市公司董事的薪酬水平，以檢討董事的薪酬，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國偉、李均雄及廖世強組成。李均雄乃薪酬委員會主席。

書面職權範圍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公司的僱員薪酬政策由董事會按僱員的表現、資格及能力設定。

經參考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資料後，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予以檢討及釐定。

本集團已採用購股權計劃、網龍股份獎勵計劃及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以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有關計劃的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段落內。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釐定提名政策及遵行正規、公正及透明的程序委任董事會新董事。提名委員會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物色具備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候選人，並為董事職務及董事接任計劃人選甄選候選人及提出建議。在此過程中，提名委員會基於候選人的優點並適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考慮候選人。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合，並評估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認為，現時的董事會擁有平衡的組合及充足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國偉、李均雄及廖世強組成。廖世強乃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按資格、能力及經驗對董事會職能有積極貢獻的基準甄選潛在新董事。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董事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維持董事會具備符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適當技能、經驗，並提供多樣化的觀點與角度。

以下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概要：

- 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的組合，以維持董事會在才幹、能力、經驗及背景方面有適當的覆蓋及平衡；
- 根據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優點，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向董事會推薦人選出任董事；及
- 考慮董事會在才幹、能力、經驗、獨立性及知識方面的平衡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每年對董事會的有效性進行檢討。

該等標準的達致情況將可以由客觀檢討加以衡量，此舉可以促進形成背景及經驗較多元的各個董事組合及使董事會更有效保障股東權益。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網龍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網龍框架協議成立網龍管理委員會，以監督福建網龍的業務及營運。

網龍管理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天晴數碼及福建網龍有權委任其各自董事會兩名成員出任管理委員會。網龍管理委員會成員僅可由委任該成員的一方罷免，惟因退休、辭任、喪失工作能力或身故則除外。一般規定福建網龍委任的成員必須同時為福建網龍的權益持有人及天晴數碼的董事。倘同時為天晴數碼及福建網龍董事的成員數目少於兩名，則天晴數碼有權再委任一名網龍管理委員會成員。因此，根據網龍框架協議，網龍管理委員會的成員數目最高可為五名。

現時，網龍管理委員會包括由福建網龍委任的劉德建及劉路遠及由天晴數碼委任的鄭輝及陳宏展。福建網龍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劉德建、劉路遠與鄭輝、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汪松及林立志。有關上述網龍管理委員會成員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貝斯特管理委員會

貝斯特管理委員會已根據貝斯特控制文件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日成立，以監督福建華漁的業務及經營。貝斯特管理委員會透過於福建華漁的控制權，亦能監管福建華漁附屬公司的業務及經營。貝斯特管理委員會包括四名成員，其中福建天泉與福建華漁有權委任其各自董事會兩名成員出任管理委員會。貝斯特管理委員會成員僅可由委任該成員的一方罷免，惟因退休、辭任、喪失工作能力或身故則除外。倘同時為福建天泉及福建華漁董事的成員數目少於兩名，則福建天泉有權再委任一名貝斯特管理委員會成員。因此，根據貝斯特控制文件，貝斯特管理委員會的成員數目最多可為五名。

現時，貝斯特管理委員會包括由福建華漁委任的劉德建與劉路遠及由福建天泉委任的鄭輝與汪松。福建華漁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劉德建、劉路遠、鄭輝及陳宏展，另外加上汪松。鄭輝同時擔任福建華漁總經理。



企業管治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成立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負責管理股份獎勵計劃，以表揚僱員的貢獻並給予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吸引合適的人員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

股份獎勵計劃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均雄及廖世強及高級管理人員任國熙及劉克建組成。

董事之培訓及支援

本公司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擔任董事之職責及責任、適用於董事之相關法例及規例、權益披露責任及本集團業務的相關指引資料，亦會於委任後即時向新獲委任董事提供有關介紹資料。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匯報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發展情況，以確保彼等遵從，並且增強注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各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有關董事培訓之守則條文第A.6.5條。二零一六年，全體董事均參與持續專業發展，閱讀有關監管規定及企業管治事項的資料／參加有關資料的內部簡介會，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

董事之保險

本公司已就董事面對之法律訴訟作出適當之投保安排。

核數師薪酬

回顧年內，付予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4,392
非核數服務	8,519
	<hr/>
	12,911
	<hr/> <hr/>

上述非核數服務包括有關季度審閱服務、會計服務及內部監控審閱的專業顧問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負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確保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因欺詐抑或錯誤引起)；選擇及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在不同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算。董事知悉該等責任。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後確認彼等知悉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財務報表所承擔責任的聲明載於第97至102頁獨立核數師報告。

公司秘書

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合規及企業事務部總監劉克建先生已獲本公司委任為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劉克建先生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提升有關技能及知識。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聯繫

本公司明白與股東持續對話的重要性。負責投資者關係事宜的管理人員定期與股票研究分析員、基金經理、機構股東及投資者會面。本公司已訂立股東通訊政策，由董事會定期檢討，以促進與個人及機構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有效溝通，令彼等可獲得關於本公司及有關部署動向的均衡及明瞭的資訊，並方便股東參與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二年修訂本)並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的股東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附有權利可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繳足股本十分之一，可隨時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事項，而該大會須於提請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提請要求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則提請要求的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請要求的人士補償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自行召開大會所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有關股東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董事的條文載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8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參選，或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擬參選者)簽署通知，表明建議提名相關人士參選的意向，且獲提名人士簽署該通知表明願意參選，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上述通知須呈交總辦事處或過戶登記處，通知期不得少於七(7)日，倘該等通知於寄發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通告後呈交，則呈交該等通知之期間為寄發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



企業管治報告

向董事會發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須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提出有關股權的查詢。

股東可向本公司發送書面請求，以向董事會提出其他查詢或建議：傳真至(852)2850 7066或郵寄至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20樓2001-05及11室。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超過25%。

股東關係

本集團致力維持較高的透明度並制定政策向股東公開且及時披露相關資料。董事會努力透過多種方式鼓勵及維持與股東持續對話。董事每年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與股東會面，回答彼等的查詢。本公司亦透過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向股東提供有關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的最新資料。本公司的公司網站為公眾及股東提供有效溝通平台。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35樓雷格斯會議中心會議室舉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保

排放物

透過科技及循環再用解決方案，本集團已加強其對排放物的管理，務求減少排放相關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至水源及土地的廢物，並減少產生有害及無害的廢物。

保護環境

集團透過提升營運效率及採取環保措施，盡量減少業務對環境造成不利影響。集團所有業務均致力確保遵守所屬司法管轄區域之相關法律及定期檢討業務常規，識別出提高可持續發展之方法及部署措施以更有效地運用資源。

節約能源

本集團在日常辦公室運作的忠旨是以節約能源、充分利用資源及廢物循環使用，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本公司大力提倡「減省」、「再用」及「回收」之理念，鼓勵員工使用電子郵件進行內部及外部通訊、在伺服器採用電子存檔、雙面打印和複印、推廣使用再生紙、減少不必要之打印及影印以及盡量回收所有辦公用品，藉以減少能源消耗。

B. 社會

一、僱傭

本集團所聘用的僱員幾乎99%位於中國。本集團不分種族、膚色、國籍、宗教、性別、年齡、殘疾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所禁止之偏見，向所有求職者提供平等機會。集團之政策為對應特定工作要求甄選最適合人才，並考慮教育背景、工作經驗、技能、個人品格及與本集團一同發展之潛力等因素決定是否合適。本集團嚴謹遵從中國勞動法的規定，無違反相關準則及法規：

- 1、 勞工工資、加班費及相關福利均依據當地最低工資(或高於)支付；
- 2、 假期及法定有薪假期均遵從國家規定；
- 3、 公司平等對待每一位員工，不因員工的民族、種族、國籍、性別、宗教、年齡、性取向、政治派別、婚姻狀況等社會身份而影響其錄用，待遇、升遷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參考勞動法的要求實行綜合計算工時工作制。

為吸引、培養及挽留合資格僱員，本集團致力於為全體僱員提供專業發展機會，及健康的工作環境。此外，亦奉行平等機會的僱傭原則。本集團要求員工擁有高標準的商業道德及推廣良好的個人操守。

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及福利計畫，確保該等薪酬福利仍具競爭力。此外，本集團每年亦不斷進行檢討，跟隨當時市況調整僱員的薪酬待遇與其他福利，包括醫療計畫、健康檢查、外地公幹保險、培訓津貼及退休福利。

本集團致力提倡互相尊重及平等機會的群體精神。本集團嚴格遵守各項平等機會法例，包括性別歧視條例、種族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及家庭崗位歧視條例。為確保提供多元和平等的就業機會，本集團的招聘、薪酬及晉升原則乃基於員工的工作經驗、技能和工作表現，僱員不會因年齡、種族、殘疾、性別或家庭崗位而受到任何歧視。

二、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盡力為僱員提供健康安全之工作環境。為維持健康安全之工作環境，本集團對設備設施、人員管控及資訊科技設備進行升級、維護及管控。

本集團致力為全體僱員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對進出公司的人員及車輛有著嚴格的管控，安保人員24小時在崗，嚴格開展檢查工作，保障公司僱員人身安全及財產安全；此外，公司成立了消防站，配備專職的消防員及完善的消防戰鬥裝備，如消防車、雲梯、消防戰鬥服等，並制定安全操作手冊、每月不少於一次的安全操作考核，不定時組織全員的消防安全培訓，如：消防疏散演習、防爆演習、電梯困人演習等，全天候保障公司安全。

健康方面，本集團每年組織全員進行體檢，並在公司內部設置專門的醫務室，聘請專業的醫生及護士，配備氧氣機、消毒機、除濕機、輪椅、擔架推車、醫療拐杖、各類藥品等相應設施，開展對一些常見病，多發病的診治，一些突發傷情的初步處理，以及聯繫送醫等服務，為僱員及其家屬提供健康之保障，同時醫務室會不定時推廣醫療、養身保健、飲食搭配等知識要點，免費提供諮詢服務；針對食品安全方面，公司所有食品類均從「麥德龍」進行配送，保障公司僱員的健康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三、發展及培訓

員工培訓

網龍大學是本集團管理人才和技術人才的培養基地，作為本集團整體戰略的有力支持者和重要組成部分，網龍大學致力於為本集團員工提供專業化、系統化的培訓服務，通過有效的組織學習，培養出一批批高水準的技術和管理人才，不斷提升本集團核心競爭力。

二零一六年度工作成果

為配合公司轉型為設計型公司，同時配合公司VR重點業務，及部門崗位應知應會推動，主要以課程培訓、線下工作坊、以認證形式做為載體推動業務，同時為設計中心發現好的設計人才及帶來更有創意的點子，在管理類培訓上嘗試O2O新形式，採用線上線下結合的培訓，做深原有培訓業務中的管理培訓、技術培訓和拓展培訓。並且進行崗位應知應會體系的搭建和部門崗位應知應會項目的推動。

二零一六年度面向公司全體員工，共開展培訓及線上線下工作坊共307場，設計方法論初級認證場約25場，總參與人次接近6,500人次。

「認證」方面

二零一六年集團持續進行認證：為設計方法論初級認證。累計舉辦設計方法論初級認證25期(39-60期，期間增加3期華漁專場)，共1,564參加認證考試，最終通過認證539人，通過率34.5%。

「課程培訓」方面

一、管理課程方面：二零一六年福州開發區勞動服務有限公司(「泰和」)一線主管王牌訓練營圓滿完成

36人參與此項目，認證通過率100%

1、完成七大學習模組課程開發與運營

七大模塊學習課程如下：

A：一線主管溝通攻略

B：泰和HR管理實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C：新員工輔導
- D：設定工作目標與計劃制定
- E：工作分配
- F：PDCA循環管理
- G：團隊激勵

2、項目成效如下：

- 2.1 課程開發100%完成，共開發了7門線下課程、10門微課，並通過課程評審會評審；形成完整的可複用的培訓學習產品。
- 2.2 目標學員績效面談認證通過率為100%、目標學員結業覆蓋率94%(為泰和公司輸送了34名達到要求的管理人才)；
- 2.3 學員對項目的滿意度為95分(滿分為100分)；
- 2.4 95%學員完成了課後行動學習任務，共輸出250份完整的實踐作業，其中約50份為優秀實踐作業，被推選為泰和公司管理改進優秀案例；
- 2.5 小組群策群力，提供管理案例的解決方案約100個。
- 2.6 截止7-9月，學員績效平均提升15%(泰和公司HR提供數據比對未培訓前學員的平均績效指數得出)；
- 2.7 輸出管理案例視頻10份，後續可複用作為管理微課開發素材；形成7個典型管理任務可複用的課程資料及配套案例。

3、可複用輸出：

3.1、模板：

課程需求確認模板：模板用於在課程開發前期與合作方進行課程需求的確認，通過層層問題的回復，大致可明確課程方向及課程目標；

基於典型任務的課程開發模板：輸出一個總體的通用性的如何與業務專家合作基於典型工作任務開展定制化的課程開發的流程模板；

階段性複盤模板：該模板用於項目組內部對課程模塊結束後進行階段性對標、提煉亮點與經驗、反思問題及原因探討、下一階段行動計劃、沉澱項目階段性經驗使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培訓認證模板：輸出一個包含學員認證流程、認證組織、認證評審表格等在內的認證模板素材包，可複用於其他包含認證環節的培訓項目中去。

3.2、工具方法：

基於典型任務的課程開發方法：包括如何組織課程開發小組對學員的典型管理工作情境進行知識萃取，如何鎖定核心管理痛點問題並群策群力找出解決方法，如何搭配經典管理知識點與學員可快速應用的工具與技巧，形成核心課程知識體系；以及基於真實工作情境設計供學員研討的管理案例，根據學員特徵設計教學方法，調配課程「心電圖」，共同構成的整套基於典型任務的課程開發方法。

行動學習體系搭建的方法：借鑒行動學習理念以及柯氏四級評估指導，融合社群學習元素，搭建起由學員行為改進實踐性任務、群組實踐探討、學員上司實踐任務面談評價、管理行為研討工作坊、學員數據監控及評估等構成的行動學習體系的搭建方法，促使學員課後管理行為的轉變，並由直接上級無縫連接到學員的績效考核中去，較為直觀及有效地推進了培訓效果向行為層的落地，部分影響了績效層。

管理行為研討工作坊：採用翻轉課堂的形式，先溫故課程所學知識，收集學員在實踐運用中產生的問題與困惑，集中普遍性的案例，先用團隊共創的方式讓學員自行研討，再邀請主題專家或者管理經驗豐富的中層進行點評與解答，幫助學員更好地將所學用於實踐，完成從理論到實踐認識過程的二次飛躍。

導師制：學員的直接上級作為導師，參與到項目中，解答學員實際的管理問題，檢核學員管理行為的改進情況；教學相長，培養了學員上級的輔導技巧；同時為明年項目延伸到中層，進行進階培訓先打下了部分課程前期的鋪墊；可謂是一箭三雕。

遊戲化運營包裝方式：利用積分風雲榜（每個課程模塊都進行個人及小組的積分排名情況）來促進小組學習PK，充分發揮組長的核心組織作用，加入紀律委員及學習委員，幫助跟進小組學習的紀律問題及課後實踐性任務的完成情況，三員合力，共同促進小組學習氛圍的良性營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網龍「育龍計劃－潛龍O2O項目」

網龍「育龍計劃－潛龍O2O項目」是在網龍大學多年的管理人才項目的成功經驗基礎上結合最新的培訓元素，為儲備管理幹部量身打造的一個核心人才培養項目。其中育龍計劃是公司管理人才項目的統稱，分為潛龍、飛龍、騰龍，分別對應公司基層幹部、中層幹部、高層幹部培養項目。從二零一零年制定育龍計劃至今，已經隨著公司發展而發展，成為管理人才培育基地。

創建本項目的緣由在於：

- 1 網龍公司戰略升級，全面進軍新業務，新業務領域的管理成為挑戰，從人才盤點情況來看，一來能滿足將來業務發展的基層幹部人員不足；二來現有一些剛提升的基層幹部(有一大部分的人員是從原來的技術崗轉到管理崗)管理技能也不足；
- 2 隨著工作環境變化，異地管理越來越多，且管理群體年輕化，傳統的學習模式待改變；

因此，希望借這個項目解決以下問題：

- 1 促進基層幹部從專業走向管理，順利進行管理角色轉換；
- 2 提升基層幹部的管理能力，尤其是三項技能：目標設定與計劃、任務分配、員工輔導(此三項技能通過調研確認)；
- 3 解決多區域辦公員工難以集中學習的問題，可根據自己的工作實際合理安排時間，自主學習；

二、VR培訓項目：

為配合公司VR重點業務，網龍大學發揮自身優勢，參與到VR業務中，配合公司VR業務部門進行隊內VR師資培訓，對外進行VR主題類分享，全年實際完成VR主題類參訓人次2,216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三、「應知應會項目推動」方面

網龍作為設計型公司，為更好的讓員工適應崗位及符合崗位工作要求，網大對公司各中心部門進行「崗位應知應會項目」推動落地，取得以下的工作成果：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網龍大學聯合管理中心和各業務部門，已完成涉及5個業務中心(華漁、華漁K12事業群、工程院、UEDC、美術中心)42個崗位，並輸出崗位典型任務學習地圖及學習材料，完成336門學習課程上線。

四、勞工準則

本集團的勞工準則乃是根據國內勞動法制定，符合國家標準要求。本集團亦一直根據國家法例，為員工提供指引。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且絕不參與任何強制勞工或聘用童工。

五、供應鏈管理

本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供應鏈管理體系，旨在嚴格甄選優質供應商，與之建立的穩定合作關係，保障雙方合作在符合社會，法律，道德以及環境要求的準則要求。在供應商導入前對供應商的企業資質，生產經營管理能力，產品資質認證做詳盡調查，產品品質嚴格檢測，確保引入優質合作廠商，合作過程中與供應商簽訂完善的供貨合同以及品質保證協定，嚴格規範供應商准入，考核與汰換機制，建立合格供應商名錄，並定期考核制度，實行優勝劣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六年，Promethean 共有 15 名主要供應商，該等供應商的地理分佈如下：

指標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主要供應商數目 ¹	15	11	17
按地區：			
亞洲國家(中國及香港除外)	4	1	3
澳洲	0	0	0
英國	0	1	1
美國	1	1	2
中國	5	4	8
香港	4	3	3
歐洲國家(英國除外)	1	1	0
主要供應商所發發票總金額(百萬英鎊)	95.8	90.7	102.7

¹ 主要供應商指於某指定年份總合約金額達 1 百萬英鎊或以上的產品／服務供應商。

對於向本集團供應產品的重大供應商，Promethean 實行嚴格的供應商啟用程序。該程序包括檢視品質程序、健康及安全、培訓及開發、勞工操守及環境。

Promethean 的運營小組於業務進行期間會定期探訪重大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主要供應商對商業操守、環保、人權及勞工準則方面產生任何重大實際及潛在負面影響，亦無發現彼等發生任何涉及人權事宜的不合規事件。

六、 產品責任

本集團依據電腦軟體測試標準嚴格執行產品檢測，包括功能測試、性能測試、安全測試、穩定性測試、相容性測試、介面測試等，並且大量使用自動化測試技術最大程度規避和控制人為因素的風險，從而確保產品功能及各項指標均達到品質標準。另通過對 BUG 的大資料管理建立缺陷原因分析機制及缺陷預防措施，同時定期與企業、高校等進行技術交流，不斷改進與測試相關的新工具和新方法，為持續改進產品品質和過程品質提供進一步保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措施來保證產品品質：

- 1、 每日推送品質日報，多維度展示當前版本品質和進度，及時協調推動問題解決，以最大程度規避和控制風險，保證產品的進度；
- 2、 自主研發專用的測試雲平台，基於自動化測試技術的7x24雲端服務對產品進行性能、相容性、網路和安全等多種專項測試，全面保障產品品質；
- 3、 嚴格執行品質管制相關流程和標準，包括產品需求評審、測試計畫管理、測試用例管理、測試執行管理、風險回饋管理、bug資料管理等測試活動；

於二零一六年，Promethean並無發現任何有關提供及使用本集團產品及服務方面(包括但不限於產品及服務資料、市場推廣通訊(包括廣告、推廣及贊助)及財產權(包括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知識產權)的不合法規及自願守則事件。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Promethean並無健康及安全的產品收回行動。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Promethean並無發生重大產品故障情況。Promethean亦監察客戶回饋及產品相關查詢。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期間接獲的客戶查詢個案中，引致投訴的查詢少於1%。

ClassFlow™及數據私隱

由於ClassFlow™是收集教師、父母及學生個人可識別資料的服務，故自其於二零一四年首次推出以來，Promethean已致力遵從全球各地的數據私隱規例。Promethean已盡力確保其對使用屬於學生(18歲以下的兒童)的個人可識別資料時尤其緊慎。就此方面，Promethean已制訂一項私隱政策，並經常就各項新推出的服務更新政策，有關政策亦顧及全球不斷轉變的法律監規情況。迄今，並無發生有關ClassFlow™服務違反安全或數據的事故。

七、反貪污

本集團一直以法治法規管理公司各部門之運作，並設有舉報機制，員工可以以不記名方式將意見或建議向公司的內審部門回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八、社區投資(回饋社會)

- 1、二零一六年二月份，本公司工業設計部啟動國際實習生專案，在之後的三個月中，本公司不斷聯絡全球目標院校，並對報名的學生進行簡歷篩選，最終敲定了合適的物件，為實習生專門制定了為期二個月的學習計畫。
- 2、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七日，中國·福建VR產業基地建設發展座談會在福州海峽國際會展中心召開。福建省委常委、市委書記楊嶽，福建省委常委、常務副省長張志南為「中國·福建VR產業基地」揭牌。由本公司負責管理和運營的中國·福建VR產業基地是我省落實精準發力行動計畫和「十三五」規劃的又一創新舉措。VR產業基地將涵蓋晶片研發、軟體研發、資源製作和分發、硬體生產、人才培訓、行業認證、產品測試、應用體驗等與VR產業相關的各個生產領域。
- 3、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在長樂海西動漫創意之都內舉辦518運動會以及VR開放日活動，共吸引了6,000多人參與。本公司一直以來推行遊戲式管理，並鼓勵員工進行日常鍛煉，發揚體育精神。
- 4、在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執行董事鄭輝帶頭組織員工進行義務獻血，獻血者中還包括台胞。參與公益活動的同事中有不少人是常年參加獻血活動的志願者，公司希望通過共同的努力，讓更多需要用血的病患恢復健康。
- 5、二零一六年九月三日，在《星際迷航》系列50周年之際，本公司舉辦「星迷開放日」，邀請全國百餘位星迷參觀網龍企業號，共同慶祝《星際迷航》系列誕生50周年。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網龍網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103至222頁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網龍網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狀況，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吾等之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以為吾等的意見提供依據。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吾等的專業判斷中，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吾等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處理此等事項及就此形成意見，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確認

吾等將確認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認定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涉及重大管理層估計。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約人民幣1,210,034,000元，並根據相關遊戲點數在網絡及手機遊戲中實際使用情況確認。有關未使用遊戲點數的已收取收入(包括未啟用預付費遊戲卡產生的收入)會確認為遞延收入。

因此，管理層須就未使用遊戲點數的平均銷售價值及平均折扣率作出估計。所涉及的主要估計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詳述。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吾等將因過往收購產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認定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在管理層進行減值評估的過程中使用管理層對獲分配商譽及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估計。

管理層進行減值評估時，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多項主要判斷包括識別現金產生單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的增長率及該等預測適用的貼現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338,237,000元及約人民幣722,498,000元。無形資產的詳情與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21披露。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就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確認所進行的程序包括：

- 評估對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所涉及收益確認程序的人工及自動控制措施；及
- 評估管理層透過重新計算未使用遊戲點數的平均銷售價值及平均折扣率所作出估計的合理性，乃參考使用計算機輔助審核技術得出年內若干遊戲充值價值及數目。

吾等就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所進行的程序包括：

- 獲得管理層所批准的現金流量預測，以市場數據及行業基準質詢管理層進行減值評估時使用的假設及方法；
- 通過比較過往預測與歷史業績，評估管理層預測的準確性；及
- 對所作出任何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的預測敏感度分析進行評估。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收購 *Cherrypicks Alpha Holdings Limited* 及創奇思科研有限公司(「附屬公司」)產生的無形資產之估值

吾等將因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無形資產之估值認定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在對該等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時使用管理層判斷。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述，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無形資產公平值乃基於獨立專業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於估算無形資產公平值時，編製貼現現金流量的重大判斷乃由管理層作出，其需要對主要假設及輸入值(包括最終價、貼現率及增長率)的估計。

於收購日，該等無形資產的賬面總額約為人民幣17,429,000元。收購有關附屬公司的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詳述。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就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無形資產之估值所進行的程序包括：

- 評核獨立專業估值師是否有才能、有能力及客觀；
- 向管理層及獨立專業估值師了解有關估值方法、所採用的重大假設、主要輸入值的重要判斷及估值中使用的數據；
- 評估貼現現金流量(包括貼現率、增長率、預算銷售及毛利率)的主要假設與市場信息及行業基準比較是否合理；及
- 抽樣測試貼現現金流量所使用輸入值與原始文件比對。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於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須報告該事實。就此而言，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按照委任條款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屬高層次保證，但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時，吾等運用專業判斷，於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因應此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較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合該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董事採用的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有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吾等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披露，或假若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披露)的整體列報方式、架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 貴集團的審核工作。吾等須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與治理層溝通。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吾等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與治理層溝通。

吾等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判斷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的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李嘉琪。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793,103	1,272,197
收益成本		(1,203,234)	(314,161)
毛利		1,589,869	958,036
其他收入及盈利	5	163,018	187,927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519,662)	(206,778)
行政開支		(720,967)	(520,104)
開發成本		(759,932)	(446,229)
其他開支及虧損		(61,134)	(24,092)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862)	(9,912)
產品減值撥備	9	(77,774)	—
經營虧損		(387,444)	(61,152)
已質押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	6,018
已質押銀行存款、有抵押銀行貸款及 可轉換優先股之匯兌虧損		(21,824)	(15,504)
可轉換優先股之盈利(虧損)淨額	36	193,357	(2,521)
其他衍生財務工具虧損淨額		—	(393)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盈利淨額		253	876
持作買賣投資之盈利(虧損)淨額		15,546	(9,144)
財務成本	6	(8,650)	(5,431)
除稅前虧損		(208,762)	(87,251)
稅項	8	(28,022)	(100,675)
年內虧損	9	(236,784)	(187,92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扣除所得稅：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盈利		—	21,776
		—	21,776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82,667)	12,208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11,302)	—
		(93,969)	12,208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93,969)	33,984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330,753)	(153,942)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202,742)	(142,979)
— 非控股權益		(34,042)	(44,947)
		(236,784)	(187,926)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84,391)	(109,872)
— 非控股權益		(46,362)	(44,070)
		(330,753)	(153,942)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虧損	12		
— 基本		(40.93)	(28.85)
— 攤薄		(40.93)	(28.8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284,494	1,246,117
預付租賃款項	14	509,018	438,677
投資物業	15	57,964	55,377
無形資產	16	722,498	953,95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7	16,783	18,883
可供出售投資	18	17,883	5,000
應收貸款	19	20,477	23,081
貿易應收款項	23	11,490	18,11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4,585	18,302
商譽	20	338,237	334,839
遞延稅項資產	22	3,445	3,611
		2,996,874	3,115,949
流動資產			
在建物業	24	55,429	—
存貨	25	125,285	117,584
預付租賃款項	14	6,003	2,733
應收貸款	19	13,712	3,397
貿易應收款項	23	351,693	234,733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6	10,640	4,339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7	121,564	115,918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8	1,704	1,70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9	8,561	11,204
可退回稅項		3,281	11,159
持作買賣投資	30	151,783	170,640
已質押銀行存款	31	411	—
銀行存款	31	55,496	583,091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	876,532	1,126,957
		1,782,094	2,383,459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32	—	2,690
		1,782,094	2,386,14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3	531,757	507,592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6	988	993
撥備	34	45,876	29,373
遞延收入		84,567	85,039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35	978	2,25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5	4,558	9,632
可轉換優先股	36	104,101	278,499
有抵押銀行貸款	37	29,000	25,142
應付所得稅		18,364	95,194
		820,189	1,033,718
流動資產淨值			
		961,905	1,352,43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958,779	4,468,380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8	5,582	12,723
撥備	34	1,702	2,027
遞延稅項負債	22	123,218	149,993
		130,502	164,743
資產淨值			
		3,828,277	4,303,63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9	36,571	36,726
股份溢價及儲備		3,817,258	4,257,1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853,829	4,293,846
非控股權益		(25,552)	9,791
		3,828,277	4,303,637

第 103 至 222 頁載列之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謹此代為簽署：

鄭輝
董事

梁念堅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股息儲備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e)	以股份 支付的 僱員酬金 儲備		可供出售 投資儲備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6,943	930,286	5,223	38,755	10,045	253,699	78,865	673	(4,335)	31,872	(59,349)	-	3,244,237	4,566,914	50,489	4,617,403	
年內虧損	-	-	-	-	-	-	-	-	-	-	-	-	(142,979)	(142,979)	(44,947)	(187,92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21,776	-	-	11,331	-	-	33,107	877	33,984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	21,776	-	-	11,331	-	(142,979)	(109,872)	(44,070)	(153,942)	
回購及註銷股份	(486)	(70,095)	486	-	-	-	-	-	-	-	-	-	(486)	(70,581)	-	(70,581)	
因行使購股權發行的股份	269	27,149	-	-	-	-	-	-	-	(8,268)	-	-	-	19,150	-	19,150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	-	-	-	-	-	-	-	1,211	1,211	
確認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	-	-	-	-	-	-	-	-	5,167	-	-	-	5,167	-	5,167	
已歸屬於僱員的獎勵股份	-	-	-	-	-	-	-	-	1,082	(2,178)	-	-	1,096	-	-	-	
轉讓聯營公司予一間非全資 附屬公司所產生之調整	-	-	-	-	-	-	-	-	-	-	-	-	-	-	3,353	3,353	
被視為向非控股股東出售附屬公司 向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派付股息	-	-	-	824	-	-	-	-	-	-	-	-	-	824	(824)	-	
收購非控股權益的額外股權	-	-	-	-	-	-	-	-	-	-	-	-	-	-	(239)	(239)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時轉撥	-	-	-	(115)	(10)	(69)	-	-	-	-	-	-	69	(10)	(116)	(26)	
派付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	-	-	-	-	-	-	(78,865)	-	-	-	-	-	480	(78,385)	-	(78,385)	
宣派及派付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	-	(39,246)	(39,246)	-	(39,246)	
撥派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49,767	-	-	-	-	-	(49,767)	-	-	-	
轉撥	-	-	-	-	-	7,084	-	-	-	-	-	-	(7,084)	-	-	-	
	(217)	(42,946)	486	709	(10)	7,015	(29,098)	-	1,082	(5,279)	-	-	(94,938)	(163,196)	3,372	(159,82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726	887,340	5,709	39,464	10,035	260,714	49,767	22,449	(3,253)	26,593	(48,018)	-	3,006,320	4,293,846	9,791	4,303,637	
年內虧損	-	-	-	-	-	-	-	-	-	-	-	-	(202,742)	(202,742)	(34,042)	(236,78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	-	-	(70,347)	(11,302)	-	(81,649)	(12,320)	(93,969)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	-	-	(70,347)	(11,302)	(202,742)	(284,391)	(46,362)	(330,753)	
回購及註銷股份	(446)	(101,220)	446	-	-	-	-	-	-	-	-	-	(446)	(101,666)	-	(101,666)	
因行使購股權發行的股份	220	23,201	-	-	-	-	-	-	-	(6,901)	-	-	-	16,520	-	16,520	
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的股份	71	20,805	-	-	-	-	-	-	-	-	-	-	-	20,876	-	20,876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	-	-	-	-	-	-	-	3,723	3,723	
確認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	-	-	-	-	-	-	-	-	4,020	-	-	-	4,020	-	4,020	
已歸屬於僱員的獎勵股份	-	-	-	-	-	-	-	-	1,133	(3,355)	-	-	2,222	-	-	-	
被視為向非控股股東出售附屬公司 向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派付股息	-	-	-	(2,585)	-	-	-	-	-	-	-	-	-	(2,585)	8,377	5,792	
收購非控股權益的額外股權	-	-	-	(8,708)	-	-	-	-	-	-	-	-	-	(8,708)	(104)	(8,812)	
收購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	-	-	-	-	-	-	-	-	-	-	-	-	-	-	138	138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時轉撥	-	-	-	(1)	-	-	-	-	-	-	-	-	1	-	-	-	
派付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49,767)	-	-	-	-	-	8,178	(41,589)	-	(41,589)	
宣派及派付二零一六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	-	(42,494)	(42,494)	-	(42,494)	
撥派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44,374	-	-	-	-	-	(44,374)	-	-	-	
轉撥	-	-	-	-	-	32,150	-	-	-	-	-	-	(32,150)	-	-	-	
	(155)	(57,214)	446	(11,294)	-	32,150	(5,393)	-	1,133	(6,236)	-	-	(109,063)	(155,626)	11,019	(144,60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571	830,126	6,155	28,170	10,035	292,864	44,374	22,449	(2,120)	20,357	(118,365)	(11,302)	2,694,515	3,853,829	(25,552)	3,828,27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該金額為本公司回購股份的面值。
- b. 其他儲備為視作出售附屬公司及收購附屬公司額外的股權，仍保留對其控制權。
- c. 資本儲備於使用合併會計法原則合併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網龍」)及上海天坤數碼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坤」)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時產生。上海天坤於二零一五年註銷。
- d.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有關法律及法規所規定，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須設法定儲備。分配至該儲備之撥款乃從各中國附屬公司法定財務報表之除稅後溢利中撥付，而金額及分配基準則每年由其董事會決定。法定儲備可用作彌補上一年度之虧損(如有)，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轉換為資本。
- e. 庫存股份儲備包括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庫存股份之已付代價，包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的任何應佔成本增加。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活動			
年內虧損		(236,784)	(187,926)
調整項目：			
稅項		28,022	100,675
財務成本		8,650	5,4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8,043	113,678
無形資產攤銷		128,279	35,437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5,687	2,8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3,885	—
無形資產減值		61,092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0,794	1,9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利)虧損淨額		(7,637)	667
可轉換優先股之(盈利)虧損淨額	36	(193,357)	2,521
其他衍生財務工具之虧損淨額		—	393
持作買賣投資之(盈利)虧損淨額		(15,546)	9,144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盈利淨額		(253)	(876)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盈利		(1,601)	—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114	—
收購時重新計量過往於一間聯營公司所 持有的股權之公平值變動		1,075	—
利息收入		(17,502)	(70,017)
退回訂單撥備		10,065	—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		4,020	11,33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862	9,912
撇銷存貨		6,617	—
撇銷支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162	—
撇銷無法收回的其他應收款項		—	4
撥回呆賬撥備		(3,051)	—
轉讓聯營公司予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所產生之調整		—	3,353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現金流量		(56,364)	38,456
存貨增加		(14,318)	(6,255)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112,490)	(18,925)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增加)減少		(6,301)	2,913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減少		(16,325)	17,78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2,643	(10,83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192	2,884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減少)增加		(5)	569
遞延收入減少		(472)	(2,291)
撥備增加(減少)		10,735	(5,304)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1,276)	36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5,074)	9,624
營運(所用)所得現金		(196,055)	28,981
已付利息		(8,433)	(2,734)
已付所得稅		(100,484)	(154,563)
營運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4,972)	(128,31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6,054	95,255
收購附屬公司	41	(9,579)	(880,985)
收購非控股權益額外股權		(8,812)	(2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9,285	2,029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所得款項		4,192	—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65,396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所得款項		34,656	32,676
存入銀行存款		(552,361)	(1,400,760)
存入已質押銀行存款		(411)	—
提取銀行存款		1,087,997	2,838,633
提取已質押銀行存款		—	247,622
應收貸款的墊款		(12,557)	(9,684)
應收貸款的還款		5,426	3,452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24,185)	—
購買預付租賃款項		(118,623)	(38,20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03,687)	(507,379)
購買無形資產		(25,732)	(22,804)
支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2,882)	(17,464)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8,781	407,557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		1,612,656	—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1,616,868)	(285,838)
回購股份所支付的款項		(101,666)	(70,581)
回購可轉換優先股所支付的款項		(53)	—
已付股息		(84,083)	(117,631)
向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1,115)	(239)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6,520	19,150
發行可轉換優先股所得款項		—	260,359
非控股股東注資		3,723	—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向一間聯營公司及非控股股東退回注資		—	(2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0,886)	(194,80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67,077)	84,43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6,957	1,036,788
匯率變動對以外幣持有之現金結餘的影響	16,652	5,73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銀行結餘及現金列示	876,532	1,126,9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最終控股股東為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及鄭輝先生（「最終控股股東」）。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20樓2001-05及11室。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的名稱由網龍網絡有限公司更改為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i)網絡遊戲開發（包括遊戲設計、編程及繪圖）及網絡遊戲營運、(ii)教育業務及(iii)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的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對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因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⁴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財務資產、財務負債、一般對沖會計法以及財務資產減值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續)

與本集團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載述如下：

- 所有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已確認財務資產其後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以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持有且合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欠款餘額之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的會計期末以攤銷成本計量。以旨在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財務資產之業務模式持有且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欠款餘額之利息的債務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和權益投資於隨後會計期末以公平值計量。另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銷決定，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隨後的公平值變動，僅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確認。
- 就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負債的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該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導致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之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有關變動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的會計錯配。因財務負債的信貨風險引致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負債的整筆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呈列。
- 就財務資產的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財務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制定一個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於將客戶訂立的合約所產生之收益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將取代現時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之收益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商品或服務之收益款項，應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商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五個確認收益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四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或當)完成履約責任時(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商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明確指引處理特別情況。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作出更詳盡之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內容有關識別履約責任、主體對代理代價及牌照的申請指引。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導致更多披露，然而，在本集團完成詳細審閱前，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全面模式。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區別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乃按租賃付款(非當日支付)的現值初步計量。隨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經營租賃付款呈列為營運現金流，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為本金及利息部分，其將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確認租賃土地(本集團為承租人)的預付租賃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在分類上的潛在變動，取決於本集團個別或一併呈列使用權資產而定，即在擁有對應相關資產情況下所獲呈列者。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附註49所披露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人民幣151,300,000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因此本集團將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有所變動。然而，在本公司董事完成詳細審閱前，對財務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本規定實體披露能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引致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尤其是，該等修訂本規定披露以下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i)來自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ii)來自取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的控制權的變動；(iii)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iv)公平值變動；及(v)其他變動。

該等修訂本預期應用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並許可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本可能導致有關本集團融資活動的額外披露，尤其是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有關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年初及年末結餘的對賬，將於應用該等修訂本時提供。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及投資物業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詳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商品及服務所付代價的公平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間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直接觀察取得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所得。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該等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的特徵。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非財務資產公平值之計量則參考市場參與者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之最高及最佳效用，或把該資產售予另一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最高及最佳效用之市場參與者所產生之經濟效益。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其對整體公平值計量的重要性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說明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獲取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第一級所包括報價以外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不可觀察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實體(包括特別目的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獲得控制權：

- 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
- 對參與投資對象的浮動回報承受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能運用權力影響回報。

若事實及情況表明上文所列控制權的三個元素之一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估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於投資對象的投票權未能佔大多數，則當投票權足以賦予本集團實際能力可單方面指導投資對象的相關業務時，本集團即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在評估本集團於投資對象的投票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本集團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相對於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所持投票權的數量及分散情況，本集團持有投票權的數量；
- 本集團、其他投票權持有人或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
-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需要作出決定時，表明本集團當前是否能夠指導相關活動的任何額外事實及情況(包括於過往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模式)。

本集團於取得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該附屬公司，並於失去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止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將調整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所有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益之變動

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本集團於該等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益之變動入賬列作權益交易。本集團權益(包括儲備)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會予以調整，以反映於附屬公司有關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於相關股權組成部分重新歸屬後所調整的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喪失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相關盈利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以(i)所收代價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的總額與(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原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所有金額，採用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方法入賬(即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至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明／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於喪失控制權之日，在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公平值於其後的會計處理中視為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進行初步確認的公平值，或(如適用)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確認的成本。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時轉讓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即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權於收購日之公平值總和。與收購事項有關之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公平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的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或為取代被收購方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而訂立之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有關之負債或權益工具，於收購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及
-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劃分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合)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乃於收購日以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所持有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淨額之差額計量。倘經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之淨額超出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所持有被收購方權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相關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盈利。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令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種類的非控股權益乃按公平值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則或然代價按於收購日之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業務合併轉讓之代價。符合資格作計量期間調整之或然代價公平值變動將予追溯調整，商譽亦會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計不可超過一年)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之額外資料產生之調整。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則本集團過往所持被收購方的股權會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於損益確認。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於收購日期前於被收購方的權益所產生款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該權益被出售時，此等處理方法將會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

因收購業務而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日期所確定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為進行減值測試，將商譽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的最低級別且不高於經營分類。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或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內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基於有關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應佔商譽金額於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計入。

本集團於收購聯營公司時產生商譽的政策描述如下。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即有權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營運決策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按權益會計法併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權益入賬用途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使用與本集團於類似情況下就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統一的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過本集團所持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實質上屬於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再確認額外應佔虧損。僅於本集團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或須代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時方確認額外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自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當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的差額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賬面值內。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的差額，經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購投資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適用於釐定有否必要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之減值虧損，如有必要，則將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比較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測試有否減值。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屬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其後投資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撥回確認減值虧損。

倘本集團削減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而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若有關盈利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削減所有權權益有關的盈利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即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此條件僅於有關資產可按其現狀供即時出售(僅受出售有關資產之一般及慣常條款規限)及有關銷售很大機會進行之情況下方會被當作已達成。管理層必須就銷售承諾，該銷售預期於自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合資格確認為已完成銷售。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按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低者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會因所估計的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撥備而減少。

當收益的金額能夠可靠的計量、相關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並且當本集團各項活動滿足以下所述特定標準時，收益予以確認。

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

本集團向分銷商和網絡及手機遊戲玩家出售預付款遊戲卡。網絡及手機遊戲玩家可用此卡往網絡及手機遊戲賬戶內充入遊戲點數，遊戲點數可用於消費本集團若干網絡及手機遊戲或購買可用於消費本集團其他免費網絡及手機遊戲的虛擬產品或附加特徵。客戶所購的虛擬產品或附加特徵之後可於網絡及手機遊戲使用。遊戲玩家亦可直接為網絡及手機用戶賬戶充值。該等已收取收入予以遞延並記錄為流動負債下的遞延收入，於遊戲點數實際使用後及於客戶在網絡及手機遊戲中使用虛擬產品或附加特徵的估計期間確認為收益(即網絡或手機遊戲收益)。就營運網絡及手機遊戲確認的收益已扣除折扣。

教育收益

本集團向遍佈全球的分銷商及經銷商合作夥伴銷售教育設備。

銷售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所得收益於交付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及轉移擁有權時確認，且在達成以下全部條件時，方可作實：

- 本集團已將商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予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相關之持續管理權或已售商品之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
-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及
- 交易已經或將產生之成本能可靠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續)

保養合約收益

由於在合約期間提供相等服務，故來自保養合約和增值服務銷售的收益按直線法於合約期內確認。

於提供服務前收取的付款會記錄為遞延收入，並在提供服務的期限內，按比例於損益中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基準，參考剩餘本金並按適用的實際利率累計。實際利率為將估計日後於財務資產的預期年限內所收取的現金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該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建造合同

建造合同之收益與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相關。倘建造合同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收益及成本會參考於報告期末合約活動完成階段確認，按至今已履行工程產生的合約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的比例計算，惟若未能反映完成階段則除外。合約工程、索償及獎金的變動僅於能夠可靠計量有關金額及認為有可能收回時方會計入。

倘建造合同之結果未能可靠衡量，合同收益以很可能收回之合同成本確認。合同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合同成本總額可能超逾合同收益總額，預期虧損將立即確認為開支。

倘迄今所產生之合同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逾進度賬單數額，盈餘列為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對於進度賬單數額超逾迄今所產生之合同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的合約，盈餘列作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於進行有關工程前已收取之款項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計作負債，列作已收墊款。若已進行工程並開出賬單但客戶尚未付款，有關金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僅在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補貼附帶條件且會獲得補貼情況下方會確認。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將擬獲補償津貼之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用作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之應收政府補貼，於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提供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及隨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資產(不包括在建物業)扣減剩餘價值後，於可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折舊，以沖銷成本。估計可使用年限、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呈報期末審閱，並按預期基準呈列任何估計變更的影響。

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及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撥作資本之合資格資產之借貸成本。有關物業於竣工可作擬定用途時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分類。當該等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折舊。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因其使用狀況有更改(經證明不再由擁有人佔用)而變為投資物業，該項目之賬面值與其於轉撥日期之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物業重估儲備中累計。其後當該資產出售或停用時，有關重估儲備將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停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盈利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倘借貸成本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相當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則計入資產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基本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特定借貸於撥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用作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會從合資格撥作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用途的所有物業權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並採用公平值模型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盈利或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永久棄用及預期出售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所產生的任何盈利或虧損(按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有關物業期間計入損益。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同時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根據對各部分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有否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分開評估並劃分各部分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直至明確兩部分均為經營租賃時，則租賃整體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在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的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各自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在土地與樓宇部分間分配。

倘租賃付款能夠可靠分配，則入賬列作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按直線法在租期內攤銷。倘租賃付款在土地與樓宇部分間無法可靠分配，整項租賃一般分類為融資租賃，並入賬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且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法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限內確認。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可使用年限及攤銷方法，並按預期基準呈列任何估計變更的影響。

單獨收購且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於業務合併所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及初步按收購日期公平值(視為成本)計量。

於初步確認後，於業務合併所收購且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呈報，基準與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另外，於業務合併所收購且具有無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盈利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量，於終止確認資產時於損益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具有限使用年限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相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若不大可能估計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若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亦應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應將企業資產按能識別的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最少每年及每當有減值跡象時均會進行減值測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的減值(續)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會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除稅前貼現率貼現為當前價值，而有關貼現率可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作調整之資產特有風險的評估。

如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將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會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增至可收回金額的估計修訂，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在建物業

擬於開發完成後出售的在建待售物業分類為流動資產，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相關土地成本、所產生的開發支出及已資本化的借貸成本(如適用)。可變現淨值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竣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在建待售物業於開發完成時轉為已竣工待售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嫁予承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按直線法於相關租期內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除非另有系統性基準較時間模式更能反映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消耗方式，否則經營租賃付款(包括收購根據經營租賃所持土地的成本)按直線法在租期內確認為開支。經營租賃的或然租金在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收到的租金優惠須訂立經營租賃，則該等優惠確認為負債。累計優惠利益按直線基準確認為租金開支的抵減，除非另有系統性基準較時間模式更能反映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消耗方式。

外幣

於編製各個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以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以釐定公平值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匯兌差額於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確認於產生期間的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為呈報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各呈報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而收入及開支項目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至權益的匯兌儲備(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如適用))。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有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控制權或出售部分有海外業務之共同安排或聯營公司(其中保留權益成為財務資產)的權益)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內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內。

此外，關於出售部分有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而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的情況，按比例所佔的累計匯兌差額重新歸於非控股權益且不會於損益內確認。

於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商譽及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有關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最初以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除外)產生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或扣除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視情況而定)。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分類為下列指定類別，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相關分類視乎財務資產的性質及目的而定，且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慣常方式買賣之財務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慣常方式買賣指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須在一段期限內交付資產之財務資產買賣。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債務工具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在債務工具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外，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如財務資產是(i)持作買賣或(ii)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則財務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

倘出現下列情況，財務資產將分類為持作買賣：

- 購入財務資產主要是為於近期銷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財務資產屬本集團整體管理之可識別財務工具組合一部分及具有近期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財務資產並非指定及有效作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按公平值入賬，而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利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盈利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財務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且計入「其他收入及盈利」。公平值按附註44所載方式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並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財務資產。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貸款、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計量。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非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非衍生工具。

本集團所持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並於活躍市場上買賣的股本及債務證券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與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利息收入有關的可供出售貨幣性財務資產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有關股息的權利確立時於損益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至可供出售投資儲備項下。當有關投資被出售或釐定為已減值時，先前於可供出售投資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且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以及與有關無報價股權投資掛鈎且須以交付有關無報價股權投資結算的衍生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財務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之減值

財務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除外)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初步確認財務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令投資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財務資產視作減值。

當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有顯著或長期的公平值減少至低於其成本，會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對於所有其他財務資產，減值之客觀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約，如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因財務困難導致該財務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應收款項組合之減值客觀證據可能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的逾期還款數目上升及全國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明顯轉變。

對於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已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財務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的差額。

對於按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同類財務資產當時市場回報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之差額計算。該等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見下文會計政策)。

除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削減外，所有財務資產之賬面值按減值虧損直接扣減。倘貿易應收款項視為無法收回，則會於撥備賬撇銷。原先已撇銷款項之其後收回於損益計賬。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之減值(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視為減值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盈利或虧損於期內重新分類至損益。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之數額減少，且減少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之事件有客觀聯繫，則原先已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投資於減值撥回日期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並無確認減值而應有之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在損益撥回。確認減值虧損其後的任何公平值增加，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可供出售投資儲備項下累計。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該項投資的公平值增加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聯，則減值虧損其後透過損益撥回。

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訂約安排的內容以及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實體經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剩餘權益的合約。集團實體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本公司回購本身權益工具於權益確認並直接扣除。概無於損益確認有關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之盈利或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財務負債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在財務負債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有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

如財務負債是(i)持作買賣或(ii)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則財務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

倘符合以下條件，財務負債(持作買賣之財務負債或作為業務合併的一部分收購方可能支付的或然代價除外)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

- 該指定撇除或大幅減低計量或確認可能出現不一致之情況；或
- 財務負債乃構成一組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或以上兩者之部分，乃根據本集團明文規定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進行管理，其表現乃按公平值基準評估。有關分組之資料乃按該基準向內部提供；或
- 其乃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之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允許將整個合併合約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乃按公平值計量，而因重新計量產生之盈利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盈利或虧損淨額包括就財務負債支付的利息，並計入「可轉換優先股盈利(虧損)淨額」。公平值按附註44所述方式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工具(續)

可轉換優先股

本集團指定可轉換優先股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負債，理由是其為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該等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財務成本。於初步確認後，可轉換優先股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

由於本集團並無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報告期結束後至少十二個月，故此可轉換優先股分類為流動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及有抵押銀行貸款，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向另一方轉讓財務資產連同該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亦無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就其可能須支付的金額於資產及相關負債確認保留權益。倘本集團保留被轉讓財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財務資產，亦確認已收取款項的附屬貸款。

於全面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及累計權益確認的累計盈利或虧損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之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負債。已終止確認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

購股權計劃

對於須滿足特定歸屬條件方可授出的購股權，所獲服務之公平值參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釐定，在購股權歸屬期以直線法支銷，並於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予僱員的酬金儲備作相應增加。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對預期歸屬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訂原先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透過累計開支反映修訂後的估計，並相應調整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予僱員的酬金儲備。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予僱員的酬金儲備中確認之款項將撥入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失效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則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予僱員的酬金儲備中確認之款項將撥入保留溢利。

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設立股份獎勵計劃，允許向所甄選僱員授出股份。對於授予僱員之股份，為獲授股份而提供的僱員服務公平值於歸屬期內確認為開支。歸屬期內支銷總額參考所授股份的公平值釐定。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對預期歸屬股份數目的估計。修訂原先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透過累計開支反映修訂後的估計，並相應調整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予僱員的酬金儲備。

當獎勵股份歸屬時，先前於庫存股份儲備確認之款項及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予僱員的酬金儲備之款項將撥入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研發開支

用於研究活動的支出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且僅當所有下列事項已獲證實，開發(或內部項目之開發階段)所產生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方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在技術上屬可行，以致所產生的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日後可能產生經濟利益的方式；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在開發過程中能可靠計量該無形資產所佔開支。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之金額為該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列確認條件日期起所產生之費用總和。倘無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費用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根據獨立收購無形資產的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呈報。

退休福利成本

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包括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獲得供款資格時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當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之和。

當期應付稅項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項目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的原因，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報的金額。本集團之即期稅項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使用的相應稅基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情況下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因初次確認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的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之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權益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則除外。就有關該等投資及權益的可扣稅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該等暫時差額利益及預期在可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會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於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會相應扣減賬面值。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預期適用的有關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計量反映報告期末本集團預期收回或清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產生的稅務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就計算利用公平值模型計量之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而言，有關物業之賬面值乃假設通過銷售全數收回，除非該假設被推翻則除外。當投資物業可予折舊及按旨在隨時間而非透過銷售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之業務模式持有時，有關假設會被推翻。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倘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該當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因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而產生當期稅項或遞延稅項，有關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按先入、先出及特定識別方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成銷售之全部估計成本和進行銷售之必要成本。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法定或推定責任，且本集團很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並能可靠地估計所須承擔之金額，則須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之金額乃按對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時責任所需代價作出之最佳估計計量，並計及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當撥備按履行現時責任估計所需之現金流量計量時，其賬面值為有關現金流量之現值(如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重大)。

保修

根據相關商品銷售法規之保修責任的預期成本於有關產品銷售日期按董事對履行本集團責任所需開支之最佳估計確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撥備(續)

重整

當本集團就重整制定詳細正式計劃，並開始實行計劃或向受影響人士宣佈其主要特色，使該等受影響人士對本集團將進行重整產生有效預期時確認重整撥備。重整撥備的計量僅包括重整產生的直接開支，而該等款項為重整所必需，且與該實體的持續業務無關。

繁重合約

根據繁重合約產生的現時責任乃作為撥備而確認及計量。當本集團履行合約責任的不可避免成本超過預期根據該合約可收取之經濟利益時，則視為存在繁重合約。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如附註3所述)時，本公司董事須就不能從其他來源明顯得出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本集團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須持續審閱。會計估計之修訂於估計修訂期間(倘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倘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要判斷

除涉及估計(見下文)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的關鍵判斷，該等判斷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金額影響最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要判斷(續)

受合約安排管治之公司入賬列作附屬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持有福建網龍及其附屬公司、上海天坤(於二零一五年註銷)及福建省華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福建華漁未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福建華漁」)的任何股權。然而，根據本集團、福建網龍及最終控股股東(為福建網龍註冊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本公司董事確定，本集團有權管理福建網龍、上海天坤及福建華漁的財務及營運政策，從彼等的業務獲利。因此，就會計處理而言，福建網龍、上海天坤及福建華漁入賬列作本集團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上述合約控制上述實體所產生收益約為人民幣1,229,18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00,784,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實體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23,32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67,253,000元)及人民幣121,68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9,417,000元)。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

為計算使用公平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本公司董事已檢討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並認為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並非按旨在隨時間而非透過銷售消耗投資物業所包含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型而持有。因此，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時，董事已確定使用公平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賬面值可透過銷售悉數收回的有關假設不會被推翻。因此，由於本集團出售投資物業時的公平值變動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故本集團並無就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確認任何遞延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下文載列報告期末很可能導致下一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確認

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根據相關遊戲點數在網絡及手機遊戲中實際使用情況確認。有關未使用遊戲點數的已收取收入(包括未啟用預付費遊戲卡產生的收入)會確認為遞延收入。所收取的網絡及手機遊戲收入已扣除給予若干分銷及銷售渠道的折扣。自未啟用預付費遊戲卡產生的遞延收入金額摘錄自本集團的會計系統。對於其他未使用遊戲點數的遞延收入的金額，由於給予不同銷售渠道的折扣各異，故此管理層在釐定該等未使用遊戲點數的平均銷售價值時須作出估計。

管理層就評估未使用遊戲點數的平均銷售價值時，會考慮適用於每個分銷及銷售渠道的折扣率及透過不同的分銷及銷售渠道收取的收入。管理層於年末根據上述因素釐定平均折扣率，為給予該等未使用遊戲點數相關折扣的最佳估計。每個遊戲點數的平均銷售價值再參照對遊戲點數面值的平均折扣率釐定。倘未使用遊戲點數的實際銷售價值與管理層的估計有差異，則遞延收入金額及已確認的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將受影響。

估計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釐定商譽及無形資產是否減值需估計獲分配商譽及有關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以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較高者為準。計算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導致未來現金向下修正，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或進一步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及無形資產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38,237,000元及人民幣722,498,000元(分別經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61,092,000元)。無形資產的減值及商譽和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計算詳情分別於附註16和附註21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

本集團對客戶進行持續信貸評估，並根據付款紀錄及客戶當前信譽(透過審核當前信貸資料釐定)調整信貸限額。本集團持續監察收款及客戶付款情況，所確認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初步確認時計算之按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為人民幣363,18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52,845,000元)。

對收購 *Cherrypicks Alpha Holdings Limited*(「*Cherrypicks Alpha Holdings*」)及創奇思科研有限公司(「創奇思科研」)所產生的無形資產之估值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完成收購 *Cherrypicks Alpha Holdings* 及創奇思科研。於業務收購日的無形資產公平值乃基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於估計無形資產的公平值時，編製貼現現金流量的重大判斷乃由管理層作出，其需要對主要假設及輸入值(包括最終價、貼現率及增長率)的估計，有關估計可能對於業務收購中收購的無形資產公平值分配造成影響。相關詳情載於附註41。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本集團若干資產及負債在財務呈報方面按公平值計量。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盡量採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倘無法獲取第一級輸入數據，本集團將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本集團採用的估值方法包括使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估計若干類別財務工具的公平值。附註44載有關釐定各類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所用之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及主要假設的詳細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其他收入及盈利

收益

網絡遊戲收益

教育收益

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收益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1,210,034

985,427

1,526,298

242,801

56,771

43,969

2,793,103

1,272,197

其他收入及盈利

政府補貼(附註)

利息收入

匯兌盈利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利淨額

遊戲執行收入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盈利

租金收入，扣除微不足道的開支淨額

服務器租金收入

撥回呆賬撥備

其他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87,798

64,480

17,502

63,999

16,760

32,986

7,637

—

8,158

11,618

1,601

—

6,570

2,598

662

346

3,051

—

13,279

11,900

163,018

187,927

附註：

政府補貼乃來自中國政府主要就本集團於中國福建省進行及推行軟件或技術開發的研發項目所產生成本而撥付補貼。相關補貼並無任何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成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5,115	4,646
其他利息支出	3,535	785
	8,650	5,431

7. 分類資料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為目的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資料以商品或服務的交付或提供類型為重點。

以下為按報告分類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二零一六年

	網絡遊戲 人民幣千元	教育 人民幣千元	移動解決方案 、產品及營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益	1,210,034	1,526,298	56,771	2,793,103
分類溢利(虧損)	168,497	(82,499)	(22,115)	63,883
未分配收入及盈利				22,250
未分配開支及虧損				(310,441)
持作買賣投資之盈利淨額				15,546
除稅前虧損				(208,7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類資料(續)

二零一五年

	移動解決方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網絡遊戲 人民幣千元	教育 人民幣千元	及營銷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益	<u>985,427</u>	<u>242,801</u>	<u>43,969</u>	<u>1,272,197</u>
分類溢利(虧損)	<u>357,046</u>	<u>(274,100)</u>	<u>(26,370)</u>	56,576
未分配收入及盈利				82,922
未分配開支及虧損				(217,605)
持作買賣投資之虧損淨額				<u>(9,144)</u>
除稅前溢利				<u>(87,251)</u>

營運分類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賺取的溢利或產生的虧損，未計及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持作買賣投資之盈利(虧損)淨額、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盈利淨額、所得稅開支及未分配收入、盈利、開支及虧損，此乃呈報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計量方法。

上文所呈報全部分類收益來自外界客戶。

本集團資產按營運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網絡遊戲	2,191,394	2,699,063
教育	1,802,731	1,841,183
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	195,575	165,992
分類資產總值	4,189,700	4,706,238
未分配	589,268	795,860
	<u>4,778,968</u>	<u>5,502,09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類資料(續)

為監管分類表現及分配資源，所有資產分配至營運分類，除了該等資產以集團管理，例如可供出售投資、持作買賣投資、應收貸款、在建物業、若干預付租賃款項、若干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由於本集團負債並未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故並無披露按營運分類劃分的本集團負債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中國、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英國(「英國」)。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按營運地區分類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300,127	941,874
美國	842,043	194,259
香港	53,011	41,798
英國	166,418	9,248
德國	54,310	8,276
法國	48,578	10,997
澳洲	32,858	3,298
意大利	29,332	6,043
荷蘭	26,060	2,943
土耳其	23,056	—
其他	217,310	53,461
	<u>2,793,103</u>	<u>1,272,19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類資料(續)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應收貸款及遞延稅項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分類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899,480	1,794,131
英國	783,495	1,051,693
香港	264,858	227,695
美國	6,954	10,335
法國	238	372
德國	17	27
印尼	—	4
泰國	27	—
	<u>2,955,069</u>	<u>3,084,257</u>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單一客戶對本集團收益的貢獻單獨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稅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4,751	6,247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22)
	4,751	5,925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43,484	20,957
— 預扣稅	198	52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43)	75,325
	43,539	96,807
其他司法權區稅項		
— 本年度	593	22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536)	—
	(7,943)	223
遞延稅項		
—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177	189
— 履行無形資產遞延稅項	(12,502)	(2,469)
	(12,325)	(2,280)
	28,022	100,675

香港利得稅按上述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稅項(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外商獨資企業福建天晴數碼有限公司(「天晴數碼」)獲批准為高科技企業並有權享有15%的經調減稅率。高科技企業資格須每兩年審核一次。因此，天晴數碼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15%。然而，稅率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敲定為10%，因為天晴數碼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國家稅務局宣佈及批准為重點軟件企業，其僅須繳交10%的企業所得稅經調減稅率，而重點軟件企業資格須每年作審核。因此，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天晴數碼有權享有10%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福建天晴在綫互動科技有限公司(「天晴在綫」)的稅率為25%。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天晴在綫獲批准為高科技企業，並有權享有15%的經調減稅率。因此，天晴在綫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率為1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福建網龍於兩個年度的稅率均為25%。

於新稅法及實施條例出台後，中國預扣所得稅適用於應付屬「非中國稅務居民企業」的投資者的股息，該等非居民企業在中國並無機構或營業地點，或在中國設有機構或營業地點但有關收入實際與該機構或營業地點無關，惟有關股息源自中國境內。於此情況下，中國附屬公司向非中國稅務居民集團實體所派付的股息須按10%或較低稅率(如適用)繳納預扣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適用的美國所得稅稅率中，聯邦所得稅稅率為39%(二零一五年：39%)，而州所得稅稅率為8.84%(二零一五年：8.84%)。

適用於相關附屬公司的英國企業稅稅率於兩個年度均為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稅項(續)

年內稅項支出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除稅前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208,762)	(87,251)
按適用稅率 25%(二零一五年：25%)計算的稅項(附註 a)	(52,191)	(21,81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的稅務影響	216	2,478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76,906)	(25,597)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8,970	29,109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25,859	10,246
動用前期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438)	(2,899)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06,009	59,257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40,999	(236)
現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前期可扣稅暫時差額的影響	—	191
開發開支的額外稅項優惠(附註 b)	(3,353)	(7,644)
中國附屬公司所獲所得稅減免優惠的稅務影響	(43,206)	(17,955)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撥備不足(附註 c)	(8,679)	75,003
其他	742	535
年內稅項支出	28,022	100,675

附註：

- 25%的適用稅率指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佔本集團大部分業務的中國福建省附屬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率。
- 根據有關稅務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可獲得額外稅項優惠，相當於為開發新遊戲及先進技術發展而產生的計入開發成本中的員工成本和折舊的 1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主要包括中國稅務機關就二零一三年出售 91 無線網絡有限公司(「91 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91 集團」)所產生之特別補償額外徵收企業所得稅約人民幣 74,944,000 元。

遞延稅項的詳情載於附註 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年內虧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已扣除(計入)：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11,273	7,724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165,450	655,86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5,863	69,275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	949	8,254
	1,283,535	741,120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4,392	2,206
— 非核數服務	8,519	5,958
	12,911	8,164
無形資產攤銷	128,279	35,437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5,687	2,8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8,043	113,678
	282,009	151,927
教育設備之已售商品成本	994,182	145,707
廣告及推廣開支(計入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48,755	87,866
非常重大收購之交易成本(核數師酬金除外)	—	17,233
撇銷無法收回的其他應收款項	—	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3,885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0,794	1,911
撇銷為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按金	1,162	—
下列項目的經營租賃租金		
— 租賃物業	63,851	47,709
— 電腦設備	46,535	52,815
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	(1,684)	(163)
減：年內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營運開支	—	142
	(1,684)	(21)
無形資產減值	61,092	—
撇銷存貨	6,617	—
退回訂單撥備	10,065	—
	77,774	—
產品減值撥備(附註)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盈利)虧損淨額	(7,637)	667
轉讓聯營公司予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所產生之調整	—	3,353
收購時重新計量過往於一間聯營公司所持有的股權之公平值變動	1,075	—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114	—
匯兌虧損(盈利)淨額	5,064	(17,482)

附註：

教育硬件產品 Activwall 之撥備指本集團就有關教育業務分類的一項特定產品所作出的撥備，原因是管理層由於過往表現及未來市場發展而決定停止銷售該款特定教育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已付或應付本公司九名(二零一五年：九名)董事各自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支付之開支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德建先生	—	669	—	119	788
劉路遠先生(附註a)	—	671	25	119	815
鄭輝先生	—	368	31	15	414
陳宏展先生	—	846	21	119	986
梁念堅博士(附註b)	—	4,225	16	1,851	6,092
非執行董事					
林棟樑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先生	480	—	—	246	726
李均雄先生	480	—	—	246	726
廖世強先生	480	—	—	246	726
	1,440	6,779	93	2,961	11,2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二零一五年				
	袍金	薪金及 其他福利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以股份為基礎 支付之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劉德建先生	—	611	—	259	870
劉路遠先生(附註a)	—	620	26	259	905
鄭輝先生	—	267	27	42	336
陳宏展先生	—	566	24	259	849
梁念堅博士(附註b)	—	1,995	3	—	1,998
非執行董事					
林棟樑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先生	436	—	—	486	922
李均雄先生	436	—	—	486	922
廖世強先生	436	—	—	486	922
	<u>1,308</u>	<u>4,059</u>	<u>80</u>	<u>2,277</u>	<u>7,724</u>

上文披露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為彼等為本公司及本集團提供與管理層事務相關服務之酬金。

上文披露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主要為彼等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服務之酬金。

附註：

a. 劉路遠先生亦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上文所披露的酬金包括就其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b. 梁念堅博士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五名最高薪僱員

於兩個報告期內，本集團最高薪酬之五名人士中一名(二零一五年：無)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其酬金詳情披露於上文)。其餘四名(二零一五年：五名)非本公司董事亦非行政總裁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4,304	12,52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0	12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	529	2,733
	14,923	15,382

彼等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六年 僱員數目	二零一五年 僱員數目
以港元(「港元」)列示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	—	1
3,000,001 港元至 3,500,000 港元	1	—
3,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1	2
4,000,001 港元至 4,500,000 港元	1	1
5,000,001 港元至 5,500,000 港元	—	1
6,000,001 港元至 6,500,000 港元	1	—
	4	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行政總裁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股息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六年中期－每股0.10港元

(二零一五年：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每股0.10港元)

二零一五年末期－每股0.10港元

(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每股0.20港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42,494

39,246

41,589

78,385

84,083

117,631

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10港元(二零一五年：每股0.10港元)，約人民幣44,37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9,767,000元)，惟須待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12.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下列數據計算：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202,742)

(142,979)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目

(已基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未歸屬及庫存股份之影響進行調整)

495,385

495,540

由於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不假設行使本公司的未行使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97,868	228,582	330,839	37,753	114,964	1,110,006
匯兌調整	1,110	562	(753)	14	(19)	914
添置	23	84,097	69,376	6,067	358,306	517,869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23,459	10,810	205,065	854	1,573	241,761
重新分類	39,158	188	—	—	(39,346)	—
出售	—	—	(18,433)	(4,447)	—	(22,880)
撥入投資物業(附註15)	(35,787)	—	—	—	—	(35,78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5,831	324,239	586,094	40,241	435,478	1,811,883
匯兌調整	(911)	1,283	(11,042)	116	(276)	(10,830)
添置	706	12,641	92,640	10,099	103,038	219,124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	595	538	—	—	1,133
重新分類	118,337	54,401	—	—	(172,738)	—
出售	(7,917)	(1,312)	(83,759)	(1,337)	—	(94,325)
撥入在建物業	—	—	—	—	(16,104)	(16,10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6,046	391,847	584,471	49,119	349,398	1,910,8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262	63,911	199,996	15,133	—	287,302
匯兌調整	(57)	203	(826)	14	—	(666)
年內撥備	19,574	24,458	61,996	7,650	—	113,678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14,458	6,827	167,071	588	—	188,944
出售時撇銷	—	—	(17,071)	(3,113)	—	(20,184)
撥入投資物業(附註15)	(3,308)	—	—	—	—	(3,30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929	95,399	411,166	20,272	—	565,766
匯兌調整	(267)	831	(9,661)	109	—	(8,988)
年內撥備	22,904	32,383	84,068	8,688	—	148,043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	—	174	184	—	—	358
出售時撇銷	(239)	(1,108)	(80,229)	(1,101)	—	(82,677)
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	—	222	3,628	35	—	3,88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327	127,901	409,156	28,003	—	626,387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4,719	263,946	175,315	21,116	349,398	1,284,49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6,902	228,840	174,928	19,969	435,478	1,246,117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經計及其剩餘價值後，以直綫法按以下年利率折舊：

土地及樓宇	租期20年或4%(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4.74% - 33.33%(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設備	19% - 31.67%
汽車	19% - 31.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土地及樓宇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在英國	616	8,747
在中國(不包括在香港)	474,103	378,155
	474,719	386,902

14.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就呈報目的而分析：		
流動資產	6,003	2,733
非流動資產	509,018	438,677
	515,021	441,410

本集團預付租賃款項位於中國。預付租賃款項包括賬面值為人民幣233,20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15,430,000元)的土地使用權，而本集團正申請土地使用權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匯兌調整

1,122

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

54,25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5,377

匯兌調整

3,701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虧損淨額

(1,11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964

本集團投資物業(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月四日的公平值，按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公司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於各自日期所做的估值釐定。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成員。估值參考附近同類物業釐定。與上一年度所用的估值方法並無任何變動。

於估計物業的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目前用途。投資物業為位於香港的商業物業單位，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三層級。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四日，由於本集團意向由自用轉為賺取租金，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2,479,000元及公平值為人民幣54,255,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撥入投資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

	商標	許可	不競爭協議	客戶關係	專利及技術	開發成本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附註a)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4,728	5,245	61,031	74,736	—	—	9,914	175,654
匯兌調整	1,218	—	—	—	—	(1,291)	—	(73)
添置	—	20,929	—	—	—	7,536	—	28,465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41)	277,551	—	—	80,948	332,359	107,435	23,127	821,420
年內撤銷	(21,432)	—	—	—	—	—	—	(21,43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2,065	26,174	61,031	155,684	332,359	113,680	33,041	1,004,034
匯兌調整	(34,794)	—	—	(10,176)	(34,090)	(13,081)	(2,350)	(94,491)
添置	—	3,766	—	—	—	21,966	—	25,732
收購附屬公司時購入(附註41)	—	—	—	—	17,429	—	—	17,429
年內撤銷	(694)	—	—	—	—	—	—	(69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6,577	29,940	61,031	145,508	315,698	122,565	30,691	952,010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0,679	579	3,030	3,338	—	—	6,774	34,400
匯兌調整	1,211	—	—	—	—	468	—	1,679
年內撥備	775	5,225	6,783	9,724	6,420	2,904	3,606	35,437
年內撤銷	(21,432)	—	—	—	—	—	—	(21,43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3	5,804	9,813	13,062	6,420	3,372	10,380	50,084
匯兌調整	44	—	—	(884)	(1,783)	(5,540)	(1,086)	(9,249)
年內撥備	450	8,781	6,802	19,893	32,074	45,138	15,141	128,279
減值(附註c)	—	—	—	—	—	61,092	—	61,092
年內撤銷	(694)	—	—	—	—	—	—	(69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3	14,585	16,615	32,071	36,711	104,062	24,435	229,512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5,544	15,355	44,416	113,437	278,987	18,503	6,256	722,49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0,832	20,370	51,218	142,622	325,939	110,308	22,661	953,9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續)

附註：

- a. 無形資產主要為收購創奇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創奇思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創奇思集團」)所得客戶關係及不競爭協議。創奇思集團與主要客戶維持長期密切的業務關係，而不競爭協議乃於收購時創奇思集團及其僱員訂立。收購創奇思集團有助本集團自創奇思集團的移動解決方案及營銷業務中實現長期增長。
- b. 專利及技術指為生產互動白板(「互動白板」)、互動平板(「互動平板」)及應用擴增實境(「擴增實境」)及各類移動應用程式而購入的專業技術知識。專利及技術於收購Promethean World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Promethean集團」)、Cherryicks Alpha Holdings及其附屬公司(統稱「Cherryicks Alpha集團」)及創奇思科研時購入。
- c. 開發成本指為建立雲端教學及學習平台連接學生的平板及手提電腦至互動顯示(互動白板及互動平板)而內部開發軟件所產生的成本。開發成本乃於收購Promethean集團時錄得。年內，由於管理層停止銷售該特定教育產品，開發成本中約人民幣61,092,000元為特定教育產品減值。
- d. 商標包含於收購Promethean集團時購入的商標，合法有效期為2至20年，惟須每2至20年更新一次而相關費用極低。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會亦能夠持續更新商標。本集團管理層已進行各類調查，包括產品壽命週期研究、市場、競爭力及環境趨勢及品牌擴張機會，結果顯示並無可見因素限定商標產品預期可為本集團產生淨現金流之期間。

由於預期商標將無限期貢獻淨現金流，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商標具有無限使用年期。於商標可確定有限使用年期前，將不作攤銷，而是每年及於有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測試詳情於附註21披露。

上述無形資產(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除外)具有有限使用年期。該等無形資產以直線法按以下年率攤銷：

商標	10% - 57.14%
許可	20% - 50%
不競爭協議	11.11%
客戶關係	10% - 16.67%
專利及技術	10%
開發成本	33.33%
其他	10% - 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		
投資成本	31,572	31,572
分佔收購後虧損	(13,551)	(12,689)
終止確認一間聯營公司	(1,238)	—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16,783	18,883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下聯營公司權益：

實體名稱	由本集團持有擁有 權權益及投票權的百分比		成立／營運國家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廈門易用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廈門易用)(附註a)	—	42.9%	中國	人民幣3,500,000元	提供企業管理軟件 應用開發
101 Education Technology Co. Ltd. (101 Cayman)(附註b)	49.0%	49.0%	開曼群島	8,000,000美元 (「美元」)	投資控股
101 Education Technology Co. Ltd. (101 BVI)(附註b)	49.0%	49.0%	英屬處女群島	8,000,000美元	投資控股
101 Education Technology (Hong Kong) Co. Ltd. (101 HK)(附註 b)	49.0%	49.0%	香港	8,000,000美元	提供在線教育及 有關應用業務
福建創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創思教育)(附註 b)	49.0%	49.0%	中國	8,000,000美元	提供在線教育 及有關應用業務
福建一零一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一零一教育)(附註 b)	49.0%	49.0%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提供在線教育 及有關應用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2,500,000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一間聯營公司廈門易用，本集團收購的權益應佔資產與負債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359,000元。廈門易用的投資成本包括商譽約人民幣1,141,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自非控股股東收購20.96%額外股權。因此，廈門易用成為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
- b.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持有101 Cayman、101 BVI、101 HK、福建創思教育(統稱「一零一教育集團」)及福建一零一教育的49%已發行股本，並有權委任董事會七名董事的其中三名。因此，一零一教育集團及福建一零一教育分類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主要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各自的財務資料概要載於下文。以下財務資料概要依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所列數額。

所有該等聯營公司按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廈門易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不適用	440
非流動資產	不適用	5
流動負債	不適用	31
收益	—	83
年內虧損	(32)	(5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廈門易用的資產淨值	381	414
本集團所佔廈門易用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42.9%	42.9%
商譽	1,141	1,141
其他	(67)	(67)
終止確認一間聯營公司	(1,238)	—
本集團於廈門易用之權益的賬面值	—	1,252

—零—教育集團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4,017	35,278
非流動資產	446	393
流動負債	1,619	1,456
收益	12,153	1,541
年內虧損	(1,371)	(12,291)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零—教育集團的資產淨值	32,844	34,215
本集團所佔—零—教育集團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49.0%	49.0%
本集團於—零—教育集團之權益的賬面值	16,094	16,7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福建一零一教育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0,717	14,211
非流動資產	823	836
流動負債	10,134	13,280
收益	16,259	13,305
年內虧損	(361)	(7,494)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福建一零一教育的資產淨值	1,406	1,767
本集團所佔福建一零一教育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49.0%	49.0%
本集團於福建一零一教育之權益的賬面值	689	8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非上市權益證券		
— 福建楊振華 851 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註 a)	4,000	4,000
— 青島信通物聯網有限公司(附註 b)	1,000	1,000
	<u>5,000</u>	<u>5,000</u>
加拿大上市權益證券		
— ARHT Media Inc.(附註 c)	12,883	—
	<u>17,883</u>	<u>5,000</u>

附註：

- 非上市權益投資指於在中國成立的福建楊振華 851 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 的股本權益。本公司董事劉德建先生及鄭輝先生為該實體的董事。
- 該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實體。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已向該實體投資人民幣 1,000,000 元，佔該實體股本權益 10%。
- 該實體乃股份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實體。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收購該實體股本權益 19.99%。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中國非上市權益證券的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故於報告期末以成本減減值列賬。上市權益證券的公平值基於其於活躍市場的現行投標價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應收貸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定息貸款	28,053	20,655
應收浮息貸款	6,136	5,823
	34,189	26,478
分析為：		
流動	13,712	3,397
非流動	20,477	23,081
	34,189	26,478

本集團應收貸款的實際利率(等同於合約利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實際利率：		
應收定息貸款(年利率)	3.33%-8%	3.33%-5.54%
應收浮息貸款(年利率)	2.15%	2.15%

應收貸款中，人民幣24,66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0,655,000元)指向若干主要管理人員及僱員提供的貸款。應收貸款於報告期末並未逾期亦未減值。該等貸款須於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或二零三五年分期還款或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九年全數還款。本集團並無就該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0. 商譽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一月一日	334,839	40,013
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附註41)	36,127	294,826
匯兌調整	(32,72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8,237	334,839

商譽減值測試詳情披露於附註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附註20及16所述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已分配至八個單個或集體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於網絡遊戲分類的三間附屬公司、於教育分類的三間附屬公司及於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分類的兩間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及商標的賬面值已如下表所示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

	商譽		商標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網絡遊戲：				
現金產生單位－1	6,104	—	—	—
現金產生單位－2	8	—	—	—
現金產生單位－3	16,316	—	—	—
	22,428	—	—	—
教育：				
現金產生單位－4	12,534	12,534	—	—
現金產生單位－5	31,097	31,097	—	—
現金產生單位－6	229,194	263,729	242,299	277,137
	272,825	307,360	242,299	277,137
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				
現金產生單位－7	27,479	27,479	—	—
現金產生單位－8	15,505	—	—	—
	42,984	27,479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8,237	334,839	242,299	277,1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減值測試(續)

網絡遊戲、教育和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產生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基於各自的使用價值而計算。該使用價值採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及各現金產生單位的貼現率分別為14.28%、14.28%、23.46%、14.28%(二零一五年：14.58%)、24.77%(二零一五年：17.35%)、22.78%(二零一五年：14.28%)、17.62%(二零一五年：16.59%)及18.45%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採用介乎2.1%至3.0%的穩定增長率預測。現金產生單位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乃以預算期間之預期毛利率為基準，而預測毛利率則根據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使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任何包含商譽或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商標的現金產生單位均無出現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445	3,611
遞延稅項負債	(123,218)	(149,993)
	(119,773)	(146,382)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 折舊撥備	開發成本及 應計費用	物業、 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存貨	稅務虧損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16)	54	—	—	—	—	—	(62)
(扣除)計入損益	(26)	(54)	—	2,469	—	(109)	—	2,280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 (附註41)	—	—	527	(152,312)	82	2,032	1,095	(148,576)
匯兌調整	(8)	—	(6)	—	(1)	4	(13)	(2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	—	521	(149,843)	81	1,927	1,082	(146,382)
(扣除)計入損益	10	—	300	12,502	(22)	82	(547)	12,325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 (附註41)	—	—	—	(2,876)	—	—	—	(2,876)
匯兌調整	(10)	—	(10)	17,149	1	55	(25)	17,16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	—	811	(123,068)	60	2,064	510	(119,773)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為人民幣1,699,69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10,929,000元)。由於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因此並無就未分派盈利人民幣1,699,69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10,929,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由於未能預計未來的盈利流及待與中國稅務機關協定稅項虧損，故本集團亦未確認稅項虧損約人民幣769,99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45,957,000元)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其中約人民幣769,99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45,957,000元)將於本報告期末起計五年內到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代理／貿易客戶的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對於教育業務客戶，本集團根據協議容許於四年內結算貿易應收款項。

以下為按交付商品日期／提供服務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報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0至30日	219,717	126,351
31至60日	72,091	63,674
61至90日	26,646	19,197
超過90日	25,980	13,681
獲延長信貸期的應收款項		
一年內到期	7,259	11,830
一年後到期	11,490	18,112
	363,183	252,845

接納任何新代理／客戶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估政策評估目標代理／客戶的信貸質素並釐定信貸限額。管理層密切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認為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質素良好。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餘額中總賬面值約人民幣81,31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2,466,000元)的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由於該等款項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且基於過往經驗相關金額仍視為可收回，故此本集團並無就此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貿易應收款項(續)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31至60日	40,622	12,301
61至90日	14,167	6,808
超過90日	26,526	13,357
總計	81,315	32,466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4,600	7,664
應收款項已確認撥備	6,794	1,911
年內撥回撥備	(3,051)	—
撤銷撥備	(5,202)	—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收購	—	4,447
匯兌差額	489	578
年末	13,630	14,600

計入呆賬撥備的金額為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總結餘為人民幣13,63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600,000元)，債務人與本集團對該金額尚有爭議。

24. 在建物業

本集團之在建物業位於中國。所有在建物業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較低者入賬。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建物業預計將在報告期結束後十二個月內完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存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681	1,501
在製品	461	1,325
成品	121,143	114,758
	125,285	117,584

26. 應收(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之在建合約工程		
已錄得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26,655	11,865
減：按進度開發賬單	(17,003)	(8,519)
	9,652	3,346
就呈報用途分析為：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10,640	4,339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988)	(993)
	9,652	3,346

27.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結餘主要指教育設備及辦公室及服務器租賃費之按金及預付款項約人民幣87,73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2,643,000元)、其他應收稅項約人民幣11,40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825,000元)、應收利息約人民幣2,02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661,000元)及營運及投資活動的其他雜項。已向代理支付約人民幣9,458,000元(二零一五年：無)以從市場回購本公司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披露如下：

關連公司名稱	條款	於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人民幣千元	尚欠最高款項 人民幣千元	尚欠最高款項 人民幣千元
福州楊振華851生物工程技術 研究開發有限公司 (「福州851」)(附註)	無抵押、不計息及須 於要求時償還	1,704	1,704	1,704	2,916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福州851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DJM Holding Ltd.(「DJMJ」)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最終控股股東之一劉德建先生共同合共擁有100%股權的實體。

2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持作買賣投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海外債券	151,783	170,640

非上市海外債券的公平值乃經參考金融機構提供的價格釐定。

31. 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銀行存款按介乎0.001%至1.3%(二零一五年：0.001%至4.1%)的現行銀行存款年利率計息。

於本年，已質押銀行存款指就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擔保而向銀行質押的存款。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擔保。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且計入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56	42,260
港元	22,630	34,532
美元	458,557	621,472
歐元(「歐元」)	2,227	1,294
澳元(「澳元」)	3,465	—
英鎊(「英鎊」)	712	2,6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持作出售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	2,690

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有意出售位於英國且不再使用之物業。由於該物業於年內以高出賬面值的金額出售給獨立第三方，故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重新分類樓宇為持作出售確認減值虧損。

3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15,844	198,132
應計員工成本	161,940	133,786
預收款項	32,179	30,442
其他應付稅項(附註a)	16,622	15,4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b)	105,172	129,802
	531,757	507,592

附註：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91有限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據此，合資格參與者獲授91有限公司將予發行或轉讓91有限公司股本中的繳足普通股的權利。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一日出售91集團後，合資格參與者將有權收取91有限公司合併代價每股13.168美元及每股特別股息0.371美元，有關款項均由本集團代表合資格參與者以現金收取。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稅項中包括由本集團扣繳的按適用稅率計算的預扣中國個人所得稅及其他附加費約為人民幣800,000元(二零一六年：無)。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指應付工程款、應付廣告費、應付辦公室及服務器租賃費及營運及投資活動的其他雜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報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65,030	137,998
91至180日	49,629	57,186
181至365日	141	2,297
超過365日	1,044	651
	215,844	198,132

34. 撥備

	保修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重整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繁重租賃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	—	—	—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收購(附註41)	26,575	8,402	2,218	—	37,195
額外撥備	1,341	—	—	—	1,341
動用撥備	(1,751)	(4,880)	(14)	—	(6,645)
匯兌調整	(323)	(141)	(27)	—	(49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842	3,381	2,177	—	31,400
額外撥備	18,447	5,634	1,906	10,202	36,189
動用撥備	(10,345)	(3,019)	(2,025)	—	(15,389)
匯兌調整	(3,367)	(515)	(245)	(495)	(4,62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577	5,481	1,813	9,707	47,5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撥備(續)

就呈報目的而分析：

非流動

流動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1,702

2,027

45,876

29,373

47,578

31,400

附註：

- a. 保修撥備乃透過估計Promethean集團硬件(投影儀除外，該設備由第三方保修)可能的故障率而計算得出。保修期長短取決於產品本身及其銷往的國家，該期間一年至五年不等。

由於產品故障的時間和頻率具有內在的不確定性，因此保修撥備被作為流動撥備披露。

- b. 重整指為大幅降低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Promethean集團的經營成本基準而進行業務重整產生的重組成本。

- c. 繁重租賃撥備乃因去年Promethean集團為降低經營成本基準以適應當前市場需求進行重組後不再租賃Promethean集團於英國及美國的若干物業而產生。

35.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聯營公司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可轉換優先股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本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貝斯特教育在綫有限公司(「貝斯特」)向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L.P.、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A L.P.、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L.P.(其共同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3.6%)、Vertex Asia Fund Pte. Ltd.、Alpha Animation and Culture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Catchy Holdings Limited、DJM(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實益擁有人劉德建先生及鄭輝先生合共擁有100%權益)、Creative Sky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NetDragon Websoft Inc.(「NetDragon BVI」)發行180,914,513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總發行價為52,5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21,762,000元)。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以美元計值。

轉換

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可自行決定於可轉換優先股發行日期後隨時按有關轉換比率(初步為每股可轉換優先股換一股普通股)將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轉換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普通股。初步轉換率為1:1，惟倘發生股份拆細、股份拆分、股份合併、股份派息、重組、合併、整合、重新分類、兌換、替代、資本重組或類似事件則或會調整。

倘就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普通股進行包銷公開發售(其中本公司附屬公司之發售前市值不少於1,000,000,000美元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淨額超過100,000,000美元)，則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可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股息

尚未轉換之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可收取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會以可合法用於分派之資金宣派之股息，優先於就普通股或其他股本證券宣派或支付之任何分派。收取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股息之權利不得累計，亦不得累計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收取有關股息之權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可轉換優先股(續)

清盤

本公司附屬公司清盤時，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可較普通股及其他股本證券持有人優先獲派付股息及分派資產及資金。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持有人可獲得相當於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發行價300%之款項，另加所有已宣派但尚未支付之股息。

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分類為流動負債。

本集團已選擇於初步確認時將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負債。於初步確認後的每個報告期末，全部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在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確認。

年內A系列可轉換優先股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	278,499	—
發行可轉換優先股	—	260,474
本集團回購股份所支付的款項	(53)	—
公平值之變動	(193,357)	2,521
匯兌調整	19,012	15,50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101	278,499

37. 有抵押銀行貸款

有抵押銀行貸款的利率為高出30日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200至250基點。該貸款以若干附屬公司股份的股權質押及資產的固定與浮動押記作抵押。

38.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指收購蘇州馳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蘇州馳聲信息」)的剩餘代價(於附註41所述)及因採購教育資源而預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000	75,771
已發行並繳足：			
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99,861,262	4,998,613	36,943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附註i)	4,382,758	43,827	269
回購及註銷股份(附註ii)	(6,570,000)	(65,700)	(48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7,674,020	4,976,740	36,726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附註i)	3,348,137	33,482	220
回購及註銷股份(附註ii)	(6,040,000)	(60,400)	(446)
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的股份(附註iii)	1,087,621	10,876	7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6,069,778	4,960,698	36,571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行使3,348,137份購股權並因而發行3,348,137股(二零一五年：4,382,758股)普通股。約人民幣22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69,000元)及人民幣23,20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7,149,000元)分別計為股本及股份溢價。
- (ii)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通過在聯交所買賣回購6,040,000股(二零一五年：6,570,000股)本身股份，該等股份回購即註銷。收購上述股份產生的總金額約為人民幣101,66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0,581,000元)。
- (iii)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1,087,621股(二零一五年：無)普通股作為收購創奇思科技的代價(如附註41所述)。約人民幣71,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及人民幣20,805,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分別計為股本及股份溢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計劃自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起計十年內有效，惟可予提前終止。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計劃)提供獲取本公司權益的機會及鼓勵合資格參與者致力於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利益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僱員、行政人員及高級職員(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將對本集團成員公司作出貢獻或已經作出貢獻的本集團成員公司的業務顧問、代理和法律及財務顧問。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計劃已授出但仍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為5,048,022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43,704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2%(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4%)。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根據計劃可供發行的證券數目為25,861,658，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5.23%。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0%。然而，可能因行使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最高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已授予各參與者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截至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倘進一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致使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直至及包括進一步授出該等購股權當日)授予及將授予該合資格參與者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合資格參與者及其密切聯繫人(倘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所涉股份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且總值(按授出日期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所列本公司股份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須事先獲得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合共支付象徵代價 1 港元後，須於要約當日起計 28 天內認購所獲授購股權。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不得遲於緊接授出日期滿 10 週年當日前一日。對行使購股權前必須持有購股權的最低期限沒有一般要求，但董事會有權在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時施加最低期限要求。購股權的行使價須至少為以下三者中的最高者：(i) 授出當日普通股的面值；(ii) 於購股權要約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及(iii) 於緊接要約當日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平均數。

購股權具體類別詳情如下：

首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	不適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	280,000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六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	280,000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六日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	280,000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六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	280,000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六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七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	280,000
			1,400,000

第二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1,690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8,927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31,428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32,007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423,400
			497,4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第三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28,400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42,600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2,501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56,800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18,300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71,000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10,999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85,200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27,150
			342,950

第四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5,417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113,652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220,675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65,250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369,300
			774,2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第五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一四年七月五日	二零一四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	476
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	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	67,125
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	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至 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	178,725
			246,326

第六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一日	4,200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一日	6,300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一日	8,400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一日	14,250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至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一日	17,100
			50,2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第七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	6,350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10,175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五日	57,000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五日	134,875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	161,850
			<u>370,250</u>

第八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159,0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日	238,5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日	477,000
			<u>874,500</u>

第九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39,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39,000
			<u>278,0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第十批：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月六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日	21,400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月六日	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日	32,100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月六日	二零一七年十月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日	42,800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月六日	二零一八年十月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日	53,500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月六日	二零一九年十月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日	64,200
			214,000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批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首批	4.33	1,400,000	—	—	1,400,000
第二批	4.80	2,840,729	(2,129,700)	(213,577)	497,452
第三批	4.60	855,175	(512,225)	—	342,950
第四批	5.74	1,062,862	(257,750)	(30,818)	774,294
第五批	6.53	363,238	(113,762)	(3,150)	246,326
第六批	7.20	50,250	—	—	50,250
第七批	11.16	426,950	(56,700)	—	370,250
第八批	15.72	874,500	—	—	874,500
第九批	14.66	556,000	(278,000)	—	278,000
第十批	27.75	214,000	—	—	214,000
		8,643,704	(3,348,137)	(247,545)	5,048,022
於二零一六年 年末可行使					3,747,672
加權平均行使價		7.53 港元			8.78 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批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首批	4.33	1,480,000	—	(80,000)	—	1,400,000
第二批	4.80	5,562,594	—	(2,394,715)	(327,150)	2,840,729
第三批	4.60	1,629,838	—	(757,563)	(17,100)	855,175
第四批	5.74	1,971,217	—	(808,205)	(100,150)	1,062,862
第五批	6.53	473,238	—	(110,000)	—	363,238
第六批	7.20	53,250	—	(3,000)	—	50,250
第七批	11.16	575,350	—	(112,775)	(35,625)	426,950
第八批	15.72	954,000	—	(79,500)	—	874,500
第九批	14.66	556,000	—	—	—	556,000
第十批	27.75	—	251,000	(37,000)	—	214,000
		<u>13,255,487</u>	<u>251,000</u>	<u>(4,382,758)</u>	<u>(480,025)</u>	<u>8,643,704</u>
於二零一五年 年末可行使						<u>3,101,467</u>
加權平均行使價		<u>6.41港元</u>				<u>7.53港元</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總開支約人民幣2,35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034,000元)。

出售91集團後，計劃項下的少數91集團參與者不再為本集團僱員。該等參與者的購股權不會於出售當日失效，而將根據計劃繼續有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該等已授出的購股權確認總開支約人民幣11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8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i) 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日向股東發出的通函，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賦予合資格參與者權利，以獲發行或轉讓本公司股本中的繳足普通股(以下稱為「獎勵」)。

股份獎勵計劃的理由乃為表揚若干僱員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吸引合適人員以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入選僱員毋須就獲授獎勵或根據獎勵獲配發或分配的股份付款。

獎勵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0%。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入選僱員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參與股份獎勵計劃僱員的資格及於各授出日期授予入選僱員之每份獎勵所涉及股份數目由委員會(「委員會」，由經董事會正式委任以管理股份獎勵計劃的本公司董事組成)經計及多項因素後全權酌情釐定，該等因素包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相關僱員的級別及表現、委員會可能認為適當的其他一般標準、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載的其他限制及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

委員會須參照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於財政年度的除稅前溢利中反映)釐定每年獎勵的股份數目。

入選僱員須自要約日期起28日內接受獲授的獎勵。入選僱員可全部接受或拒絕獲授的獎勵，惟不得部分接受或拒絕。倘入選僱員並無自要約日期起28日內接受獲授的獎勵，則該項要約將於28日屆滿後自動作廢，由此失效及無效。

表現條件(「表現條件」)指本公司就入選僱員與本公司的僱傭關係而規定的條件，入選僱員須達成或滿足該等條件後，方具備獲得獎勵的資格。表現期間指參與者受僱於本集團期間，用於評估入選僱員的工作表現，以釐定向入選僱員授出獎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i) 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續)

委員會建議的現行表現條件為僅在僱員於一定期間提供服務後，股份方會歸屬。各僱員須提供協定期間的服務以擁有獲授的股份。

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乃參考緊隨授出日期後的可得市價釐定。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股份獎勵確認總開支約人民幣1,558,000元(二零一五年：撥回總開支約人民幣152,000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授股份獎勵變動如下：

參與者 類別名稱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 歸屬的獎勵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36,424	—	(118,212)	118,212	
其他僱員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39,027	—	—	—	
其他僱員	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一日	—	140,272	(30,686)	109,586	
董事	二零一六年 五月二十日	—	100,000	(100,000)	—	
		<u>475,451</u>	<u>240,272</u>	<u>(248,898)</u>	<u>(239,027)</u>	<u>227,798</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的獎勵中，118,212股股份獎勵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歸屬及解除(二零一五年：237,725股股份獎勵)。239,027股股份獎勵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被沒收(二零一五年：239,027股股份獎勵)。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股份獎勵數目為118,212股(二零一五年：475,451股股份獎勵)。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授出的獎勵中，140,272股股份獎勵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30,014股、336股及336股股份獎勵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歸屬，38,334股、462股、630股及70,160股股份獎勵將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九日、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一日歸屬。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授出的獎勵中，100,000股股份獎勵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及歸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交易(續)

(iii)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已獎勵的股份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十日的公佈，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NetDragon BVI已獎勵6,114,500股91有限公司股份予本集團若干入選參與者。在已獎勵的股份中，1,528,625股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九日歸於入選參與者，1,528,625股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歸於入選參與者，1,528,625股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歸於入選參與者，而餘下1,528,625股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歸於入選參與者。

已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乃採用貼現現金流模式(包括於授出日期並非由可觀察市價或市場比率支持的部分假設)估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九日獎勵的股份公平值約為人民幣70,165,000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九日獎勵的股份確認開支(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649,000元)。

在出售91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一日完成後，計劃下的若干91集團參與者不再為本集團僱員，而獎勵予該等參與者的股份將告失效。然而，董事會批准獎勵予該等僱員的股份將按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開始時所發出的相關授出函件所述繼續有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該等已獎勵的股份確認開支(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2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

收購北京就是迷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北京就是迷」)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以現金代價合共最高人民幣3,300,000元收購北京就是迷的100%股權。該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完成。該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舉辦藝術及文化交流活動。

收購當日所收購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
流動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874)
所確認的負債淨值	<u>(2,804)</u>

收購北京就是迷所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的代價	3,300
減：所確認可識別負債淨值之公平值	<u>2,804</u>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u>6,104</u>

預計該等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概不可扣稅。

收購北京就是迷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460
減：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u>(1)</u>
	<u>45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北京就是迷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北京就是迷」)(續)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北京就是迷產生的額外業務應佔虧損約人民幣805,000元計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內。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778,000元。

倘收購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完成，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集團收益總額將為人民幣2,793,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為人民幣237,000,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此等「備考」數字指合併集團按年化基準計算的概約業績，可作為與未來期間比較的參考業績。

收購廈門易用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現金代價合共最高人民幣88,000元收購廈門易用的20.96%控股股權。該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完成。該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業務管理軟件應用程式開發。

收購當日所收購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如下：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

流動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38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7)

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381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於收購日確認於廈門易用的非控股權益(36.14%)乃參照於收購日分佔廈門易用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的比例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廈門易用(續)

收購廈門易用所產生的商譽

所轉讓的代價

加：非控股權益

加：先前所持資產之公平值

減：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88

138

163

(381)8

預計該等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概不可扣稅。

收購廈門易用的現金流入淨額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減：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人民幣千元

88

(388)(300)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廈門易用產生的額外業務應佔虧損約人民幣205,000元計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內。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包括廈門易用產生的人民幣94,000元。

倘收購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完成，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集團收益總額將為人民幣2,793,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為人民幣237,000,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此等「備考」數字指合併集團按年化基準計算的概約業績，可作為與未來期間比較的參考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創奇思科研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一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以代價合共最高3,16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0,876,000元)收購創奇思科研的100%股權。代價由配發及發行本公司1,087,621股入賬列作繳足的新股份償付，發行價為22.75港元(「代價股份」)。代價股份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進行配發及發行。該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完成。該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提供擴增實境及機器學習技術電腦視頻之產品。

收購當日所收購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2
無形資產	8,209
流動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28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3,46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84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55)
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u>5,48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創奇思科研(續)

收購創奇思科研所產生的商譽

所轉讓的代價

減：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20,876

(5,486)15,390

預計該等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概不可扣稅。

收購創奇思科研的現金流入淨額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減：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人民幣千元

—

(222)(222)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創奇思科研產生的額外業務應佔虧損約人民幣4,048,000元計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內。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09,000元。

倘收購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完成，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集團收益總額將為人民幣2,795,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為人民幣229,000,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此等「備考」數字指合併集團按年化基準計算的概約業績，可作為與未來期間比較的參考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 Cherrypicks Alpha 集團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一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以最高1,5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830,000元)之現金代價，以及創奇思國際發行的獎勵股份(佔創奇思國際股權的7.8%)收購 Cherrypicks Alpha 集團的100%股權。該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九日完成。Cherrypicks Alpha 集團為開發和提供近距離感測、室內定位及智能機器人技術相關移動產品的領先企業。

收購當日所收購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如下：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流動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銀行結餘及現金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貸款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179

9,220

11

188

(324)

(3,486)

(3,270)

(1,521)

9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 Cherrypicks Alpha 集團(續)

收購 Cherrypicks Alpha 集團所產生的商譽

所轉讓的代價

減：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15,622

(997)

14,625

預計該等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概不可扣稅。

收購 Cherrypicks Alpha 集團的現金流出淨額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減：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人民幣千元

9,830

(188)

9,642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Cherrypicks Alpha 集團產生的額外業務應佔虧損約人民幣 1,453,000 元計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內。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herrypicks Alpha 集團並無產生收益。

倘收購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完成，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集團收益總額將為人民幣 2,794,000,000 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為人民幣 239,000,000 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此等「備考」數字指合併集團按年化基準計算的概約業績，可作為與未來期間比較的參考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 Promethean 集團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日，本集團訂立合作協議收購 Promethean 集團的 100% 股權，現金代價合共最高 84,800,000 英鎊(相當於約人民幣 820,000,000 元)。該交易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完成。Promethean 集團主要從事創造、開發、支持及銷售適用於全球教育市場的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

收購當日所收購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903
無形資產	763,745
遞延稅項資產	3,736
流動資產	
存貨	111,329
貿易應收款項	184,908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9,699
衍生財務資產	400
可退回稅項	9,56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877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2,72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7,709)
遞延收入	(61,735)
撥備	(34,671)
貸款	(63,358)
應付所得稅	(6,985)
非流動負債	
撥備	(2,524)
遞延稅項負債	(144,388)
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u>556,51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 Promethean 集團(續)

收購 Promethean 集團所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的代價

820,242

減：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

(556,513)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263,729

預計該等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概不可扣稅。

收購 Promethean 集團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820,242

減：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10,877)

809,365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Promethean 集團產生的額外業務應佔虧損約人民幣 44,455,000 元計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內。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包括 Promethean 集團產生的人民幣 156,265,000 元。

倘收購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完成，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集團收益總額將為人民幣 2,138,000,000 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為人民幣 504,000,000 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此等「備考」數字指合併集團按年化基準計算的概約業績，可作為與未來期間比較的參考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蘇州馳聲信息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代價人民幣84,853,000元收購蘇州馳聲信息的100%股權。代價部分由現金償付，部分由本公司一間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貝斯特配發及發行9,591,159股新股份償付。該交易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完成。蘇州馳聲信息主要從事語音技術及軟件開發。

收購當日所收購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如下：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14
無形資產	57,675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433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5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8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2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924)
所收購的資產淨值	<u><u>53,756</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蘇州馳聲信息(續)

收購蘇州馳聲信息所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所轉讓的代價

84,853

減：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

(53,756)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31,097

預計該等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概不可扣稅。

收購蘇州馳聲信息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74,000

減：所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2,380)

71,620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蘇州馳聲信息產生的額外業務應佔虧損約人民幣4,188,000元計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內。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包括蘇州馳聲信息產生的人民幣2,144,000元。

倘收購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完成，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集團收益總額將為人民幣1,279,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將為人民幣190,000,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此等「備考」數字指合併集團按年化基準計算的概約業績，可作為與未來期間比較的參考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概要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附屬公司	167,871	167,871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9,866	41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959,277	953,0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43,058	54,880
	1,012,201	1,008,35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4,375	31,27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57,614	37,445
	91,989	68,715
流動資產淨值	920,212	939,635
資產淨值	1,088,083	1,107,50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6,571	36,726
股份溢價及儲備	1,051,512	1,070,780
	1,088,083	1,107,506
本公司儲備變動：		
一月一日	1,070,780	1,458,846
回購及註銷股份	(101,220)	(70,095)
年內盈利(虧損)	124,910	(224,388)
確認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4,020	5,167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	16,300	18,881
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的股份	20,805	—
股息	(84,083)	(117,631)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1,512	1,070,7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可持續營運，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擁有人帶來最大回報。

本集團資本結構由淨債務組成，包括銀行貸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結構，包括衡量資本成本及有關已發行股本之風險。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及發行新股或向擁有人返還資本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44. 財務工具

財務工具類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73,908	2,045,554
持作買賣投資	151,783	170,640
可供出售投資	17,883	5,000
財務負債		
攤銷成本	539,696	526,901
可轉換優先股	104,101	278,49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財務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持作買賣投資、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貸款、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有抵押銀行貸款及可轉換優先股。該等財務工具詳情披露於有關附註。該等財務工具相關之風險及有關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本集團面對的市場風險或管理及計量該風險的方式並無任何重大變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美國及英國營運。大部分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人民幣、美元及英鎊計值。然而，本集團亦在香港、澳洲及歐洲營運，而年內進行的業務交易分別主要以港元、澳元及歐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外幣風險的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控所面對的外匯風險，確保能夠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主要貨幣資產及負債(包括應收貸款、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已質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有抵押銀行貸款)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34,240	34,627	6,743	2,682
美元	629,159	792,608	105,421	278,586
英鎊	712	2,643	4,380	4,949
澳元	3,465	662	—	—
歐元	2,227	1,294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港元、美元、英鎊、澳元或歐元升值及貶值5%之敏感度分析。5%乃向主要管理人員作外幣風險內部報告時採用之敏感度比率，反映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清償之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於年末換算時就外幣匯率之5%變動作出調整。下列正數(負數)表示，在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5%情況下的稅後虧損減少/(增加)數額。倘人民幣兌相關外幣貶值5%，會對稅後虧損有對等的相反影響。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稅後虧損		
港元	(1,031)	(1,198)
美元	(19,640)	(19,276)
英鎊	138	86
澳元	(130)	(25)
歐元	(84)	(49)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英鎊、澳元或歐元升值及貶值5%對本集團其他全面收益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利息收入來自按中國及香港的銀行各自銀行存款利率計息的本集團銀行存款及應收貸款。

本集團面對有關定息或浮息應收貸款(附註19)、已質押銀行存款(附註31)及有抵押銀行貸款(附註37)的公平值利率風險。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按現行銀行存款利率計息的本集團銀行存款(附註31)有關。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屬短期性質，且認為銀行存款的利率風險不大。本集團之政策為將借貸維持浮動利率，以盡量減低公平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本集團銀行貸款產生的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波動。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根據報告期末非衍生工具之利率風險而釐定。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仍未到期之財務工具於整個年度仍不會到期。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使用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增加或減少50個基點(二零一五年：50個基點)，此乃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倘利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二零一五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後虧損會增加／減少人民幣10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4,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面對浮息貸款之利率風險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方未能履行責任而給本集團造成財務虧損之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項已確認財務資產之賬面值。

為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授權專門小組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各項債務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撥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方為信貸評級良好之銀行，且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因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由於風險分散於眾多交易對方及客戶，故本集團並無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會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從而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前與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借貸契約的情況，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的信貸資金以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及衍生財務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乃基於本集團須償還財務負債的最早日期的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而成。其他非衍生財務負債的到期日基於協定還款日期而定。

下表顯示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按浮動利率計算，則未折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此外，下表詳述本集團對衍生財務工具的流動性分析，乃根據按淨額基準結算的衍生工具的未折現合約現金流出淨額編製。倘應付款項並不固定，所披露的數額則參考推算利率(如報告期末的收益率曲線所示)釐定。由於管理層認為合約到期時間對了解衍生工具現金流量的時機至關重要，故對本集團衍生財務工具的流動性分析乃根據合約到期時間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

	加權 平均利率 %	於要求時或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99,578	5,582	505,160	505,160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978	—	978	97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4,558	—	4,558	4,558
有抵押銀行貸款	3.27	29,948	—	29,948	29,000
可轉換優先股	24.77	129,887	—	129,887	104,101
		<u>664,949</u>	<u>5,582</u>	<u>670,531</u>	<u>643,797</u>
二零一五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77,150	12,723	489,873	489,873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2,254	—	2,254	2,25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9,632	—	9,632	9,632
有抵押銀行貸款	2.93	25,879	—	25,879	25,142
可轉換優先股	15.32	321,165	—	321,165	278,499
		<u>836,080</u>	<u>12,723</u>	<u>848,803</u>	<u>805,4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財務工具(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公平值

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包括一項衍生財務工具)的公平值根據公認定價模式以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或按可觀察現有市場交易的價格及匯率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財務資產/財務負債	公平值		估值方法及 公平值層級	主要輸入值	不可觀察的 重要輸入值	不可觀察的 輸入值與 公平值的關係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財務資產的 持作買賣投資	151,783	170,640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價	不適用	不適用
若干可供出售投資	12,883	—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價	不適用	不適用
可轉換優先股	104,101	278,499	第三層級	折現現金流量，採用的 主要輸入值如下： 未來經濟利益的現值 及反映本集團 信貸風險的折現率。	反映投資者投資於 目標投資所須 放棄的預期 回報率的 折現率。	折現率愈高， 公平值愈低。
					按附屬公司預計 收益增長及盈利 能力估算的 附屬公司股價。	附屬公司股價愈高， 公平值愈高。

於兩個年度內，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並無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為獲授附註37所述銀行貸款及附註31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擔保而抵押的資產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519	44,233
銀行存款	411	—
	27,930	44,233

46. 退休福利計劃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中國政府營辦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工資成本一定比例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本集團為香港全體合資格僱員運作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由信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本集團按相關薪金成本5%或每人每月1,500港元(以適合僱員的較低者為準)向該計劃供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上述計劃作出的供款約為人民幣105,95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9,35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由最終控股股東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及鄭輝先生最終控制，彼等訂立協議共同管理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

年內，本集團與本公司部分董事及股東對其可施加重大影響或行使控制權的若干公司有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關連方名稱	關係
福州天亮網絡技術有限公司 (「福州天亮」)	福州天亮為林航女士全資擁有的實體，而林航女士依照本公司控股股東的指示行事。

交易性質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福州 851 收取租金	7,097	7,244
向福州 851 支付娛樂中心服務費	7,000	6,367
向福州天亮支付售後服務費	7,376	4,191
向福州天亮支付技術服務費	1,581	903
自福建創思教育購買商品	11,892	1,541
自福建一零一教育購買商品	4,373	13,186
向福建創思教育出售商品	(17)	—
向福建一零一教育出售商品	(11,874)	—
向主要管理人員預支貸款而應收／收取利息	(101)	(34)

計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中為向主要管理人員預支貸款約人民幣 3,469,000 元(二零一五年：無)，屬非交易性質、以股份抵押、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償還及按年利率 5% 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關連人士交易(續)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6,019	14,32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82	248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	2,907	3,146
	19,208	17,72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48.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支出	152,960	234,394
在建物業的資本支出	104,253	—
	257,213	234,3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須就若干辦公室物業支付的未來最低租金承擔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62,648	69,068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81,861	130,480
五年以上	6,791	9,837
	151,300	209,385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的租金。協定的辦公室物業平均租期為5年。相關租約的租金固定不變。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年內所賺取物業租金收入約為人民幣6,57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598,000元)。物業預計持續產生11.3%(二零一五年：4.7%)的租金收入。所持物業於接下來的0.3至1.6年有承諾租客。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客訂約下列未來最低租金：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3,442	4,445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560	2,442
	4,002	6,8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的註冊資本/已發行股本/ 股權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NetDragon BVI	英屬處女群島	222,203.93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福建網龍*	中國	人民幣10,100,000.00元	—	—	—	—	營運網絡遊戲
天晴數碼#	中國	人民幣545,000,000.00元	—	—	100	100	開發網絡遊戲與特許及 維護已開發遊戲
NetDragon Websoft Inc.	美國	600,000.00美元	—	—	100	100	為本集團提供支援服務
網龍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	100	100	特許及維護已開發遊戲 並為本集團提供支援服務
展凱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天晴在線#	中國	人民幣555,000,000.00元	—	—	100	100	開發網絡遊戲與特許及 維護已開發遊戲
福州網龍天像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00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創奇思有限公司	香港	150,000.00港元	—	—	92.2	100	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 營銷業務
創奇思科研^	香港	10,000.00港元	—	—	100	—	開發及提供擴增實境及機器 學習技術電腦視頻之產品
貝斯特	開曼群島	1,300,789.86美元	—	—	87.39	86.14	投資控股
福建天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天泉」)	中國	人民幣250,000,000.00元	—	—	87.39	86.14	運營及開發在線教育業務
福建華漁*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00元	—	—	—	—	運營及開發在線教育業務
Promethean World Limited	英國	20,320,000.00英鎊	—	—	87.39	86.14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 * 該等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為有限公司，本集團因與最終控股股東訂立有關該等公司的若干合約安排而控制該等公司並實益擁有其股權，但並無持有該等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擁有權權益。然而，根據該等公司、最終控股股東（該等公司的註冊資本擁有人）及本集團訂立的合約安排，本集團通過控制該等公司擁有人會議的所有投票權及管控其財務及營運政策而控制該等公司。根據合約安排，本公司成立管理委員會監督該等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以確保及促進該等合約安排的執行。所有管理委員會成員必須是本公司附屬公司天晴數碼及福建天泉的董事，使該等公司的決策權及營運與財務活動最終由本公司控制。根據合約安排規定，本公司亦可收取相等於該等公司純利的服務費，因而亦享有該等公司的絕大部分經營溢利及剩餘利益。此外，該等公司的註冊資本擁有人已不可撤回地授權天晴數碼及福建天泉行使所持福建網龍及福建華漁的全部投票權，包括委任及撤換該等公司的董事。因此，該等公司視為本集團所控制的附屬公司。故此，該等公司的業績(如有)及資產與負債計入綜合財務報表。
- # 外商獨資企業。
- ^ 於二零一六年收購。

上表載列本公司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影響重大的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使資料過於冗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擁有其他對本集團而言不重大的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大部分在香港、英國、美國及中國營運。該等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概述如下：

主要業務	主要營運地點	附屬公司數目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投資控股	香港	20	15
投資控股	英國	2	2
為本集團提供支援服務	中國	14	15
為本集團提供支援服務	香港	1	1
為本集團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	香港	18	3
為本集團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	中國	2	2
為本集團提供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	印尼	1	1
為本集團提供教育業務	中國	9	6
為本集團提供教育業務	泰國	1	—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英國	2	2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美國	2	2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德國	1	1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法國	1	1
教育硬件及軟件產品銷售	中國	1	1
提供擴增實境及虛擬實境(「虛擬實境」)服務	香港	1	—
		76	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1. 報告期後事項

(a) 成立合營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福建網龍（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福建地方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福建地方產業基金」）及福建龍頭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福建龍頭產業基金」）就成立一間合營公司（「合營公司」）訂立一份合營協議（「合營協議」）。根據合營協議，合營公司將予成立並將由福建網龍、福建地方產業基金及福建龍頭產業基金分別持有60%、30%及10%股權。合營公司將擁有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00,000元，將由福建網龍、福建地方產業基金及福建龍頭產業基金以現金方式分別出資人民幣600,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0元。合營公司將主要在中國從事（包括但不限於）醫療、旅遊等行業的信息化應用以及虛擬實境及擴增實境技術的開發及應用，並將產品和服務拓展至「一帶一路」國家。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的公佈。

(b) 回購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本公司以總代價16,227,000港元在聯交所回購合共729,0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本約0.15%。